

襄垣县人民政府文件

襄政发〔2023〕2号

襄垣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襄垣县“证照分离”改革事项 清单（2022年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经开区管委会，县直及驻县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晋政发〔2021〕43号）和《长治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长治市“证照分离”改革事项清单的通知》（长政发〔2022〕51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对《襄垣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襄垣县全面推行“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襄政发〔2021〕5号）中公布的

《襄垣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进行了修订，并更名为《襄垣县“证照分离”改革事项清单》（具体内容详见附件），现予以公布。

一、细化改革配套举措

对照中央和省级层面设定事项清单，我县经梳理，形成了《襄垣县“证照分离”改革县级审批事项清单》（附件3）和《襄垣县“证照分离”改革事项统计表》（附件4），审批权限在县级的共76项（其中：中央层面73项、省级层面3项），直接取消审批10项，审批改为备案7项，实行告知承诺26项，优化审批服务33项。各单位要对应承接的每一项改革任务，及时调整完善所涉及许可事项的审批办事指南、监管规则 and 标准，细化改革举措，明确单位职责，制定本单位“证照分离”改革实施方案，做到改革事项应领尽领、不缺项、不漏项。对于直接取消审批的事项，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行业组织等不得要求企业提供相关行政许可证件。对于审批改为备案的事项，原则上实行事后备案，制定标准的备案流程，并向市场主体和企业群众公示公布，企业取得营业执照即可开展经营；确需事前备案的，企业完成备案手续即可开展经营。对实行告知承诺的事项，发现企业不符合许可条件的，要依法调查处理，将失信违法行为记入企业信用记录，依法实施失信惩戒，并及时将企业履行承诺情况归集至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二、明晰事中事后监管责任。

落实放管结合、并重要求，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

谁监管”原则，履行监管职责，防止出现监管真空。对于直接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的事项，由原监管部门继续履行监管职责。要严格按照《山西省一枚印章管审批条例》《山西省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办法》《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20〕9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通知》（晋政办发电〔2021〕5号）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管职责，健全审管衔接机制。对于审批权限在中央和省、市的，县直主管部门要切实履行好监管职责，确保各项政策落实到位。

三、强化政策宣传培训

要加大政策宣传力度，充分利用电视、报纸、网络等主流媒体，宣传“证照分离”惠企利民政策，做好“证照分离”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清单动态公布，在全县上下营造推进“证照分离”全覆盖改革浓厚舆论氛围。要强化政策培训引导，帮助基层业务人员吃透改革精神、掌握改革政策、熟悉改革操作，全面提升干部队伍的业务知识和工作能力，调整优化流程，完善工作规则和服务指南，确保“放”精准、“管”到位、“服”更优。

四、强化监督检查

各单位要按照省市要求将“证照分离”改革纳入政府考核事项，加强工作调查研究，随时掌握工作进展情况，按时报送改革月报。要强化督查指导，对落实到位、大胆创新、积极作为的典型通报表扬；对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要加强指导、帮助解决；对敷衍塞责、工作不力的，严肃问责。改革实施过程中遇

到重大问题，及时向县政府请示报告。

- 附件：1. 襄垣县“证照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
（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2. 襄垣县“证照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
（省级层面设定事项）
3. 襄垣县“证照分离”改革县级审批事项清单
4. 襄垣县“证照分离”改革事项统计表

襄垣县人民政府
2023年2月23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	国家粮 食和物 资储备 局	省粮 食和物 资储备 局	县发 改和科 技局	中央储备粮 代储资格认 定	中央储 备粮代 储企业 资格认 定证书	《中央 储备粮 管理条例》	国家粮 食和物 资储备 局	√				取消该项许可审批，中 央储备粮由中国储备 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直属企业承储。	1. 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重点监管等方式，依法查处 违法行为。2. 加强信用监管， 依法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 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 惩戒。
2	工业和 信息化 部	省工 信厅	县工 信局	第二、三类 监控化学品 和第四类监 控化学品中 含磷、硫、 氟的特定有 机化学品生 产特别许可 （初审）	无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监 控化学 品管理 条例》	省工 信厅	√				取消初审环节，将该项 许可由省工信厅初审、 工业和信息化部审批， 调整为省工信厅直接 审批。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生产活动 并公开结果。2. 依法依规对失 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省工 信厅定期将审批情况报工业和 信息化部备案。
3	工业和 信息化 部	省通 信管理 局	县工 信局	外商投资经 营电信业务 （基础电 信业务）审 批	外商投 资经营 电信业 务审定 意见书	《外商 投资电 信企业 管理规 定》	工业和 信息 化部； 省通 信管 理局	√				取消该项许可审批，在 办理“电信业务经营许 可”时对外商投资电 信企业落实股比限制要 求情况进行审查把关。	1. 加强对外商投资电信企业日 常经营活动的监测，督促企业按 要求报送有关信息。2. 开展“双 随机、一公开”等监管，发现违 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 结果。3. 加强信用监管，向社 会公布电信业务经营不良名单 和失信名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 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	工业和 信息化 部	省通 信管 理局	县工 信局	外商投资经营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审批	外商投资经营电信业务审定意见书	《外商投资电信企业管理规定》	工业和 信息化 部；省 通信管 理局	√				取消该项许可审批，在办理“电信业务经营许可”时对外商投资电信企业落实股比限制要求进行审查把关。	1. 加强对外商投资电信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的监测，督促企业按要求报送有关信息。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等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 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电信业务经营不良名单和失信名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5	工业和 信息化 部	省通 信管 理局	县工 信局	外商投资经营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审批	外商投资经营电信业务审定意见书	《外商投资电信企业管理规定》	工业和 信息化 部；省 通信管 理局	√				取消该项许可审批，在办理“电信业务经营许可”时对外商投资电信企业落实股比限制要求进行审查把关。	1. 加强对外商投资电信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的监测，督促企业按要求报送有关信息。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等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 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电信业务经营不良名单和失信名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6	商务部	省商务 厅	县工 信局	石油成品油 批发经营资 格审批（初 审）	无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省商 务厅	√				取消省商务厅实施的 该项许可审批。	1. 商务部门严格落实行业监管 职责。要求有关企业建立购销和 出入库台账制度。开展“双随机、 一公开”监管、信用监管，发现 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处理或者 提请有关部门予以查处。2. 严 格落实属地监管职责。建立跨部 门联合监管机制，统筹配置行政 处罚职能和执法资源，加强协同 监管。定期组织开展专项检查。 建立企业信用记录并纳入信用 信息共享平台，对违法失信企业 依法实施失信惩戒。3. 公安、 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和城 乡建设、交通运输、商务、应急 管理、税务、市场监管、能源等 部门按职责依法依规加强监管， 承担安全生产监管责任的部门 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守牢安全底 线。4. 登记部门要将新登记经 营范围涉及石油成品油批发、仓 储的企业信息推送至有关部门。 商务部门要将改革前取得许可 的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企业信 息，以及发现的超经营范围经营 或者无照经营信息推送至有关 部门。有关部门要充分运用共享 信息，加强监管执法。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7	商务部	省商务 厅	县工 信局	石油成品油 批发经营资 格审批	原油销 售经营 批准证 书、成 品油批 发经营 批准证 书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商务部	√				取消该项许可审批。	1. 商务部门严格落实行业监管职责。要求有关企业建立购销和出入库台账制度。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信用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要依法处理或者提请有关部门予以查处。2. 严格落实属地监管职责。建立跨部门联合监管机制，统筹配置行政处罚职能和执法资源，加强协同监管。定期组织开展专项检查。建立企业信用记录并纳入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对违法失信企业依法实施失信惩戒。3. 公安、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商务、应急管理、税务、市场监管、能源等部门按职责依法依规加强监管，承担安全生产监管责任的部门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守牢安全底线。4. 登记部门要将新登记经营范围涉及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的企业信息推送至有关部门。商务部门要将改革前取得许可的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企业信息，以及发现的超经营范围经营或者无照经营信息推送至有关部门。有关部门要充分运用共享信息，加强监管执法。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8	商务部	省商务 厅	县工 信局	石油成品油 仓储经营资 格审批（初 审）	无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省商 务厅	√			取消省商务厅实施的 该项许可审批。	<p>1. 商务部门严格落实行业监管职责。要求有关企业建立购销和出入库台账制度。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信用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处理或者提请有关部门予以查处。2. 严格落实属地监管职责。建立跨部门联合监管机制，统筹配置行政处罚职能和执法资源，加强协同监管。定期组织开展专项检查。建立企业信用记录并纳入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对违法失信企业依法实施失信惩戒。3. 公安、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商务、应急管理、税务、市场监管、能源等部门按职责依法依规加强监管，承担安全生产监管责任的部门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守牢安全底线。4. 登记部门要将新登记经营范围涉及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的企业信息推送至有关部门。商务部门要将改革前取得许可的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企业信息，以及发现的超经营范围经营或者无照经营信息推送至有关部门。有关部门要充分运用共享信息，加强监管执法。</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9	商务部	省商务厅	县工信局	石油成品油仓储经营资格审批	原油仓储经营批准证书、成品油仓储经营批准证书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商务部	√				取消该项许可审批。	1. 商务部门严格落实行业监管职责。要求有关企业建立购销和出入库台账制度。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信用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处理或者提请有关部门予以查处。2. 严格落实属地监管职责。建立跨部门联合监管机制，统筹配置行政处罚职能和执法资源，加强协同监管。定期组织开展专项检查。建立企业信用记录并纳入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对违法失信企业依法实施失信惩戒。3. 公安、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商务、应急管理、税务、市场监管、能源等部门按职责依法依规加强监管，承担安全生产监管责任的部门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守牢安全底线。4. 登记部门要将新登记经营范围涉及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的企业信息推送至有关部门。商务部门要将改革前取得许可的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企业信息，以及发现的超经营范围经营或者无照经营信息推送至有关部门。有关部门要充分运用共享信息，加强监管执法。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0	公安部	省公安厅	县公安局	典当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典当业特种行业许可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县公安局	√				取消该项许可审批。	1. 加强部门间信息共享，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在实施“设立典当行及分支机构审批”后及时将有关信息推送至公安机关，公安机关及时将典当行及其分支机构纳入监管范围。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11	自然资源部	省自然资源厅	县自然资源局	城乡规划编制单位丙级资质认定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省自然资源厅	√				将城乡规划编制单位的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丙级资质，相应调整乙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对违反国土空间规划、未落实约束性指标和刚性管控要求的机构，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有关企业信用记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2	自然 资源部	省自然 资源厅	县自然 资源局	地质灾害危 险性评估单 位丙级资质 审批	地质灾 害防治 单位资 质证书	《地质 灾害防 治条例》	省自然 资源厅	√				将地质灾害危险性评 估单位的资质由三级 调整为两级，取消丙级 资质，相应调整乙级资 质的许可条件。	1. 制定完善标准和规范，对企 业执行标准规范情况加强监管。 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并 公开结果。3. 强化信用监管， 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 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并对失信 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充分发 挥行业自律作用。
13	自然 资源部	省自然 资源厅	县自然 资源局	地质灾害治 理工程勘察 单位丙级资 质审批	地质灾 害防治 单位资 质证书	《地质 灾害防 治条例》	省自然 资源厅	√				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勘察单位的资质由三 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丙 级资质，相应调整乙级 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制定完善标准和规范，对企 业执行标准规范情况加强监管。 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并 公开结果。3. 强化信用监管， 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 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并对失信 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充分发 挥行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4	自然 资源部	省自然 资源厅	县自然 资源局	地质灾害治 理工程设计 单位丙级资 质审批	地质灾 害防治 单位资 质证书	《地质 灾害防 治条例》	省自然 资源厅	√				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设计单位的资质由三 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丙 级资质，相应调整乙级 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制定完善标准和规范，对企业执行标准规范情况加强监管。 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3. 强化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并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4. 充分发挥行业自律作用。
15	自然 资源部	省自然 资源厅	县自然 资源局	地质灾害治 理工程施工 单位丙级资 质审批	地质灾 害防治 单位资 质证书	《地质 灾害防 治条例》	省自然 资源厅	√				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施工单位的资质由三 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丙 级资质，相应调整乙级 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制定完善标准和规范，对企业执行标准规范情况加强监管。 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3. 强化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并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4. 充分发挥行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6	自然 资源部	省自然 资源厅	县自然 资源局	地质灾害治 理工程监理 单位丙级资 质审批	地质灾 害防治 单位资 质证书	《地质 灾害防 治条例》	省自然 资源厅	√				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监理单位的资质由三 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丙 级资质，相应调整乙级 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制定完善标准和规范，对企 业执行标准规范情况加强监管。 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并 公开结果。3. 强化信用监管， 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 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并对失信 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充分发 挥行业自律作用。
17	自然 资源部	省自然 资源厅	县自然 资源局	从事测绘活 动的单位丙 级资质审批	测绘资 质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测 绘法》	省自然 资源厅	√				将从事测绘活动的单 位资质由四级调整为 两级，取消丙级资质， 相应调整乙级资质的 许可条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并公开结果。2. 对通过投诉 举报等渠道反映问题多的测绘 单位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 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测绘单 位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 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8	自然 资源部	省自然 资源厅	县自然 资源局	从事测绘活 动的单位丁 级资质审批	测绘资 质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测 绘法》	省自然 资源厅	√				将从事测绘活动的单 位资质由四级调整为 两级，取消丁级资质， 相应调整乙级资质的 许可条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 为要依法查 处并公开结果。2. 对通过投 诉 举报等渠道反映问题 多的测绘 单位实施重点监 管。3. 加强信 用监 管，依法向社会公 布测绘单 位信用状 况，依法依 规对失信主 体开展失信 惩戒。
19	国家 人防办	省人 防办	县住 建局	人民防空工 程设计甲级 资质认定	人民防 空工程 建设设 计资质 证书 （甲 级）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国家 人防办	√				取消该项许可审批，取 得住房和城乡建 设部 门认定的工程 设计企 业人防工程 专业资质 即可开展人 民防空工 程设计。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根据不 同风险程 度、信用水 平，合理确 定抽查比 例。2. 对 有投 诉举报和 质量问 题的企 业实施 重点监 管。3. 对 人防设 计企 业的从 业行为 和服务 质量实 施“互 联网+ 监管”， 针对发 现的普 遍性问 题和突 发风险 开展专 项检查。 4. 加强 信用监 管，依 法依 规构建 黑名单 制度， 并建 立相关 失信 惩戒制 度。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0	国家 人防办	省人 防办	县住 建局	人民防空工程 设计乙级 资质认定	人民防空工程 建设设计资质 证书 （乙级 资质）	《国务院对确 需保留的行政 审批项目设定 行政许可的决 定》	省人 防办	√				取消该项许可审批，取得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认定的工程设计企业人防工程专业资质即可开展人民防空工程设计。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对有投诉举报和质量问题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 对人防设计企业的从业行为和服务质量实施“互联网+监管”，针对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和突发风险开展专项检查。4.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并建立相关失信惩戒制度。
21	国家 人防办	省人 防办	县住 建局	人民防空工程 监理甲级 资质认定	人民防空工程 建设监理单位 资质等级证书 （甲级 资质）	《国务院对确 需保留的行政 审批项目设定 行政许可的决 定》	国家 人防办	√				取消该项许可审批，取得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认定的工程监理企业相应资质即可开展人民防空工程监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对有投诉举报和质量问题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 对人防监理企业的从业行为和服务质量实施“互联网+监管”，针对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和突发风险开展专项检查。4.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并建立相关失信惩戒制度。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2	国家 人防办	省人 防办	县住 建局	人民防空工 程监理乙级 资质认定	人民防 空工程 建设监 理单位 资质等 级证书 （乙 级）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市行政 审批局	√				取消该项许可审批，取得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认定的工程监理企业相应资质即可开展人民防空工程监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对有投诉举报和质量问题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 对人防监理企业的从业行为和服务质量实施“互联网+监管”，针对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和突发风险开展专项检查。4.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并建立相关失信惩戒制度。
23	国家 人防办	省人 防办	县住 建局	人民防空工 程监理丙级 资质认定	人民防 空工程 建设监 理单位 资质等 级证书 （丙 级）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市行政 审批局	√				取消该项许可审批，取得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认定的工程监理企业相应资质即可开展人民防空工程监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对有投诉举报和质量问题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 对人防监理企业的从业行为和服务质量实施“互联网+监管”，针对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和突发风险开展专项检查。4.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并建立相关失信惩戒制度。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4	住房和 城乡建设部	省住 建厅	县住 建局	房地产开发 企业三级资 质核定	房地 产开 发企 业资 质 证 书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城 市 房 地 产 管 理 法》《城 市 房 地 产 开 发 经 营 管 理 条 例》	省住 建厅；市 行政审 批局； 县行政 审批局	√				将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由四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三级资质，相应调整二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25	住房和 城乡建设部	省住 建厅	县住 建局	房地产开发 企业四级资 质核定	房地 产开 发企 业资 质 证 书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城 市 房 地 产 管 理 法》《城 市 房 地 产 开 发 经 营 管 理 条 例》	省住 建厅；市 行政审 批局； 县行政 审批局	√				将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由四级调整为两级，取消四级资质，相应调整二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6	住房和 城乡建设部	省住 建厅	县住 建局	工程造价 咨询企业 甲级资质 认定	工程造 价咨询 企业甲 级资质 证书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住房 和城 乡建 设部	√				取消该项资质认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完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体系，依法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开展失信惩戒。3. 推广应用职业保险制度，增强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的风险抵御能力，有效保障委托方合法权益。
27	住房和 城乡建设部	省住 建厅	县住 建局	工程造价 咨询企业 乙级资质 认定	工程造 价咨询 企业乙 级资质 证书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省住 建厅	√				取消该项资质认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完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体系，依法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开展失信惩戒。3. 推广应用职业保险制度，增强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的风险抵御能力，有效保障委托方合法权益。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8	住房和 城乡建 设部	省住 建厅	县住 建局	建设工程勘 察企业资质 认定(丙级)	工程勘 察资质 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建 筑法》 《建设 工程勘 察设计 管理条 例》	省住 建厅	√				将建设工程勘察企业 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两 级，取消丙级资质，相 应调整乙级资质的许 可条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 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 开结果。2. 严厉打击资质申报 弄虚作假行为，对弄虚作假的企 业依法予以通报或撤销其资质。 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 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29	住房和 城乡建 设部	省住 建厅	县住 建局	工程设计企 业资质认定 (丙级、丁 级)	工程设 计资质 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建 筑法》 《建设 工程勘 察设计 管理条 例》	省住 建厅	√				将工程设计企业资质 由三级或者四级调整 为两级，取消丙级、丁 级资质，相应调整乙级 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 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 开结果。2. 严厉打击资质申报 弄虚作假行为，对弄虚作假的企 业依法予以通报或撤销其资质。 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 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0	住房和 城乡建 设部	省住 建厅	县住 建局	施工企业 资质认定 （三级）	建筑业 企业资 质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建 筑法》 《建设 工程安 全生产 管理条 例》	省住建 厅；市 行政审 批局	√				将施工企业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三级资质，相应调整二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严厉打击资质申报弄虚作假行为，对弄虚作假的企业依法予以通报或撤销其资质。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31	住房和 城乡建 设部	省住 建厅	县住 建局	工程监理企业 资质认定 （丙级，事 务所，公路、 水利水电、 港口与航 道、农林工 程专业资 质）	工程监 理资质 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建 筑法》	住房和 城乡建 设部； 省住建 厅	√				1. 将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丙级资质，相应调整乙级资质的许可条件。2. 取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审批的监理事务所资质和公路、水利水电、港口与航道、农林工程专业监理资质。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严厉打击资质申报弄虚作假行为，对弄虚作假的企业依法予以通报或撤销其资质。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2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国际客船、 散装液体危 险品船运输 业务经营审 批（初审）	无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国 际海运 条例》	省交 通厅	√				取消省交通厅实施的该项审批（初审），申请人直接向交通运输部提出申请。	1. 通过交通运输部实施的“从事大陆与台湾间海上运输业务许可”，对原初审审查事项进行审核。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 建立信用档案并依法向社会公开信用记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33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从事大陆与 台湾间海上 运输业务许 可（初审）	无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省交 通厅	√				取消省交通厅实施的该项许可（初审），申请人直接向交通运输部提出申请。	1. 通过交通运输部实施的“从事大陆与台湾间海上运输业务许可”，对原初审审查事项进行审核。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有关海运企业信用档案并依法向社会公开信用记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4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水运工程监 理企业丙级 资质认定	交通建 设工程监 理企业资 质等级证 书	《建设 工程质 量管理 条例》	省交 通厅	√				将水运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丙级资质，相应调整乙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强市场检查，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 强化信用监管，加强相关信用信息在工程招标投标、企业资质审核等方面的应用。 3. 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加强社会监督，通过全国水运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公示企业业绩、人员资格等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4.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35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公路工程专 业丙级监 理资质认定	交通建 设工程监 理企业资 质等级证 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公 路法》	省交 通厅	√				将公路工程企业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丙级资质，相应调整乙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 加强“互联网+监管”，通过信息化手段强化对企业投标及履约行为的监管。 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公路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状况，拓展信用评价结果应用范围，依法依规实行失信惩戒。 4.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5.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 部门	省级 主管 部门	县级 主管 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6	水利部	省水利厅	县水利局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丙级资质认定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资质等级证书（丙级）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水利部	√				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丙级资质，将乙级资质的许可条件调整为目前丙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建立行业黑名单制度，对失信主体加大抽查比例并开展失信惩戒。
37	农业农村部	省农业农村厅	县农业农村局	拖拉机驾驶培训学校、驾驶培训班资格认定	拖拉机驾驶培训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省农业农村厅	√				取消该项许可审批。	1. 在培训环节强化驾驶员安全教育。2. 加强教练员队伍建设和管理，推动拖拉机培训机构建立培训记录、提高培训水平。3. 严把拖拉机驾驶证件考试关口，严肃考试纪律，确保持证人员掌握驾驶技能和道路安全法规知识。4. 农业农村部门、公安机关依照法定职责加强对拖拉机的驾驶安全管理，依法查处违规驾驶行为。
38	农业农村部	省农业农村厅	县农业农村局	进出口农作物种子(苗)审批(初审)	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省农业农村厅	√				取消省农业农村厅实施的该项审批(初审)，申请人直接向农业农村部提出申请。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2. 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举报、投诉问题，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9	农业 农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县农业 农村局	外商投资农 作物新品种 选育和种子 生产经营审 批	批准文 件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种 子法》	农业农 农村部	√				取消该项许可审批，与“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外商投资企业）许可证核发”合并办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实行承诺备案和申请材料留存备查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严肃查处弄虚作假骗取许可行为。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农作物种子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40	农业 农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县农业 农村局	转基因棉花 种子生产经 营许可证核 发（初审）	无	《农业 转基因 生物安全 管理条例》	省农业 农村厅	√				取消省农业农村厅实施的该项许可证核发（初审），申请人直接向农业农村部提出申请。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2. 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41	农业 农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县农业 农村局	远洋渔业项 目初审	无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渔 业法实 施细则》	省农业 农村厅	√				取消省农业农村厅实施的该项初审，申请人直接向农业农村部提出申请。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对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处理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开并记入企业信用记录。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2	农业 农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县农业 农村局	水产良种场 的水产苗种 生产许可证 核发	水产苗 种生产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渔 业法》	省农业 农村厅	√				不再保留水产良种场类别，原有良种场纳入一般水产苗种场管理，不再实施特别的管理措施。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对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处理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开并记入企业信用记录。
43	国家 林草局	省林 草局	县林 业局	在草原上开 展经营性旅 游活动审批	草原作 业许可 证（草 原经营 性旅游 活动）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草 原法》	省林草 局；市规 划和自 然资源 局；县林 业局	√				取消该项许可审批。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在草原征占用行为监管过程中，一并对有关经营性旅游活动进行检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44	国家 林草局	省林 草局	县林 业局	林草种子 （林木良 种苗木）生 产经营许 可证核 发	林草种 子生产 经营许 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种 子法》	省林 草局	√				不再保留林木良种苗木类别，原有林木良种苗木纳入一般林木种苗管理，不再实施特别的管理措施。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企业信用档案并依法公开，依法依规对失信单位和个人开展失信惩戒。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45	国家 林草局	省林 草局	县林 业局	林草种子 （选育生 产经营相 结合单 位）生 产经营许 可证核 发	林草种 子生产 经营许 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种 子法》	省林 草局	√				不再保留林草种子选育生产经营相结合单位类别，原有单位纳入一般林草种子生产经营企业管理，不再实施特别的管理措施。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企业信用档案并依法公开，依法依规对失信单位和个人开展失信惩戒。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6	国家 林草局	省林 草局	县林 业局	林草种子质量 检验机构 资质考核	林草种 子质量 检验机 构资质 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种 子法》	国家林 草局； 省林 草局	√				<p>取消该项许可审批。市场监管总局规定或调整检验检测机构准入条件时，要征求国家林草局意见，体现林草部门关于林草种子质量检验机构的特别准入要求。新增或续期的林草种子质量检验机构直接向市场监管部门申请办理有关许可，市场监管部门审批时征求同级林草部门意见。</p>	<p>1. 市场监管部门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监管、信用监管等方式，对检验检测机构实施日常管理，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结果，涉及林木种子质量检验机构的还要及时推送至同级林草部门。</p> <p>2. 林草部门依法委托有关检验检测机构从事检验检测活动，并对检验检测活动进行监管，指导有关检验检测机构提升业务能力和管理水平。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及时通报有关市场监管部门，有关市场监管部门应当依法查处。</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7	国家 林草局	省林 草局	县林 业局	林业质检机 构资质认定	林业质 检机构 资质审 查认可 授权证 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标 准化法 实施条 例》	国家 林草局	√				取消该项许可审批。市 场监管总局规定或调 整检验检测机构准入 条件时，要征求国家林 草局意见，体现林草部 门关于林业质检机构 的特别准入要求。新增 或续期的林业质检机 构直接向市场监管部 门申请办理有关许可， 市场监管部门审批时 征求同级林草部门意 见。	1. 市场监管部门通过“双随机、 一公开”监管、重点监管、信用 监管等方式，对检验检测机构实 施日常管理，发现违法违规行为 要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结果， 涉及林业质检机构的还要及时 推送至同级林草部门。2. 林草 部门依法委托有关检验检测机 构从事检验检测活动，并对检验 检测活动进行监管，指导有关检 验检测机构提升业务能力和管 理水平。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及 时通报有关市场监管部门，有关 市场监管部门应当依法查处。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8	广电 总局	省广 电局	县文 旅局	广播电视视 频点播业务 （甲种）审 批（初审）	无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省广 电局	√				取消省广电局实施的 该项许可审批，申请人 直接向广电总局提出 申请。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并公开结果。2. 通过实地检 查、广播电视监测系统监测等方 式，对广播电视视频点播单位业 务开展情况及播出内容进行监 测监看。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 举报，对投诉举报等渠道反映问 题多的单位实施重点监管。
49	国家 文物局	省文 物局	县文 旅局	文物保护工 程勘察设计 丙级资质审 批	文物保 护工程 勘察设 计资质 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文 物保护 法》《中 华人民 共和国 文物保 护法实 施条例》	省文 物局	√				将文物保护工程勘察 设计资质由三级调整 为两级，取消丙级资 质，相应调整乙级资 质的许可条件。	1.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2. 加 强对文物保护工程实施单位的 日常监督管理，针对发现的普遍 性和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检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50	国家文物局	省文物局	县文旅局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三级资质审批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	省文物局	√				1. 将文物保护工程施工单位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三级资质，相应调整二级资质的许可条件。2. 对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的保养维护工程、抢险加固工程、修缮工程，取消对施工单位资质的限定要求。	1.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2. 加强对文物保护工程实施单位的日常监督管理，针对发现的普遍性和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检查。
51	国家文物局	省文物局	县文旅局	文物保护工程监理丙级资质审批	文物保护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	省文物局	√				1. 将文物保护工程监理单位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丙级资质，相应调整乙级资质的许可条件。2. 对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的保养维护工程、抢险加固工程、修缮工程，取消对监理单位资质的限定要求。	1.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2. 加强对文物保护工程实施单位的日常监督管理，针对发现的普遍性和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检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 部门	省级 主管 部门	县级 主管 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52	国家卫 生健康 委	省卫 健委	县卫 体局	诊所设置 审批	无	《医疗 机构管 理条例》	省卫 健委；市 卫 健委；县 行政 审 批局	√				开办诊所不再向卫生 健康部门申办设置审 批，直接办理诊所执业 备案。	1. 完善医疗服务监管信息系统， 要求诊所将诊疗信息及时上传 信息系统。2. 加强监督管理， 根据相关管理规定，发现问题依 法严肃处理。3. 将诊所执业状 况记入诊所主要负责人个人诚 信记录，强化信用约束。4. 向 社会公开诊所有关信息和医师、 护士注册信息，加强行业自律和 社会监督。
53	国家卫 生健康 委	省卫 健委	县卫 体局	部分医疗机 构（除三级医 院、三级妇幼 保健院、急救 中心、急救 站、临床检验 中心、中外合 资合作医疗 机构、港澳台 独资医疗机 构外）《设置 医疗机构批 准书》核发	设置医 疗机构 批准书	《医疗 机构管 理条例》	省卫 健委；市 行政 审 批局； 县行政 审 批局	√				除三级医院、三级妇幼 保健院、急救中心、急 救站、临床检验中心、 中外合资合作医疗机 构、港澳台独资医疗机 构外，举办其他医疗机 构，不再申请办理《设 置医疗机构批准书》， 在执业登记时发放《医 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1. 对医疗机构开展定期校验， 加强对医疗机构执业活动的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并公开结果。2. 组织开展医 疗机构评审。3. 依法及时处理 投诉举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54	国家卫 生健康 委	省卫 健委	县卫 体局	计划生 育技术 服务机 构设立 许可	计划生 育技术 服务机 构执业 许可证	《计划 生育技 术服务 管理条 例》	省卫 健委； 市行 政审 批局； 县卫 体局	√				取消该项许可审批，纳入“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进行统一审批管理。	1. 加强监督管理，发现违法违规行 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 加强信用监管，将计划生 育技术 服务机 构执业 状况记 入信 用记 录并依 法向 社会 公布。 3. 依 法及 时处 理投 诉举 报。
55	国家卫 生健康 委	省卫 健委	县卫 体局	职业卫 生技术 服务机 构甲 级资质 认 可	职业卫 生技术 服务机 构资质 证书	《中 华人 民共 和国 职 业 病 防 治 法》	国家 卫 生 健 康 委	√				将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的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一级，明确由省卫健委负责审批，执业地域范围明确为全国。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 理投诉举报。
56	国家卫 生健康 委	省卫 健委	县卫 体局	职业卫 生技术 服务机 构丙 级资质 认 可	职业卫 生技术 服务机 构资质 证书	《中 华人 民共 和国 职 业 病 防 治 法》	市行 政 审 批 局	√				将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的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一级，明确由省卫健委负责审批，执业地域范围明确为全国。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 理投诉举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57	国家 药监局	省药 监局	县市 市场监 管局	药品委托生 产审批	药品委 托生产 批件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药 品管理 法》	省药 监局	√				取消该项许可审批。	1. 落实“四个最严”要求，严格执行药品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2. 加强日常监管，通过检查、检验、监测等手段督促企业持续合规经营，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3. 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58	市场监 管总局	省市 市场监 管局	县市 市场监 管局	广告发布登 记	关于准 予广告 发布登 记的通 知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广 告法》	市行政 审批局； 县行政 审批局	√				取消该项许可审批。	1. 加大广告监测力度，发现广告发布机构发布虚假违法广告要依法查处。2. 加强协同监管，联合有关部门共同做好广告发布机构监管工作。
59	市场监 管总局	省市 市场监 管局	县市 市场监 管局	从事强制性 认证以及相 关活动的检 查机构指定	批准文 件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认 证认可 条例》	市场监 管总局	√				取消该项许可审批。	1. 由从事强制性认证活动的认证机构对工厂检查结果及认证结论负责。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认证机构或其委托的检查机构在工厂检查过程中存在违法行为或出具虚假检查报告的，依法严肃查处。3. 将认证机构和检查机构纳入信用监管范围，依法依规建立工厂检查员黑名单制度，依法向社会公开信用记录。4. 督促认可机构加强认可管理。5.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60	国家 保密局	省国家 保密局	县国家 保密局	武器装备科 研生产单位 三级保密资 格认定	武器装 备科研生 产单位三 级保密资 格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保 守国家 秘密法》 《中华 人民共 和国保 守国家 秘密法 实施条 例》	省国家 保密局 会同省 国防科 工局	√				将武器装 备科研生 产单位保 密资格由 三级调整 为两级， 取消三级 资格，相 应优化二 级资格的 许可条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继续采取飞行检查，完善联 动处置机制，发现违规行为要依 法查处。2. 将监管结果纳入市 场主体的社会信用记录，增强保 密资格单位的保密意识，提高保 密管理水平。
61	生态环 境部	省生态 环境厅	市生态 环境局 襄垣分 局	放射性污 染监测机 构资质认 定（省 级权限）	无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放 射性污 染防治 法》	省生态 环境厅	√				取消省生态 环境厅实 施的该项 许可审批 ，从事放 射性污染 监测的机 构可向生 态环境部 申请办理 资质认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虚假承诺或严重不实的 要依法处理。2. 依法依规建立 失信惩戒及信用共享机制，依法 向社会公布监测机构信用状况， 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 惩戒，将相关信息纳入全国信用 信息共享平台。3. 推动企业信 息公开，加强社会监督。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62	应急部	省消防救 援总队	县消防救 援大队	消防技术服 务机构资质 审批	消防技 术服务 机构资 质证书	《中华人 民共和国 消防法》 《中共山 西省委办 公厅 山 西省人民 政府办公 厅印发关 于深化消 防执法改 革的实施 意见的通 知》（厅 字〔2020〕 61号）	省消防 救援总 队	√				取消该项资质审批。	1. 引导加强行业自律、规范从业行为、落实主体责任。2. 加强对从业行为的监督抽查，对不具备从业条件、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3. 对投诉举报多的机构实施重点监管。4. 对造成人员死亡或重大社会影响的火灾，倒查中介服务机构主体责任，依法严肃查处。
63	中国人民 银行	人民银 行太原 中心支 行	人民银 行襄垣 支行	银行间债券 市场做市商 审批	批复	《国务院 对确需保 留的行政 审批项目 设定行政 许可的决 定》	中国人 民银行 总行	√				取消该项许可审批。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64	国家 国防科 工局	省国 防科 工局		第二类武器 装备科研生 产许可（初 审）	无	《武器 装备科 研生产 许可管 理条例》	省国 防科 工局	√				取消省国防科工局实施的该项许可审批，申请人直接向国家国防科工局提出申请。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跨部门联合监管等，发现问题及时依法处理。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强化信用约束，对弄虚作假、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等严重失信的企事业单位，依法依规将其列入失信黑名单并通报。4. 强化属地管理，省国防科工局对本行政区域内从事生产活动的单位加强监管。
65	国家 国防科 工局	省国 防科 工局		三级国防计 量技术机构 设置审批	批准文 件	《国防 计量监 督管理 条例》	省国 防科 工局	√				将国防计量技术机构将国防计量技术机构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两级，将二级资质的许可条件调整为目前三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及时修订相关管理规定，进一步规范技术机构履职行为，明确监管措施要求。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专业能力、履职表现，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和检查内容。3. 加强对军工计量领域的监测，补充完善短板弱项，确保技术机构能力满足科研生产需要。4.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66	国家 邮政局	省邮 政管 理局		经营境内邮 政通信业务 审批	经营邮 政通信 业务批 准文件	《国务院 对确需 保留的 行政审 批项目 设定行 政许可 的决定》	国家邮 政局； 省邮政 管理局	√				取消该项许可审批。	1. 严格执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对经营邮政通信业务企业加强监督。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67	海关 总署	太原 海关		进出口商品 检验鉴定业 务的检验许 可	进出口 商品检 验鉴定 机构资 格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进 出口商 品检验 法》	海关 总署	√				取消该项许可。市场监管总局根据海关总署关于进出口商品检验机构的特别准入要求，拟定检验检测机构（进出口商品检验领域）资质准入的特别条件。新增、变更业务范围的检验检测机构（进出口商品检验领域）或续期的进出口商品检验机构直接向市场监管部门申请办理有关许可，市场监管部门审批时征求海关总署意见。	1. 市场监管部门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监管、信用监管等方式，对检验检测机构实施日常管理，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结果，涉及检验检测机构（进出口商品检验领域）的还要及时推送至海关。2. 海关依法对检验检测机构（进出口商品检验领域）检验检测活动进行监管，指导有关检验检测机构提升业务能力和管理水平。在海关日常监管中，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结果，及时通报有关市场监管部门。3. 市场监管部门会同海关推进跨部门联合监管，减轻企业监管负担。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68	中国民航局	民航山西监管局		设立国际机场审批	批复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	中国民航局	√				取消民航局该项许可审批，新设国际机场依法办理口岸设置有关手续后无需向民航局申办该项许可。	每年年初制定行政检查计划，对辖区内机场进行年度适用性检查，并通过机场安全监管系统实现监察电子化及整改问题在线流转，每5年对辖区内机场组织实施1次符合性评价。
69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县发改和科技局	粮食收购资格认定	粮食收购许可证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	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			取消“粮食收购资格认定”，改为备案管理。	1. 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监管等方式，依法查处违法违规企业。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严厉打击备案弄虚作假行为，对提交虚假备案信息的企业依法予以处理。
70	商务部	省商务厅	县工信局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	省商务厅；市商务局；县工信局		√			实行“多证合一、一照一码”改革，由企业登记部门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相关信息推送至商务部门，企业不需再到商务部门办理备案登记。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等事中事后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对严重违法违规的企业要依法联合实施市场禁入措施。2.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经营主体信用记录，依法依规实施失信惩戒。3. 支持行业协会发挥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71	公安部	省公安厅	县公安局	保安培训许可证核发	保安培训许可证	《保安服务管理条例》	省公安厅		√			取消该项许可审批，改为备案管理。	1. 加强对备案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未依法备案、提供虚假备案材料、不符合法定条件的，依法进行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监管，及时处理投诉举报，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3. 加强跨部门联合监管和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72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省住建厅	县住建局	施工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作业）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县行政审批局		√			取消该项许可审批，改为备案管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严厉打击弄虚作假行为，对弄虚作假的企业依法予以处理。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73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机动车驾驶 员培训许可	道路运 输经营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道 路交通 安全法》 《中华 人民共 和国道 路运输 条例》	县交 通局		√			取消该项许可审批，改 为备案管理。	1. 健全信用管理制度，强化对 驾驶培训机构和教练员的信用 监管。2. 加强与公安、市场监 管等单位的信息共享，实施跨部 门联合监管。3. 开展“双随机、 一公开”监管，对培训学时造假 等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并公 开结果。4. 严厉打击虚假备案 行为，对弄虚作假的培训机构依 法处理，情节严重的实行行业禁 入。
74	农业 农村部	省农 业农村 厅	县农 业农村 局	新农药登记 试验审批	新农药 登记试 验批准 证书	《农药 管理条 例》	农业 农村部		√			取消该项许可审批，改 为备案管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2. 根据投诉举报实施重点 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 向社会公布新农药登记试验单 位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 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75	农业 农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县农业 农村局	肥料登记（大量元素水溶肥料、中量元素水溶肥料、微量元素水溶肥料、农用氯化钾镁、农用硫酸钾镁、复混肥料、掺混肥料）	肥料登记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农业农村部； 省农业农村厅		√			对大量元素水溶肥料、中量元素水溶肥料、微量元素水溶肥料、农用氯化钾镁、农用硫酸钾镁、复混肥料、掺混肥料产品，取消许可准入管理，改为备案管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行业监测，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将风险隐患、投诉举报较多的企业列入重点监管对象。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肥料生产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76	国家 卫生 健康委	省卫 健委	县卫 体局	诊所执业登记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省卫 健委；市 卫 健委；县 行政 审 批局		√			取消对诊所执业的许可准入管理，改为备案管理。	1. 建立健全诊所备案制度，及时将备案诊所纳入医疗质量控制体系。加强对未备案行为的监管。2. 完善医疗服务监管信息系统，要求诊所将诊疗信息及时上传信息系统。3. 加强监督管理，根据相关管理规定，发现问题依法严肃处理。4. 依法将诊所执业状况记入诊所主要负责人个人诚信记录，强化信用约束。5. 向社会公开诊所备案信息和医师、护士注册信息，加强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77	市场监 管总局	省市 场监局	县市 场监局	食品经营许 可（仅销售 预包装食 品）	食品经 营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食 品安全 法》	省市场 监管 局；市 市场监 管局； 县行政 审批局		√			1. 对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的企业，取消食品经营许可，改为备案管理。2. 将“食品经营备案（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纳入“多证合一”范围，在企业登记注册环节一并办理备案手续。	1. 对备案企业加强监督检查，重点检查备案信息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备案企业是否经营预包装食品以外的其他食品，依法严厉打击违规经营行为。2. 加强食品销售风险分级管理和信用监管，将虚假备案、违规经营等信息记入企业食品安全信用记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3.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强化社会监督。
78	海关 总署	太原 海关		报关企业 注册登记	中华人 民共和 国报关 单位注 册登记 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海 关法》	直属海 关或者 其授权 的隶属 海关		√			取消对报关企业的许可准入管理，改为备案管理。	1. 将报关企业备案纳入“多证合一”范围，在企业登记注册环节一并办理备案手续。2. 登记部门将备案信息推送至海关，海关做好对备案信息的核对工作。3. 加强信用监管，综合运用稽查、缉私等方面数据，及时调整企业信用等级。4. 加强报关企业年报管理。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79	海关 总署	太原 海关		出口食品生 产企业备案 核准	出口食 品生产 企业备 案证明	《中华 人民共 和国食 品安全 法》	主管 海关		√			取消对出口食品生产企业的许可准入管理，改为备案管理。	1. 健全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管理系统，利用通关数据校验有关信息。2. 强化海关与市场监管等部门之间的信息共享。3. 加强信用监管，多渠道完善信用信息采集。4. 通过企业年报、现场检查等方式，对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实施监管。
80	中国 民航局	民航 山西 监管局		非经营性通 用航空活动 登记核准	非经营 性通用 航空登 记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民 用航空 法》《国 务院关 于通用 航空管 理的暂 行规定》	民航山 西监管 局		√			对非经营性通用航空企业取消许可准入管理，改为备案管理。	1. 依法开展民用航空器国籍登记证、适航证和电台执照核发、驾驶员资质管理、飞行计划审批、飞行活动信息统计等工作，对非经营性航空活动的实施主体、航空器、驾驶员和飞行活动地点、时间、过程等各环节、各要素实施全面管理，实现对非经营性通用航空活动的持续安全管理。2. 对非经营性通用航空活动进行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3. 加强通用航空诚信体系建设，强化对非经营性通用航空活动主体的信用约束。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81	中国民航局	民航山西监管局		民航企业及机场联合、重组和改制审批	准予许可的批复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民航山西监管局		✓			取消“民航企业及机场联合、重组和改制审批”，改为备案管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监管和非现场监管，及时处理投诉举报。2. 完善民航企业及机场年度报告制度。3. 加强信用监管，对因严重失信行为被记入信用记录的企业依法实施失信惩戒。
82	中国证监会	山西证监局		资信评级机构从事证券服务业审批	批准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			取消“资信评级机构从事证券服务业审批”，改为备案管理。	落实辖区监管责任，强化一线监管和自律管理职能，加强行政监管、自律管理、稽查执法和刑事追责的衔接配合。
83	中国证监会	山西证监局		财务顾问机构从事证券服务业审批	批准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			取消“财务顾问机构从事证券服务业审批”，改为备案管理。	加强非现场检查 and 现场监管，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84	商务部	省商务厅	县工信局	从事拍卖业务许可	拍卖经营批准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	省商务厅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加强部门间信息共享，统一归集企业信用信息，依法进行公示。2. 完善拍卖企业年度核查制度。3. 密切与有关部门的联系协调，加强跨部门监管。4. 支持行业协会发挥自律作用。
85	公安部	省公安厅	县公安局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	县公安局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加强对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86	公安部	省公安厅	县公安局	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印铸刻字业暂行管理规则》	县公安局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加强对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3. 加强公章刻制备案管理，督促公章刻制企业严格落实公章刻制备案管理要求，及时规范上传、报送公章刻制备案信息。
87	公安部	省公安厅	县公安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网络安全审核	批准文件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县公安局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加强对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3.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从业人员信用记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88	财政部	省财政厅	县财政局	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	代理记账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县行政审批局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代理记账资格的中介机构，在一定期限内进行全覆盖检查，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并根据企业受到处罚情况、其他部门移交线索、群众举报等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中介机构信用状况和违法中介机构名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89	财政部	省财政厅	县财政局	会计师事务所分支机构设立审批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	省财政厅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分支机构，在一定期限内进行全覆盖检查，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并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受到处罚情况、其他部门移交线索、群众举报等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完善会计师事务所黑名单制度，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90	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 部	省人社 厅	县人社 局	民办职业培 训学校设 立、分立、 合并、变更 及终止审批	民办学 校办学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民 办教育 促进法》	省人社 厅；市 行政审 批局； 县行政 审批局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民办职业培训学校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91	人力资 源和社 会保障 部	省人社 厅	县人社 局	人力资源 服务许可	人力资 源服务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就 业促进 法》《人 力资源 市场暂 行条例》	省人社 厅；市 行政审 批局； 县行政 审批局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92	人力资 源和社 会保障 部	省人社 厅	县人社 局	经营性中 外合作职 业技能培 训机构 设立、分 立、合 并、变 更、终 止审批	中外合 作办学 许可证、 内地与 港澳台 地区合 作办学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中 外合作 办学条 例》	省人社 厅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经营性中外合作职业技能培训机构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93	自然 资源部	省自然 资源厅	县自然 资源局	城乡规划编 制单位乙级 资质认定	城乡规 划编制 资质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城 乡规划 法》	省自然 资源厅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对违反国土空间规划、未落实约束性指标和刚性管控要求的机构，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有关企业信用记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5. 修改完善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管理规定。
94	住房和 城乡建 设部	省住 建厅	县住 建局	从事生活垃 圾(含粪便) 经营性清 扫、收集、 运输、处理 服务审批	从事生 活垃圾 (含粪 便)经 营性清 扫、收 集、运 输、处 理服务 许可证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省住 建厅； 市行 政审 批局； 县行 政审 批局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2. 构建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全过程监管体系，强化日常监管。3. 推动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信息公开。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95	住房和 城乡建设部	省住 建厅	县住 建局	施工企业资质认定（部分施工总承包乙级资质，部分专业承包资质，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企业资质）	建筑业 企业资质 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建 筑法》 《建设 工程安 全生产 管理条 例》	市住 建局； 市 行政审 批局			√		1. 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企业资质认定由市住建局划转至市行政审批局。2. 申请人承诺已经具备许可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1. 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活动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发现企业提供虚假材料、欺骗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许可证件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并予以处罚。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3. 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96	住房和 城乡建设部	省住 建厅	县住 建局	施工企业资质认定（部分施工总承包甲级、乙级资质，部分专业承包资质）	建筑业 企业资质 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建 筑法》 《建设 工设部 门程安 全生产 管理条 例》	省住 建厅			√		申请人承诺已经具备许可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1. 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活动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发现企业提供虚假材料、欺骗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许可证件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并予以处罚。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3. 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97	住房和 城乡建 设部	省住 建厅	县住 建局	建设工程勘 察企业资质 认定(乙级)	工程勘 察资质 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建 筑法》 《建设 工程勘 察设计 管理条 例》	市住 建局			✓		申请人承诺已经具备许可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1. 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活动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发现企业以提供虚假材料、欺骗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许可证件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并予以处罚。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3. 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98	住房和 城乡建 设部	省住 建厅	县住 建局	工程设计企 业资质认定 (部分行业 乙级资质及 部分专业乙 级资质)	工程设 计资质 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建 筑法》 《建设 工程勘 察设计 管理条 例》	市住 建局			✓		申请人承诺已经具备许可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1. 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活动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发现企业以提供虚假材料、欺骗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许可证件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并予以处罚。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3. 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99	住房和 城乡建 设部	省住 建厅	县住 建局	工程监理企 业资质认定 （部分专业 甲级资质， 部分专业乙 级资质）	工程监 理资质 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建 筑法》	省住 建厅			√		申请人承诺已经具备许可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1. 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活动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发现企业以提供虚假材料、欺骗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许可证件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并予以处罚。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3. 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100	住房和 城乡建 设部	省住 建厅	县住 建局	工程监理企 业资质认定 （部分专业 乙级资质）	工程监 理资质 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建 筑法》	市住 建局			√		申请人承诺已经具备许可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1. 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活动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发现企业以提供虚假材料、欺骗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许可证件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并予以处罚。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3. 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01	住房和 城乡建设部	省住 建厅	县住 建局	建筑施工企业 安全生产许可证核 发	建筑施 工企业 安全生 产许可 证	《安全 生产许 可证条 例》	省住建 厅、市 行政审 批局			√		申请人承诺已经具备 许可条件的，经形式审 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 定。	1. 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 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对其依 法责令限期整改，或实施暂扣或 吊销安全生产许可证等处罚。 2. 严格开展事故企业安全生产 条件复核，对事故责任主体依法 实施暂扣或吊销安全生产许可 证等处罚，并对其建筑施工活动 实施重点监管。3. 强化信用监 管，将违法失信主体纳入安全生 产不良信用记录和“黑名单”， 实施联合惩戒。
102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道路货运经 营许可	道路运 输经营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道 路运输 条例》	县行政 审批局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 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 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 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 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 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 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强化市场监管、交通运输等 部门之间登记许可信息共享。 2. 在实施许可后一定时期内加 强监督检查，对不符合承诺条件 开展经营的要责令限期整改，逾 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 求的，要依法撤销许可证件。 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03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道路旅客运 输站经营许 可	道路运 输经营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道 路运输 条例》	县交 通局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强化市场监管、交通运输等部门之间的登记许可信息共享。2. 向社会公开承诺内容，加强社会监督。3. 在实施许可后一定时期内加强监督检查，对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的要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要依法撤销许可证件。
104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水运工程监 理企业乙级 资质认定	交通建 设工程 监理企 业资质 等级证 书	《建设 工程质 量管理 条例》	省交 通厅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对通过告知承诺方式取得资质认定的企业在一定期限内开展许可条件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者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水运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建立健全水运工程监理企业黑名单制度。4.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05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水运工程监 理企业机电 专项资质认 定	交通建 设工程监 理企业资 质等级证 书	《建设 工程质 量管理 条例》	省交 通厅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对通过告知承诺方式取得资质认定的企业在一定期限内开展许可条件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者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水运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构建水运工程监理企业黑名单制度。4.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106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公路工程专 业乙级监 理资质认 定	交通建 设工程监 理企业资 质等级证 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公 路法》	交 通 运 输 部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加强对承诺内容真实性核查，发现虚假承诺行为要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 加强“互联网+监管”，通过信息化手段强化对企业投标及履约行为的监管。4.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公路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状况，拓展信用评价结果应用范围，依法依规实行失信惩戒。5.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6.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07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水运工程监 理企业甲级 资质认定	交通建 设工程 监理企 业资质 等级证 书	《建设 工程质 量管理 条例》	省交 通厅			✓		对水运工程监理企业取得甲级资质应当具备的条件（包括人员、业绩、设备等）实行告知承诺，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1. 对通过告知承诺方式取得资质认定的企业在一定期限内开展许可条件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者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108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国内水路运 输业务经营 许可（不含 省际旅客、 危险品货物 水路运输许 可）	国内水 路运输 经营许 可证	《国内 水路运 输管理 条例》	省交通 厅；市 行政审 批局			✓		1. 改革方式由“优化审批服务”调整为“实行告知承诺”：对企业应当具备的条件和技术能力（相关证书、人员、设施设备、管理制度等）实行告知承诺，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2. 进一步优化审批服务，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1. 对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2.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健全诚信管理制度，及时向社会公布水路运输企业信用状况。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09	水利部	省水利厅	县水利局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认定（乙级）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等级证书（乙级）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省水利厅			✓		<p>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投诉举报多的单位实施重点监管，加强对企业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者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p> <p>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乙级）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加大抽查比例并开展失信惩戒。</p>
110	农业农村部	省农业农村厅	县农业农村局	生鲜乳准运证明核发	生鲜乳准运证明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县行政审批局			✓		<p>一次性告知申请人申办生鲜乳准运证明应具备的条件和需提交的材料（包括车辆行驶证复印件及车辆照片、车辆贮奶罐合格证明材料、车辆所有者身份证明和驾驶员、押运员身份证及健康证）。申请人承诺符合条件并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审批决定。</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对生鲜乳运输车辆的监管，将车辆全部纳入监管监测信息系统，实时掌握运营情况。</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11	农业 农村部	省农 业农村 厅	县农 业农村 局	兽药经营许 可证核发 (非生物制 品类)	兽药经 营许可 证	《兽药 管理条 例》	县行政 审批局			✓		<p>一次性告知申请人申 办兽药经营许可证应 具备的条件和需提交 的材料,申请人承诺符 合条件并提交材料的, 当场作出审批决定。</p>	<p>1.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经营 许可证的企业,加强对其承诺内 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 或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 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对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 的企业增加抽检数量和频次,实 施重点监管。</p>
112	农业 农村部	省农 业农村 厅	县农 业农村 局	动物诊疗许 可证核发	动物诊 疗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动 物防疫 法》	省农业 农村 厅; 市 行政审 批局; 县行政 审批局			✓		<p>对动物诊疗机构应当 具备的条件和技术能 力(包括面积、选址、 布局、设施设备、制度、 人员要求等)实行告知 承诺,申请人承诺符合 条件并提交材料的,当 场作出审批决定。</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并公开结果。2. 对以告知承 诺方式取得经营许可证的企业, 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 查,发现虚假承诺或承诺严重不 实的要依法处理。</p>
113	农业 农村部	省农 业农村 厅	县农 业农村 局	水产苗种场 (不含原种 场)的水产 苗种生产许 可证核发	水产苗 种生产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渔 业法》	市农业 农村 局; 县 行政审 批局			✓		<p>改革方式由“优化审批 服务”调整为“实行告 知承诺”: 一次性告知 申请人办理水产苗种 生产审批应具备的条 件和需提交的材料,申 请人承诺符合条件并 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 审批决定。</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依法查 处。2. 对风险等级较高、投诉 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 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处 理结果向社会公开并记入企业 信用档案。</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 部门	省级 主管 部门	县级 主管 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14	农业 农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县农业 农村局	农药 经营 许可	农药经营 许可证	《农药 管理条 例》	县行政 审批局			✓		<p>1. 改革方式由“优化审批服务”调整为“实行告知承诺”：对除限制使用农药以外其他农药经营许可实行告知承诺，申请人承诺符合条件并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审批决定。</p> <p>2. 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p> <p>3. 不再要求申请人同时提供申请材料的纸质文件和电子文档。</p> <p>4. 不再要求提供身份证、营业执照等能通过部门共享获取的信息材料。不能通过部门共享获取的信息，由申请人提供。</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p> <p>2. 加强行业监督，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将有风险隐患、投诉举报较多的企业列入重点监管对象。</p> <p>3.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承诺严重不实的依法处理。</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15	农业 农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县农业 农村局	动物防疫条 件合格证核 发	动物防 疫条件 合格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动 物防疫 法》	省农业 农村 厅；市 农业农 村局； 县行政 审批局			√		1. 改革方式由“优化审批服务”调整为“实行告知承诺”：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变更）实行告知承诺，一次性告知申请人申办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应具备的条件和需提交的材料，申请人承诺符合条件并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审批决定。2. 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3.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8个工作日。	1.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的企业，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承诺严重不实的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 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116	国家 林草局	省林 草局	县林 业局	林草种子 （普通）生 产经营许可 证核发	林草种 子生产 经营许 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种 子法》	省林草 局；市 行政审 批局； 县行政 审批局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制定核查办法，明确核查时间、标准、方式，优化现场检查程序。3.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企业信用记录并依法向社会公开。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17	国家 林草局	省林 草局	县林 业局	由国家林草局审批的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已制定人工繁育技术标准的物种）	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国家 林草局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严格落实行业标准和规范要求，加大监督检查力度。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组织开展行业培训。4.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118	国家 林草局	省林 草局	县林 业局	省级权限内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已制定人工繁育技术标准的物种和列入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目录的物种）	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省林 草局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严格落实行业标准和规范要求，加大监督检查力度。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组织开展行业培训。4.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19	广电 总局	省广 电局	县文 旅局	广播电视节 目制作经营 单位设立审 批	广播电 视节目 制作经 营许可 证	《广播 电视管 理条例》	广电总 局；省 广电局			✓		申请人承诺已经具备许可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1. 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活动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3. 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120	国家 文物局	省文 物局	县文 旅局	文物商店设 立审批	批准 文件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文 物保护 法》	省文物 局；市 行政审 批局			✓		改革方式由“优化审批服务”调整为“实行告知承诺”：对文物商店设立应当具备的执业条件（包括注册资本、人员要求、保管文物的场所和设施条件、技术条件、消防验收材料、无外国资本投资）实行告知承诺，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1.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文物商店设立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文物商店，在一定期限内进行全覆盖检查，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承诺严重不实的，予以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并根据文物商店受到的处罚情况、其他部门移交线索、群众举报等，建立文物商店黑名单，对名单内企业实施重点监管。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21	国家文物局	省文物局	县文旅局	文物拍卖经营许可	文物拍卖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省文物局			✓		改革方式由“优化审批服务”调整为“实行告知承诺”：对文物拍卖企业应当具备的执业条件（包括注册资本、人员要求、必要的场所和设施条件、技术条件、近2年内无违法违规经营文物行为、无外国资本投资）实行告知承诺，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1.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文物拍卖许可证的拍卖企业，在一定期限内进行全覆盖检查，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承诺严重不实的，予以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并根据文物拍卖企业受到的处罚情况、其他部门移交线索、群众举报等，建立文物拍卖企业黑名单，对名单内企业实施重点监管。
122	国家文物局	省文物局	县文旅局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乙级资质审批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	省文物局			✓		改革方式由“优化审批服务”调整为“实行告知承诺”：对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任职文件、工作简历，文物保护工程责任设计师职业资格证书、业务范围、社保证明、身份证、劳动合同、任职文件，实行告知承诺，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1.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的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乙级、丙级资质单位，在一定期限内进行全覆盖检查，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承诺严重不实的予以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并根据资质单位受处罚情况、其他部门移交线索、群众举报等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完善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单位黑名单制度，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23	国家文物局	省文物局	县文旅局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二级资质审批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	省文物局			✓		<p>改革方式由“优化审批服务”调整为“实行告知承诺”：对文物保护工程施工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任职文件、工作简历，文物保护工程责任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业务范围、社保证明、身份证、劳动合同、任职文件，文物保护工程施工技术人员的施工类文物保护工程从业上岗证、社保证明、劳动合同、身份证实行告知承诺，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p> <p>1.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的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二级、三级资质单位，在一定期限内进行全覆盖检查，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承诺严重不实的予以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并根据资质单位受处罚情况、其他部门移交线索、群众举报等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完善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单位黑名单制度，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24	国家 文物局	省文 物局	县文 旅局	文物保护工程 监理乙级 资质审批	文物保护 工程监理资 质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文 物保护 法》《中 华人民 共和国 文物保 护法实 施条例》	省文 物局			✓		改革方式由“优化审批服务”调整为“实行告知承诺”：对文物保护工程监理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任职文件、工作简历，文物保护工程责任监理师职业资格证书、业务范围、社保证明、身份证、劳动合同、任职文件，文物保护工程监理员的监理类文物保护工程从业上岗证、劳动合同、身份证实行告知承诺，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1.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的文物保护工程监理乙级、丙级资质单位，在一定期限内进行全覆盖检查，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承诺严重不实的予以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并根据资质单位受处罚情况、其他部门移交线索、群众举报等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完善文物保护工程监理资质单位黑名单制度，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25	文化和 旅游部	省文 旅厅	县文 旅局	游艺娱乐场 所设立审批	娱乐经 营许可 证	《娱乐 场所管 理条例》	县行政 审批局			✓		改革方式由“优化审批服务”调整为“实行告知承诺”：申请人材料齐全，承诺已具备经营许可条件的，并经过公示、听证无异议的，当即作出行政许可决定，即可开展经营。	通过“告知承诺”取得审批证件的被审批人与通过一般审批程序取得审批证件的被审批人平等对待。县文旅局要切实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发现被审批人有违法行为的，依法作出处理。因虚假承诺或者违反承诺被撤销行政审批决定的，被审批人基于行政审批取得的利益不受保护，造成的损失由被审批人承担。对被审批人因虚假承诺或者违反承诺依法被撤销行政审批决定的信息，行政审批机关作为不良信息记入被审批人的信用档案。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26	文化和 旅游部	省文 旅厅	县文 旅局	文艺表演团 体设立审批	营业性 演出许 可证	《营业 性演出 管理条 例》	县行政 审批局			✓		改革方式由“优化审批服务”调整为“实行告知承诺”：申请人材料齐全，承诺已具备经营许可条件的，当即作出行政许可决定，即可开展经营。	通过“告知承诺”取得审批证件的被审批人与通过一般审批程序取得审批证件的被审批人平等对待。县文旅局要切实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发现被审批人有违法行为的，依法作出处理。因虚假承诺或者违反承诺被撤销行政审批决定的，被审批人基于行政审批取得的利益不受保护，造成的损失由被审批人承担。对被审批人因虚假承诺或者违反承诺依法被撤销行政审批决定的信息，行政审批机关作为不良信息记入被审批人的信用档案。
127	文化和 旅游部	省文 旅厅	县文 旅局	旅行社 设立许可	旅行社 业务经 营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旅 游法》 《旅行 社条例》	省文旅 厅；市 行政审 批局			✓		1. 有关单位承诺已具备经营场所、营业设施、注册资本、经营管理人员和导游等许可条件，并承诺按时缴纳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2. 网上办理审批业务并在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和办理标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务，出租、出借、转让业务经营许可证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28	文化和 旅游部	省文 旅厅	县文 旅局	艺术品进 出口经营活 动审批	批准 文件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省文 旅厅			✓		1. 改革方式由“优化审批服务”调整为“实行告知承诺”：申请材料齐全，承诺已具备经营许可条件的，当即作出行政许可决定，现场核查通过后即可开展经营活动。2. 审批层级已委托下放各设区的市。	通过“告知承诺”取得审批证件的被审批人与通过一般审批程序取得审批证件的被审批人平等对待。县文旅局要切实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发现被审批人有违法行为的，依法作出处理。因虚假承诺或者违反承诺被撤销行政审批决定的，被审批人基于行政审批取得的利益不受保护，造成的损失由被审批人承担。对被审批人因虚假承诺或者违反承诺依法被撤销行政审批决定的信息，行政审批机关作为不良信息记入被审批人的信用档案。
129	国家卫 生健康 委	省卫 健委	县卫 体局	公共场所卫 生许可	卫生许 可证	《公共 场所卫 生管理 条例》	省卫 健委；市 行政审 批局； 县行政 审批局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卫生状况存在严重问题的公共场所信息。3.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 部门	省级 主管 部门	县级 主管 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30	国家卫 生健康 委	省卫 健委	县卫 体局	放射源诊疗 技术和医用 辐射机构许 可	放射诊 疗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职 业病防 治法》 《放射 性同位 素与射 线装置 安全和 防护条 例》	省卫健 委；市 行政审 批局； 县行政 审批局			✓		改革方式由“优化审批服务”调整为“实行告知承诺”：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实行告知承诺制，申请人提交相关材料齐全并签订告知承诺书后，当场发放《放射诊疗许可证》。	1. 申请人通过告知承诺制取得《放射诊疗许可证》后，卫生健康部门（县行政审批局或者县卫体局）在2个月内开展全覆盖例行检查，发现实际情况与承诺内容不符，确定无法达到审批条件或者经责令限期改正后仍不符合条件的，依法撤销行政许可决定。未达到审批条件而继续经营的，依法予以处罚。2. 建立诚信档案，因失信被撤销许可的，记入诚信档案且2年内再次申请卫生行政许可时，不采取告知承诺制。
131	国家卫 生健康 委	省卫 健委	县卫 体局	社会办医疗 机构乙类大 型医用设备 配置许可	乙类大 型医用 设备配 置许可 证	《医疗 器械监 督管理 条例》	省卫 健委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对提供虚假材料、未达到承诺要求或者采取其他欺骗手段取得配置许可证的要依法处理。2. 加强医疗机构执业活动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 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配置乙类大型医用设备医疗机构的信用状况。4.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5. 加强行业自律。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32	国家卫 生健康 委	省卫 健委	县卫 体局	麻醉药品和 第一类精神 药品购用许 可	麻醉药 品和第一 类精神药 品购用印 鉴卡	《麻醉 药品和 精神药 品管理 条例》	市行政 审批局			✓		<p>改革方式由“优化审批服务”调整为“实行告知承诺”：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购用许可实行告知承诺制，申请人提交相关材料齐全并签订告知承诺书后，当场发放《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购用印鉴卡》。</p> <p>1. 申请人通过告知承诺制取得《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购用印鉴卡》后，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县行政审批局或者县卫体局）在2个月内开展全覆盖例行检查，发现实际情况与承诺内容不符，确定无法达到审批条件或者经责令限期改正后仍不符合条件的，依法撤销行政许可决定。未达到审批条件而继续经营的，依法予以处罚。2. 建立诚信档案，因失信被撤销许可的，记入诚信档案且2年内再次申请卫生行政许可时，不采取告知承诺制。</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33	国家卫 生健康 委	省卫 健委	县卫 体局	生产用于传 染病防治的 消毒产品的 单位审批	消毒产 品生产 企业卫 生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传 染病防 治法》	市行政 审批局			✓		<p>1. 改革方式由“优化审批服务”调整为“实行告知承诺”：针对生产用于传染病防治的消毒产品的单位审批（延续）实行告知承诺。申请人提交相关材料齐全并签订告知承诺书后，当场发放《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2. 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公开办理进度。3.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p> <p>1. 申请人通过告知承诺制获准延续并取得《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后，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县行政审批局或者县卫体局）在2个月内开展全覆盖例行检查，发现实际情况与承诺内容不符，确定无法达到延续条件或者经责令限期改正后仍不符合条件的，依法撤销行政许可决定。未达到延续条件而继续经营的，依法予以处罚。2. 建立诚信档案。因失信被撤销许可决定的，记入诚信档案且2年内再次申请卫生行政许可时，不采取告知承诺制。3.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4. 对违法宣传疗效、非法添加违禁物质等问题开展专项整治。5. 加强“互联网+监管”，开展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分类监督、综合评价工作。</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34	体育 总局	省体 育局	县卫 体局	设立健身气 功站点审批	健身气 功站点 注册证	《国务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市行政 审批局; 县行政 审批局			✓		<p>1. 改革方式由“优化审批服务”调整为“实行告知承诺”：申请人承诺符合条件并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审批决定。2. 推广全程网上办理，推进体育领域信息数据共享应用。3.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变为即时办结。</p>	<p>1. 实行重点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建立健全跨区域、跨层级、跨部门协同监管制度，推进联合执法。3. 加强信用监管，将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机构列入黑名单，对相关经营主体和从业人员实施信用约束和联合惩戒。</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35	国家 药监局	省药 监局	县市 场监 管局	药品零售企 业许可	药品经 营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药 品管理 法》《中 华人民 共和国 药品管 理法实 施条例》	市行政 审批 局；县 市场监 管局			✓		<p>1. 改革方式由“优化审批服务”调整为“实行告知承诺”：申请人申请筹建药品零售连锁总部、连锁门店、单体药店可采取告知承诺办理，符合要求当场发放同意筹建的许可决定书。药品零售企业申请药品经营许可证变更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企业质量负责人可采取告知承诺办理，符合要求当场变更药品经营许可证。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3. 进一步压减药品零售企业许可事项审批时限。</p>	<p>1. 对以上通过告知承诺获得许可的企业，监管部门可通过书面资料核查、现场检查等方式对被许可人的承诺内容是否属实进行核查。对不具备许可条件、提供虚假材料的依法处理。在作出准予许可决定后3个月内，相关部门可通过书面资料核查、现场检查或组织属地监管部门现场检查等方式对被许可人的承诺内容是否属实进行核查。经核查不符合承诺内容的，按相关规定处理。2. 落实“四个最严”要求，通过日常监管督促企业不断完善、改进质量管理体系，持续合法合规经营。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厉查处并公开曝光。</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36	国家 药监局	省药 监局	县市 场监 管局	药品互联网 信息服务审 批	互联网 药品信 息服务 资格书 证	《互联 网信息 服务管 理办法》	省药 监局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资格认定的机构，加强对其承诺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者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加强网络监测，对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依法查处。3. 向社会公开资格证书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137	国家 药监局	省药 监局	县市 场监 管局	医疗器械互 联网信息服 务审批	互联网 药品信 息服务 资格书 证	《互联 网信息 服务管 理办法》	省药 监局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资格认定的机构，加强对其承诺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者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加强网络监测，对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依法查处。3. 向社会公开资格证书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38	国家 药监局	省药 监局	县市 场监局	医疗机构使 用放射性药 品（一、二 类）许可	放射性 药品使 用许可 证	《放射 性药品 管理办 法》	省药 监局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许可证的医疗机构，加强对其承诺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加强药监、卫生健康、生态环境等部门间的协调配合，及时共享医疗机构使用放射性药品信息。3. 加强对医疗机构使用放射性药品的日常监管。4. 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证有关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139	国家知 识产权 局	省市 场监管 局（省 知识产 权局）	县市 场监管 局	专利代理机 构执业许可	专利代 理机构 执业许 可证	《专利 代理条 例》	国家知 识产权 局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执业许可证的专利代理机构，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者承诺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通过投诉举报等渠道反映问题多的专利代理机构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专利代理机构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40	市场监 管总局	省市 市场监 管局	县市 市场监 管局	承担国家法 定计量检定 机构任务授 权审批	计量授 权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计 量法》	市场监 管总 局；省 市场监 管局； 市行政 审批 局；县 行政审 批局			✓		改革方式由“优化审批 服务”调整为“实行告 知承诺”：对计量授权 的新建、复查、扩项、 变更等实行告知承诺， 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 出审批决定。	1. 在作出准予计量授权决定后 30天内，对申请企业的承诺内 容是否属实进行现场核查。2. 对 于申请人作出虚假承诺或者承 诺内容严重不实的，由市场监 管部门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 政许可法》相关规定撤销许可决 定，并予以公布。被市场监 管部门依法撤销许可决定的企业，其 基于本次行政许可取得的利益 不受保护，对外出具的相关检定 报告不具有证明作用，并承担因 此引发的相应法律责任。3. 申 请企业作出虚假承诺、承诺内容 严重不实的，由市场监管部门记 入其信用档案，在该不良信息的 保存和披露期限届满或者信用 修复前，该企业不再适用告知承 诺的计量授权方式。4. 以告知 承诺方式取得计量授权的企业 发生其他违法违规行为，依照法 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予以处理。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41	市场监 管总局	省市 场监 管局	县市 场监 管局	食品经营许 可（除仅销 售预包装食 品外）	食品经 营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食 品安全 法》	省市场 监管 局；市 市场监 管局； 县行政 审批局			✓		<p>改革方式由“优化审批服务”调整为“实行告知承诺”：1. 自愿接受评审且通过评审的直营连锁食品经营企业门店新开办许可（销售经营企业和餐饮经营企业）。2. 按照《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深化食品经营许可改革的实施意见》（晋市监发〔2020〕401号）关于8类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制”审批和推行品牌连锁便利店食品经营许可改革、“一照多证”改革、减少申请材料、压缩审批时间、优化许可事项等12项改革措施要求抓好落实。</p>	<p>1.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许可的食品经营者，市场监管部门在许可审批部门作出许可决定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实施检查，重点检查食品经营实际情况与承诺内容是否相符、食品经营条件是否符合要求。2. 对检查发现食品经营条件不符合要求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理；对食品经营实际情况与承诺内容严重不符（不符合比例超过40%），以欺骗等不正当手段取得食品经营许可的，按照《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规定予以处罚。</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 部门	省级 主管 部门	县级 主管 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42	市场监 管总局	省市场 监管局	县市场 监管局	食品（含食 品添加剂） 生产许可	食品生 产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食 品安全 法》	省市场 监管 局；市 行政审 批局； 县市场 监管局			✓		<p>1. 改革方式由“优化审批服务”调整为“实行告知承诺”：对部分低风险食品生产许可试点实施告知承诺。</p> <p>2. 除特殊食品（包括保健食品、婴幼儿配方食品和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婴幼儿辅助食品、食盐外，将审批权限由省市场监管局下放至设区的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p> <p>3.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p> <p>4.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文本等材料，但申请特殊食品生产许可的应提交与所生产食品相适应的生产质量管理体系文件。</p> <p>5. 将审批时限由10个工作日压减至6个工作日。</p>	<p>1. 加大信息公示力度，向社会公开食品生产许可信息。</p> <p>2. 加强日常监督检查，根据食品生产企业风险分级情况确定检查频次，开展监督检查并向社会公开检查结果。</p> <p>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 部门	省级 主管 部门	县级 主管 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43	市场监 管总局	省市 场监局	县市 场监局	检验检测机 构资质认定	检验检测 机构资质 认定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计 量法》 《中华 人民共 和国食 品安全 法》《中 华人民 共和国 计量法 实施细 则》《中 华人民 共和国 认证认 可条例》 《医疗 器械监 督管理 条例》	市场监 管总 局；省 市场监 管局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社会关注度高、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领域实施重点监管。2.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资质认定的机构，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者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检验检测机构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加大抽查比例并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 部门	省级 主管 部门	县级 主管 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44	市场监 管总局	省市 监管局	县市 监管局	设立认证机 构（低风险 等级）审批	认证机 构批准 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认 证认可 条例》	市场监 管总局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加强认证行业监测，针对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专项检查，确保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4.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完善认证领域黑名单制度，并建立失信主体失信惩戒制度。
145	市场监 管总局	省市 监管局	县市 监管局	重要工业产 品生产许可 证核发（食 品相关产 品、化肥、 危险化学 品包装物 及容器和 电线电缆 产品）	重要工 业产品 生产许 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食 品安全 法》《中 华人民 共和国 工业产 品生产 许可证 管理条 例》	省市场 监管局； 市市场 监管局 （初 审）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对通过告知承诺取得许可证（包括许可范围变更）的企业开展例行检查，发现虚假承诺或者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 2. 对许可有效期届满延期换证的企业，在日常监管中核查承诺情况。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46	市场监 管总局	省市 场监 管局	县市 场监 管局	特种设备检 验检测机 构核准	特种设 备检验 检测机 构核准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特 种设备 安全法》 《特种 设备安 全监察 条例》	市场监 管总局； 省市场 监管局			✓		<p>1. 改革方式由“优化审批服务”调整为“实行告知承诺”：对其中的液化石油气钢瓶检验机构实施告知承诺，在审批环节不再开展现场评审，企业提交申请书、检验报告、自查表、核查记录表、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和保障质量安全承诺书后，经形式审查合格即发放许可证；对液化石油气钢瓶检验机构在许可周期内未发生行政处罚、责任事故、质量安全问题和质量投诉未结案等情况，且满足检验业绩有关规定的单位，在许可证书有效期满前，采取单位自我声明承诺方式申请直接换证，取消鉴定评审要求，但不可连续2个许可周期申请直接换证。</p> <p>2. 实现申请、审批全过程网上办理，开通审批进度网上查询功能，实现“零跑”。</p> <p>3. 压减审批要件，将一般许可申请材料简化为仅需要提交许可申请书。</p> <p>4. 制定公布准确完备、简明扼要的服务指南。</p>	<p>1. 对未经现场评审，通过告知承诺获得许可证的单位，各设区市市场监管部门在发证后30天内开展后置现场核查，对不具备检验条件、提供虚假材料的予以依法处理。</p> <p>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明确监督抽查比例和检查要求，发现违规违法行为的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p> <p>3. 对有投诉举报和检验质量问题的机构实施重点监管。</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47	市场监 管总局	省市 场监 管局	县市 场监 管局	特种设备生 产单位许可	特种设备生 产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特 种设备 安全法》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特 种设备 安全监 察条例》	市场监 管总局； 省市场 监管局			✓		<p>1. 改革方式由“优化审批服务”调整为“实行告知承诺”：对特种设备生产单位在许可周期内未发生行政处罚、责任事故、质量安全问题和质量投诉未结案等情况，且满足生产业绩有关规定的生产单位，在许可证书有效期内，采取企业自我声明承诺方式申请直接换证，取消鉴定评审要求，但不可连续2个许可周期申请直接换证。2. 实现申请、审批全过程网上办理，开通审批进度网上查询功能，实现“零跑”。3. 压减审批要件，将许可申请材料简化为仅需要提交许可申请书。4. 制定公布准确完备、简明扼要的服务指南。5. 不再将型式试验和监督检验作为审批前置条件。6. 进一步优化审批服务：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9个工作日。</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对有投诉举报和质量问题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 检验检测机构在开展型式试验和监督检验时对持证生产单位是否符合许可条件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报告有关部门。4. 针对通过自我承诺申请直接换证的生产单位，发现提交的申请材料中有虚假内容的依法处理。</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48	市场监 管总局	省市 场监局	县市 场监局	移动式压力 容器、气瓶 充装单位许 可	移动式压 力容 器充 装许 可证、气 瓶充 装许 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特 种设备 安全法》 《特种 设备安 全监察 条例》	省市场 监管局； 市市场 监管局 (气瓶)			✓		<p>1. 改革方式由“优化审批服务”调整为“实行告知承诺”：对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单位在许可周期内未发生行政处罚、责任事故、质量投诉未结案等情况，且满足充装业绩有关规定的充装单位，在许可证书有效期满前，采取企业自我声明承诺方式申请直接换证，取消鉴定评审要求，但不可连续2个许可周期申请直接换证。</p> <p>2. 实现申请、审批全过程网上办理，开通审批进度网上查询功能，实现“零跑”。</p> <p>3. 压减审批要件，将许可申请材料简化为仅需要提交许可申请书。</p> <p>4. 制定公布准确完备、简明扼要的服务指南。</p> <p>5. 进一步优化审批服务：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9个工作日。</p> <p>6. 长治市市场监管局负责气瓶充装单位许可。</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p> <p>2. 根据规定开展年度监督检查工作。</p> <p>3. 对有投诉举报和发生充装事故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p> <p>4. 针对通过自我承诺申请直接换证的充装单位，发现提交的申请材料中有虚假内容的依法处理。</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49	国家 能源局	山西 能监办	县能 源局	电力业务许 可证核发	电力业 务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电 力法》 《电力 供应与 使用条 例》《电 力监管 条例》	山西 能监办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规行为。2. 推进部门间信息共享应用，加强信用监管，健全信用告知预警机制，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活动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
150	国家 能源局	山西 能监办	县能 源局	承装（修、 试）电力设 施许可证核 发	承装 （修、 试）电 力设施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电 力法》 《电力 供应与 使用条 例》	山西 能监办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规行为。2. 推进部门间信息共享应用，加强信用监管，健全信用告知预警机制，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活动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51	中国 气象局	省气 象局	县气 象局	升放无人驾 驶自由气 球、系留气 球单位资质 认定	升放气 球资质 证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省气象 局；市 行政审 批局			✓		<p>1. 改革方式由“优化审批服务”调整为“实行告知承诺”：企业提出资质认定申请，相关审批部门一次性告知其所需资质认定条件和要求以及相关材料，申请单位以书面形式承诺其符合法定条件和技术能力要求，由资质认定部门先行作出资质认定决定。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法人证书或营业执照原件。3.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办理标准。</p> <p>1. 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跨部门联合监管等方式，对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系留气球活动实施严格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对升放气球行为的法律法规和科普宣传，提高升放单位和社会公众的安全意识。</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52	新闻 出版署	省新闻 出版局	县委 宣传部 （县 新闻 出版局）	音像制作单 位设立、变 更审批	音像制 品制作 许可证	《音像 制品管 理条例》	省新闻 出版局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申请人达到法定条件前，不得从事相关经营活动。2. 实行全覆盖例行检查，发现实际情况与承诺内容不符的，依法撤销审批并处罚。
153	新闻 出版署	省新闻 出版局	县委 宣传部 （县 新闻 出版局）	电子出版物 制作单位设 立、变更审 批	电子出 版物制 作许可 证	《音像 制品管 理条例》	省新闻 出版局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申请人达到法定条件前，不得从事相关经营活动。2. 实行全覆盖例行检查，发现实际情况与承诺内容不符的，依法撤销审批并处罚。
154	新闻 出版署	省新闻 出版局	县委 宣传部 （县 新闻 出版局）	从事包装装 潢印刷品和 其他印刷品 （不含商 标、票据、 保密印刷） 印刷经营活 动企业（不 含外资企 业）的设立、 变更审批	印刷经 营许可 证	《印刷 业管理 条例》	市委宣 传部 （市新 闻出版 局）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55	新闻 出版署	省新 闻出 版局	县委 宣传 部 (县 新闻 出版 局)	中外合资、 合作印刷企 业和外商独 资包装装潢 印刷企业的 设立、变更 审批	印刷经 营许可 证	《印刷 业管理 条例》	省新闻 出版局			✓	<p>1. 改革方式由“优化审批服务”调整为“实行告知承诺”：公布告知承诺书示范文本，一次性告知审批条件和所需材料。申请人承诺已具备章程、确定的业务范围和适应业务需要的固定生产经营场所、设备、资金、组织机构、人员、管理制度、质量保证体系等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2. 取消“经营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业务的企业必须具备2台以上最近10年生产的胶印、凹印、柔印、丝印等及后序加工设备”的规定。3. 进一步优化审批服务：将审批层级下放至县级新闻出版部门。</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 部门	省级 主管 部门	县级 主管 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56	应急部	省消防 救援总 队	县消防 救援大 队	公众聚集场 所投入使 用、营业前 消防安全检 查	公众聚 集场所投 入使用、 营业前消 防安全检 查意见 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消 防法》 《中共 山西省 委办公 厅 山西 省人民 政府办 公厅印 发关于 深化消 防执法 改革的 实施意 见的通 知》（厅 字 〔2020〕 61号）	市消防 救援支 队；县 消防救 援大队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投诉举报多的场所实施重点监管。2. 公众聚集场所发生造成人员死亡或重大社会影响的火灾，倒查使用管理方主体责任的火灾，倒查使用管理方主体责任，依法严肃查处。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公众聚集场所消防安全检查情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加大抽查比例并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57	海关 总署	太原 海关		口岸卫生许 可证（涉及 公共场所） 核发	国境口 岸卫生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国 境卫生 检疫法 实施细 则》	主管 海关			✓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许可证的企业，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 对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延期换证的企业，在日常监管中核查承诺情况。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58	中国银 保监会	省地 方金融 监管局	县政 府办 公室	融资担保公 司设立、变 更审批	融资担 保业务 经营许 可证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融 资担保 公司监 督管理 条例》	省地方 金融监 管局				√	将审批时限由30日压 减至20日。	1. 运用大数据等技术手段实时 监测风险,加强现场检查和非现 场监管。2. 建立与有关部门的 监管协调机制和信息共享机制。
159	中国银 保监会	省地 方金融 监管局	县政 府办 公室	设立典当行 及分支机构 审批	典当经 营许可 证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省地方 金融监 管局				√	将典当经营许可证的 有效期限由6年延长至 10年。	1. 通过年审、现场检查、非现 场监管等方式,加强事中事后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要依法查 处。2. 进一步完善监管指标体 系,建立分级、分类监管制度, 强化市场约束,提高监管透明 度。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60	国家 网信办	省网 信办	县委 网信办	互联网新闻 信息服务许可	互联网 新闻信息 服务许可证	《国务院对确 需保留的行政 审批项目设定 行政许可的决定》《互 联网信息服务管 理办法》	国家网 信办； 省网 信办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营业执照等材料。	1. 完善日常检查和定期检查相 结合的监管制度,依法对互联网 新闻信息服务活动实施监督检 查。2.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依 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建立 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网络信用 记录,依法依规构建失信黑名单 制度。4. 加强部门间信息共享 和协作配合,依法开展联合执 法。
161	国家 网信办	省网 信办	县委 网信办	外国机构在 中国境内提 供金融信息 的服务业务 审批	外国机 构在中国 境内提供 金融信息 许可证、 外国机 构在中国 境内投 资设立 企业提 供金融 信息 服务许 可证	《国务院对确 需保留的行政 审批项目设定 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家 网信办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营业执照等材料。	1. 及时掌握用户情况,定期 对备案用户的信息进行核查。2. 强化境外金融信息服务终端同 步审视,发现问题及时依法处 理。3.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依 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62	国家粮 食和储 备局	省粮 食和 储备局	县发 改和 科技 局	军粮供应站 资格、军粮 供应委托代 理资格认定	军粮供 应站资 格证书、军 粮代供 点资格 证书	《国务院 对确需保 留的行政 审批项目 设定行政 许可的决 定》	省粮食 和储备 局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事业单位设立批准文件复印件、省粮食和储备局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2. 将实地核查办理时限由15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	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监管等方式，对制度落实、计划管理、军粮质量、核算手续、经费往来等加强监管。
163	科技部	省科 技厅	县发 改和 科技 局	实验动物生 产和使用许 可	实验动 物生产 许可 证、实 验动物 使用许 可证	《实验 动物管 理条例》	省科 技厅				√	1. 实验动物生产许可证、使用许可证换证环节探索实施告知承诺制，实验动物生产许可证、使用许可证有效期满申请延续的，如申请单位承诺原许可范围及条件没有实质性变化，经形式审查后可直接作出许可决定。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工作人员体检证明、特殊工种证件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含授权委托书）等材料。3. 进一步压缩审批时间，从法定的20个工作日压缩到15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对初次申请的，在现场评估时进行合规性核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64	教育部	省教育厅	县教育局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民办学校设立、变更和终止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	省教育厅；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	<p>1. 在社会组织申请筹设或正式设立营利性民办学校时，不再要求提交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该社会组织近2年的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结果等材料。</p> <p>2. 在民办学校举办者再次申请举办营利性民办学校时，不再要求提交近2年年度检查的证明材料和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学校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结果。</p> <p>3. 将营利性民办学校申请许可证到期延续审批时限均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p> <p>4. 对民办学校申请许可证到期延续的，若许可条件基本不变且无违法违规或失信记录，在各学段原有许可证期限基础上延长1年有效期。</p> <p>5. 每半年1次公布营利性民办学校存量情况。</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定期进行抽查检查，加强对民办学校的过程性指导，加大对违法违规办学行为的查处力度。</p> <p>2. 推进民办教育信用信息公示制度，将民办学校的法人登记信息、行政许可信息、年度检查信息、监督检查结果、行政处罚信息向社会公示，强化信用约束。</p> <p>3. 依法依规建立违规失信惩戒机制，并将违规办学的学校及其举办者和负责人纳入黑名单，依法向社会公开，并对其今后在民办教育领域的许可申请实施重点监管。</p> <p>4. 健全联合执法机制，通过跨部门的实时数据对接和信息共享，及时掌握和研判民办教育领域出现的新问题，积极主动予以应对。</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 部门	省级 主管 部门	县级 主管 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65	教育部	省教育厅	县教育局	实施专科教育的高等学校和其他高等教育机构的设立、分立、合并、变更和终止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省级人民政府或省教育厅				✓	<p>1. 在社会组织申请筹设或正式设立营利性民办学校时，不再要求提交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该社会组织近2年的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结果等材料。</p> <p>2. 在民办学校举办者再次申请举办营利性民办学校时，不再要求提交近2年年度检查的证明材料和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学校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结果。</p> <p>3. 将营利性民办学校申请许可证到期延续审批时限均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p> <p>4. 对民办学校申请许可证到期延续的，若许可条件基本不变且无违法违规或失信记录，在各学段原有许可证期限基础上延长1年有效期。</p> <p>5. 每半年1次公布营利性民办学校存量情况。</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定期进行抽查检查，加强对民办学校的过程性指导，加大对违法违规办学行为的查处力度。</p> <p>2. 推进民办教育信用信息公示制度，将民办学校的法人登记信息、行政许可信息、年度检查信息、监督检查结果、行政处罚信息向社会公示，强化信用约束。</p> <p>3. 依法依规建立违规失信惩戒机制，并将违规办学的学校及其举办者和负责人纳入黑名单，依法向社会公开，并对其今后在民办教育领域的许可申请实施重点监管。</p> <p>4. 健全联合执法机制，通过跨部门的实时数据对接和信息共享，及时掌握和研判民办教育领域出现的新问题，积极主动予以应对。</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66	工业和 信息化 部	省工 信厅	县工 信局	电子认证服 务许可	电子认 证服务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电 子签名 法》	工业和 信息化 部				√	1. 优化审批流程，将工业和信息化部审查和征求商务部意见两个环节由串联改为并联。2. 将审批时限由45个工作日压减至4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按照不同业务类型、信用水平等，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67	工业和 信息化 部	省工 信厅	县工 信局	道路机动车 辆生产企业 许可	公告	《中华 人民共 和国道 路交通 安全法》 《国务院对确 需保留的行政 审批项目设定 行政许可的决 定》	工业和 信息化 部				√	将产品参数变更扩展由审批改为备案，推行企业产品准入自检自证和系族车型管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建立车辆信用信息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开展联合监管。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68	工业和 信息化 部	省工 信厅	县工 信局	第二类监控 化学品经营 许可	第二类 监控化 学品经 营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监 控化学 品管理 条例》	省工信 厅				√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8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经营活动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69	工业和 信息化 部	省工 信厅	县工 信局	第二、三类 监控化学 品和第四 类监控化 学品中含 磷、硫、 氟的特定 有机化学 品生产特 别许可	监控化 学品生 产特别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监 控化学 品管理 条例》	工业和 信息 化部				√	1. 将“第二、三类监控化学品和第四类监控化学品中含磷、硫、氟的特定有机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由省工信厅初审、工业和信息化部审批，调整为省工信厅直接审批。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车间平面布置图。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生产活动并公开结果。2. 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省工信厅定期将审批情况报工业和信息化部备案。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70	工业和 信息化 部	省国防科 工局	县工 信局	民用爆炸物 品生产许可	民用爆 炸物品 生产许 可证	《民用 爆炸物 品安全 管理条 例》	工业和 信息 化 部				√	将审批时限由45个工作日压减至30个工作日。	1. 加强行政执法，依法依规组织各级民爆行业主管部门实行全覆盖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从严查处未经许可生产民用爆炸物品、利用现场混装炸药作业系统非法生产工业炸药的行为。3. 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171	工业和 信息化 部	省国防科 工局	县工 信局	民用爆炸物 品安全生 产许可	民用爆 炸物品 安全生 产许 可证	《安全 生产许 可证条 例》《民 用爆炸 物品安 全管理 条例》	省国防 科工局				√	1. 将审批时限由45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2. 将无需现场核查的业务办理项“审查“与”决定”环节合并，时限压缩至5工作日。3. 将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生产许可证年检制度改为年度报告制度。	1. 加强行政执法，依法依规实行全覆盖监管，开展民用爆炸物品行业安全生产专项督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72	工业和 信息部	省国防科 工局	县工 信局	民用爆炸物 品销售许可	民用爆 炸物品 销售许 可证	《民用 爆炸物 品安全 管理条 例》	省国防 科工局				✓	<p>1. 将审批时限由 30 个工作日压减至 10 个工作日。2. 将无需现场核查的业务办理项“审查”与“决定”环节合并，时限压缩至 5 工作日。3. 将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证年检制度改为年度报告制度。4. 取消申请许可时“从事配送业务的必须具备押运员、驾驶员以及符合特定的爆炸物品专用运输车辆”的要求。</p>	<p>1. 加强行政执法，依法依规实行全覆盖监管，发现违法违规销售民用爆炸物品（包括硝酸铵）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p> <p>2. 及时处理投诉举报。</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73	工业和 信息化 部	省通 信管 理局	县工 信局	电信业务 （基础电 信业 务）经营 许可	电信业 务经营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电 信条例》	工业和 信息 化部；省 通信管 理局				√	1. 加强政务信息共享，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人员身份证明等材料。2. 健全有关管理平台，提升审批服务水平。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按照不同业务类型、信用等级，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加强对经营者经营行为的监测，督促经营者按照规定报送信息。3. 对社会关注度高、有违法不良记录的经营者实施重点监管。4. 加强行政执法，对违反电信管理规定的，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5.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公布电信业务经营失信名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74	工业和 信息化 部	省通 信管 理局	县工 信局	电信业务 （第一类增 值电 信业 务）经营许 可	电信业 务经营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电 信条例》	工业和 信息 化部；省 通信管 理局				√	1. 加强政务信息共享，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人员身份证明等材料。2. 健全有关管理平台，提升审批服务水平。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按照不同业务类型、信用等级，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加强对经营者经营行为的监测，督促经营者按照规定报送信息。3. 对社会关注度高、有违法不良记录的经营者实施重点监管。4. 加强行政执法，对违反电信管理规定的，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5.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公布电信业务经营失信名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75	工业和 信息化 部	省通 信管 理局	县工 信局	电信业务 （第二类增 值电信业 务）经营许 可	电信业 务经营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电 信条例》	工业和 信息化 部；省 通信管 理局				✓	1. 加强政务信息共享，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人员身份证明等材料。2. 健全有关管理平台，提升审批服务水平。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按照不同业务类型、信用等级等，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加强对经营者经营行为的监测，督促经营者按照规定报送信息。3. 对社会关注度高、有违法不良记录的经营者实施重点监管。4. 加强行政执法，对违反电信管理规定的，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5.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公布电信业务经营失信名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76	工业和 信息化 部	省通 信管 理局	县工 信局	互联网域名 根服务器设 置及其运行 机构和注册 管理机构 的设立审批	批复	《国务院对确 需保留的行政 审批项目设定 行政许可的决 定》	工业和 信息 化部				√	<p>1. 健全有关管理系统，简化申请材料，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人员学历、劳动合同、规章制度、服务模板等材料。</p> <p>2. 通过系统自动导入功能，将申请人之前填写内容自动导入申请表格，方便申请人修改，支持大数据附件上传功能。</p> <p>3. 设定流程审核时限，通过短信提醒等方式督促申请人按时办结。</p> <p>4. 实现审批全流程监控，通过发送短信等方式提醒申请人按时递交材料、领取批文等。</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p> <p>2. 及时处理投诉举报。</p> <p>3. 督促企业按照有关要求定期报送信息。</p> <p>4. 利用技术手段提高监管有效性，及时处置违法违规行为。</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77	工业和 信息部	省通 信管 理局	县工 信局	设立互联网 域名注册服 务机构审批	批复	《国务院对确 需保留的行政 审批项目设定 行政许可的决 定》	省通信 管理局				✓	<p>1. 健全有关管理系统，简化申请材料，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人员学历、劳动合同、规章制度、服务模板等材料。</p> <p>2. 通过系统自动导入功能，将申请人之前填写内容自动导入申请表格，方便申请人修改，支持大数据附件上传功能。</p> <p>3. 设定流程审核时限，通过短信提醒等方式督促申请人按时办结。</p> <p>4. 实现审批全流程监控，通过发送短信等方式提醒申请人按时递交材料、领取批文等。</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p> <p>2. 及时处理投诉举报。</p> <p>3. 督促企业按照有关要求定期报送信息。</p> <p>4. 利用技术手段提高监管有效性，及时处置违法违规行为。</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78	国际 发展 合作署	省商 务厅	县工 信局	对外援助项 目咨询服务 单位资格认 定	资格认 定批件	《国务院对确 需保留的行政 审批项目设定 行政许可的决 定》	国际 发展 合作署				√	对纳税信用等级为 A 级的申请单位，不再要求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证明。	1. 建立援外项目咨询服务单位信用记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2. 开展重点审计，对重点关注单位、重点项目咨询服务单位进行审计。
179	商务部	省商 务厅	县工 信局	援外项目实 施企业资格 认定	资格 认定 批件	《国务院对确 需保留的行政 审批项目设定 行政许可的决 定》	商务部				√	对纳税信用等级为 A 级的申请企业，不再要求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证明。	1. 建立援外项目实施企业信用记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2. 开展重点审计，对重点关注企业、重点项目实施企业进行审计。
180	商务部	省商 务厅	县工 信局	对外劳务合 作经营资格 核准	对外劳 务合作 经营资 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 和国对外贸易 法》《对外劳 务合作管理条 例》	市行政 审批局				√	将审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压减至 15 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支持行业协会发挥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81	商务部	省商 务厅	县工 信局	成品油零售 经营资格审 批	成品油 零售经 营批准 证书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省商务 厅；市 行政审 批局				✓	取消申请企业提交成 品油供应渠道法律文 件相关要求。	1. 指定部门严格落实行业监管 职责。要求有关企业建立购销和 出入库台账制度。开展“双随机、 一公开”监管、信用监管，发现 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处理或者 提请有关部门予以查处。2. 建 立跨部门联合监管机制，统筹配 置行政处罚职能和执法资源，加 强协同监管。定期组织开展专项 检查。建立企业信用记录并纳入 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对违法失信 企业依法实施失信惩戒。3. 公 安、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 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商务、 应急管理、税务、市场监管、能 源等部门按职责依法依规加强 监管，承担安全生产监管责任的 部门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守牢安 全底线。4. 登记部门要将新登 记经营范围涉及成品油零售的 企业信息推送至有关部门。商务 部门要将改革前取得许可的成 品油零售企业信息推送至有关 部门。相关监管指定部门要将 发现的超经营范围经营或者无 照经营信息推送至有关部门。有 关部门要充分运用共享信息，加 强监管执法。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82	商务部	省商 务厅	县工 信局	进出口国营 贸易经营资 格认定	批准 文件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对 外贸易 法》《中 华人民 共和国 货物进 出口管 理条例》	商务部 (部分 品种需 会同国 务院有 关部 门)				√	推动压减申请材料，优 化审批流程。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及时公布检查情况，发现问 题向企业提出整改要求并跟踪 整改结果，发现违法行为依法实 施行政处罚，将查处结果纳入企 业信用记录。2. 加强信用监管， 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 惩戒。
183	商务部	省商 务厅	县工 信局	供港澳活 畜禽经营权 审批	批准 文件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货 物进出 口管理 条例》	商务部				√	1. 审批时不再征求海 关总署和中国食品土 畜进出口商会意见。 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 供海关总署供港澳活 畜禽备案养殖场资格 证书。	1. 推进部门间信息共享和协同 监管体系建设。2. 加强信用监 管，将供港澳活畜禽企业经营情 况记入信用记录，依法依规实施 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84	商务部	省商务厅	县工信局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资质认定	资质认定书	《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	省商务厅				✓	不再将注册资本、场地面积、企业从业人员人数等作为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资质认定条件。	1. 加强部门间信息共享和协同监管。2. 市县商务部门会同相关部门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投诉举报多的单位实施重点监管。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185	商务部	省商务厅	县工信局	直销企业及其分支机构设立和变更审批	直销经营许可证	《直销管理条例》	商务部				✓	1. 制定并公开办事指南,在网上公开审批依据、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和办理结果。2. 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推动部门间信息共享应用。	1. 探索建立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行业监管体制。2. 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对严重违法违规企业的查处。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86	公安部	省公安厅	县公安局	保安服务许可证核发	保安服务许可证	《保安服务管理条例》	省公安厅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相关人员工作经验证明和无故意犯罪记录证明等材料。2. 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0个工作日。3. 制定公布办事指南，推广网上办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监管，及时处理投诉举报，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2.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企业信用档案并依法向社会公开信用记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87	公安部	省公安厅	县公安局	爆破作业单位许可	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非营业）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省公安厅；市公安局				✓	不再要求申请者提供爆破作业业绩证明、技术负责人从业经历证明、从业人员资格证明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2. 利用技术手段开展检查，发现不符合资质条件规定的依法处理。
188	公安部	省公安厅	县公安局	营业性射击场设立许可	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省公安厅				✓	实行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2. 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通过有关信息系统对企业上报的数据进行核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89	公安部	省公安厅	县公安局	民用枪支（弹药）制造许可	民用枪支（弹药）制造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公安部				√	1. 实行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技术鉴定文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2. 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通过有关信息系统对企业上报的数据进行核查。
190	公安部	省公安厅	县公安局	民用枪支（弹药）配售许可	民用枪支（弹药）配售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省公安厅				√	实行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2. 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通过有关信息系统对企业上报的数据进行核查。
191	公安部	省公安厅	县公安局	弩的制造、销售、购置、进口、运输许可	无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省公安厅				√	1. 实行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批准立项文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2. 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通过有关信息系统对企业上报的数据进行核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92	公安部	省公安厅	县公安局	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	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	公安部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商用密码产品型号证书等材料。 2. 将审批时限由15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 3. 实行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4. 停止收取产品首次检测费用。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每年组织开展网络安全行业产品抽查工作，对产品不合格的企业进行全国通报，并责令其限期整改，对违规生产、销售的企业要依法查处。 2. 加强对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有关检测机构的监管，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193	民政部	省民政厅	县民政局	建设经营性公墓审批	无	《殡葬管理条例》	省民政厅；市行政审批局				√	1. 加快殡葬信息化建设，推动实现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2. 市行政审批部门要将经营性公墓审批结果报省民政厅备案。	1. 完善殡葬设施规划，通过规划对殡葬设施进行总量控制。 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建立完善殡葬服务企业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增强监管效能。 3. 强化公墓年检制度，对违规建设经营行为完善处罚机制和措施。 4. 推进跨部门联合监管。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94	财政部	省财政厅	县财政局	设立免税场所事项审批	无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财政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				√	1. 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办理依据、申请条件、申请材料等信息。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特许经营费缴纳情况等材料。	1. 建立健全部门间监管协调机制，依据职责分工加强联合监管。2. 开展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交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195	财政部	省财政厅	县财政局	会计师事务所设立审批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	省财政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并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受到处罚情况、其他部门移交线索、群众举报等实施重点监管。2. 定期对会计师事务所符合执业许可情况开展专项检查。
196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省人社厅	县人社局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省人社厅；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	1. 加快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劳务派遣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97	人力资 源和社 会保障 部	省人 社厅	县人 社局	设立民办普 通、高级技 工学校审批	办学许 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民 办教育 促进法》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民 办教育 促进法 实施条 例》《国 务院对 确需保 留的行 政审批 项目设 定行政 许可的 决定》	省人 社厅				✓	1. 实现申请网上办理。 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在登记注册等环节已经提交过的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2. 通过检查考核或投诉举报件专查等方式，进行有效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98	人力资 源和社 会保障 部	省人 社厅	县人 社局	设立民办技 师学院审批	办学许 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民 办教育 促进法》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民 办教育 促进法 实施条 例》《国 务院对 确需保 留的行 政审批 项目设 定行政 许可的 决定》	省级人 民政府				✓	1. 实现申请网上办理。 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在登记注册等环节已经提交过的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2. 通过检查考核或投诉举报件专查等方式，进行有效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99	人力资 源和社 会保障 部	省人 社厅	县人 社局	企业年金基 金管理机构 资格认定、 延续认定 (国家级)	企业年 金基金 管理机 构资格 证书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人力资 源和社 会保障 部				√	1. 每年更新发布存量情况，实时更新基金管理机构及资格变动情况。2. 拟新增许可企业时，提前2个月在网上公布受理时间、受理条件、办理标准、本次增加数量等内容。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年金基金管理合同和养老金产品备案管理，依法依规对年金基金管理机构的 market 行为进行日常监管。3. 加强“互联网+监管”，通过跨部门联合监管等方式进行有效监管。
200	人力资 源和社 会保障 部	省人 社厅	县人 社局	以技能为 主的国外 职业资格 证书及发 证机构资 格审核和 注册	批准 文件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人力资 源和社 会保障 部				√	1. 审批权限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下放至省人社厅。2.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通过投诉举报等渠道反映问题多的机构实施重点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01	自然资源部	省自然资源厅	县自然资源局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采矿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	自然资源部；省自然资源厅；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县自然资源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符合国家限制及政策调控申请条件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违法违规采矿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利用有关信息系统实现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等，加强对采矿权人行为的监管。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02	自然资 源部	省自 然资 源厅	县自 然资 源局	地质灾害危 险性评估单 位甲级资质 审批	地质灾 害防治 单位资 质证书	《地质 灾害防 治条例》	自然资 源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设立单位批准文件、法 定代表人和技术负责 人简历、法定代表人任 命和聘任文件、技术人 员从事地质灾害防治 技术工作5年以上证明 文件等材料。	1. 制定完善标准和规范，对企 业执行标准规范情况加强监管。 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并 公开结果。3. 强化信用监管， 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 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并对失信 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充分发 挥行业自律作用。
203	自然资 源部	省自 然资 源厅	县自 然资 源局	地质灾害治 理工程勘察 单位甲级资 质审批	地质灾 害防治 单位资 质证书	《地质 灾害防 治条例》	自然资 源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设立单位批准文件、法 定代表人和技术负责 人简历、法定代表人任 命和聘任文件等材料。	1. 制定完善标准和规范，对企 业执行标准规范情况加强监管。 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并 公开结果。3. 强化信用监管， 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 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并对失信 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充分发 挥行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04	自然资 源部	省自然 资源厅	县自然 资源局	地质灾害治 理工程设计 单位甲级资 质审批	地质灾 害防治 单位资 质证书	《地质 灾害防 治条例》	自然资 源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设立单位批准文件、法 定代表人和技术负责 人简历、法定代表人任 命和聘任文件等材料。	1. 制定完善标准和规范，对企 业执行标准规范情况加强监管。 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并 公开结果。3. 强化信用监管， 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 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并对失信 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充分发 挥行业自律作用。
205	自然资 源部	省自然 资源厅	县自然 资源局	地质灾害治 理工程施工 单位甲级资 质审批	地质灾 害防治 单位资 质证书	《地质 灾害防 治条例》	自然资 源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设立单位批准文件、法 定代表人和技术负责 人简历、法定代表人任 命和聘任文件等材料。	1. 制定完善标准和规范，对企 业执行标准规范情况加强监管。 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并 公开结果。3. 强化信用监管， 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 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并对失信 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充分发 挥行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06	自然资 源部	省自 然资 源厅	县自 然资 源局	地质灾害治 理工程监理 单位甲级资 质审批	地质灾 害防治 单位资 质证书	《地质 灾害防 治条例》	自然资 源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设立单位批准文件、法 定代表人和技术负责 人简历、法定代表人任 命和聘任文件等材料。	1. 制定完善标准和规范，对企 业执行标准规范情况加强监管。 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并 公开结果。3. 强化信用监管， 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 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并对失信 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充分发 挥行业自律作用。
207	自然资 源部	省自 然资 源厅	县自 然资 源局	地质灾害危 险性评估单 位乙级资质 审批	地质灾 害防治 单位资 质证书	《地质 灾害防 治条例》	省自然 资源厅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设立单位批准文件、法 定代表人和技术负责 人简历、法定代表人任 命和聘任文件、技术人 员从事地质灾害防治 技术工作5年以上证明 文件等材料。	1. 制定完善标准和规范，对企 业执行标准规范情况加强监管。 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并 公开结果。3. 强化信用监管， 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 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并对失信 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充分发 挥行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08	自然资 源部	省自然 资源厅	县自然 资源局	地质灾害治 理工程勘察 单位乙级资 质审批	地质灾 害防治 单位资 质证书	《地质 灾害防 治条例》	省自然 资源厅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设立单位批准文件、法 定代表人和技术负责 人简历、法定代表人任 命和聘任文件等材料。	1. 制定完善标准和规范，对企 业执行标准规范情况加强监管。 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并 公开结果。3. 强化信用监管， 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 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并对失信 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充分发 挥行业自律作用。
209	自然资 源部	省自然 资源厅	县自然 资源局	地质灾害治 理工程设计 单位乙级资 质审批	地质灾 害防治 单位资 质证书	《地质 灾害防 治条例》	省自然 资源厅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设立单位批准文件、法 定代表人和技术负责 人简历、法定代表人任 命和聘任文件等材料。	1. 制定完善标准和规范，对企 业执行标准规范情况加强监管。 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并 公开结果。3. 强化信用监管， 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 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并对失信 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充分发 挥行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10	自然资源部	省自然资源厅	县自然资源局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单位乙级资质审批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省自然资源厅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设立单位批准文件、法定代表人和技术负责人简历、法定代表人任命和聘任文件等材料。	1. 制定完善标准和规范，对企业执行标准规范情况加强监管。 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3. 强化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并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4. 充分发挥行业自律作用。
211	自然资源部	省自然资源厅	县自然资源局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单位乙级资质审批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省自然资源厅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设立单位批准文件、法定代表人和技术负责人简历、法定代表人任命和聘任文件等材料。	1. 制定完善标准和规范，对企业执行标准规范情况加强监管。 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3. 强化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并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4. 充分发挥行业自律作用。
212	自然资源部	省自然资源厅	县自然资源局	城乡规划编制单位甲级资质认定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自然资源部				√	1. 修改完善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管理规定。 2.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办理标准。 3.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 对有投诉举报和质量问题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13	自然资源部	省自然资源厅	县自然资源局	勘查矿产资源审批	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矿产资源勘查区块登记管理办法》《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	自然资源部； 省自然资源厅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符合国家限制及政策调控申请条件等材料。积极探索采取委托等方式，将省自然资源厅负责的部分探矿权变更、延续、保留、注销登记等事项的审批权限下放至设区的市级自然资源部门。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违法违规探矿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利用有关信息系统实现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等，加强对探矿权人行为的监管。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14	自然资 源部	省自 然资 源厅	县自 然资 源局	从事测绘活 动的单位甲 级资质审批	测绘资 质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测 绘法》	自然资 源部； 省自然 资源厅				√	取消现行测绘资质 10 个专业类别下设的 55 个子项。将除导航电子地图制作以外的其余 9 个甲级测绘资质审批权限，由自然资源部下放至省自然资源厅。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对通过投诉举报等渠道反映问题多的测绘单位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测绘单位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215	自然资 源部	省自 然资 源厅	县自 然资 源局	从事测绘活 动的单位乙 级资质审批	测绘资 质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测 绘法》	省自然 资源厅				√	取消现行测绘资质 10 个专业类别下设的 55 个子项。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对通过投诉举报等渠道反映问题多的测绘单位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测绘单位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16	国家人防办	省人防办	县住建局	人民防空工程防护设备定点生产企业资格认定	人民防空工程防护设备定点生产安装企业资格认定证书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家人防办				√	<p>1. 根据行业发展状况和技术特点，按照必要性和最简化原则，对防护设备实行目录管理。</p> <p>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p> <p>2. 对有投诉举报和质量问题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p> <p>3. 对人防企业的从业行为和产品质量实施“互联网+监管”，针对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和突发风险开展专项检查。</p> <p>4.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并建立相关失信惩戒制度。</p>
217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省住建厅	县住建局	燃气经营许可证核发	燃气经营许可证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省住建厅；市行政审批局；县住建局				√	<p>1. 实行电子化申报和审批。</p> <p>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人员身份证明、社保证明、资质证书等材料。</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通过信息公示、抽查、抽验等方式，综合运用提醒、约谈、告诫等手段，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p> <p>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 部门	省级 主管 部门	县级 主管 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18	住房和 城乡建 设部	省住 建厅	县住 建局	房地产开发 企业二级资 质核定	房地产 开发企 业资质 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城 市房地 产管理 法》《城 市房地 产开发 经营管 理条例》	省住建 厅；市 行政审 批局； 县行政 审批局				✓	1. 精简申报材料，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法定代表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文件、身份证及专业管理人员劳动合同、上一年度财务报告、近3年房地产开发统计年报基层表、项目《房地产开发项目手册》及在建项目进度说明等。对于能与登记注册、社会保险缴纳实现共享的信息，不再要求企业重复提供。2. 依托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身份认证、数据共享、电子印章、电子证照等基础支撑，按照“一网通办”要求办理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工作，全面实行电子化评审。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19	住房和 城乡建 设部	省住 建厅	县住 建局	房地产开发 企业一级资 质核定	房地 产开 发企 业资 质 证 书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城 市 房 地 产 管 理 法》《城 市房 地 产 开 发 经 营 管 理 条 例》	住 房 和 城 乡 建 设 部				√	1. 精简申报材料，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法定代表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文件、身份证及专业管理人员劳动合同、上一年度财务报告、近3年房地产开发统计年报基层表、项目《房地产开发项目手册》及在建项目进度说明等。对于能与登记注册、社会保险缴纳实现共享的信息，不再要求企业重复提供。2. 依托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身份认证、数据共享、电子印章、电子证照等基础支撑，按照“一网通办”要求办理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工作，全面实行电子化评审。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20	住房和 城乡建 设部	省住 建厅	县住 建局	建设工程 质量检测 机构资质 核准	建设工 程质量 检测机 构资质 证书	《建设 工程质 量管理 条例》	省住 建厅				√	1. 实行电子化申报和审批。2. 加快推动信息共享，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人员身份证明、社保证明、资质证书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221	住房和 城乡建 设部	省住 建厅	县住 建局	建设工程 勘察企业 资质认定 （综合 资质）	工程勘 察资质 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建 筑法》 《建设 工程勘 察设计 管理条 例》	住房 和 城乡 建 设 部				√	1. 精简申报材料，实行电子化申报和审批。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人员身份证明、社保证明、企业资质和注册人员资格证书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严厉打击资质申报弄虚作假行为，对弄虚作假企业依法予以通报或撤销资质。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22	住房和 城乡建 设部	省住 建厅	县住 建局	建设工程勘 察企业资质 认定（专业 甲级）	工程勘 察资质 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建 筑法》 《建设 工程勘 察设计 管理条 例》	省住 建厅				√	1. 精简申报材料，实行电子化申报和审批。 2. 加快推动信息共享，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人员身份证明、社保证明、企业资质和注册人员资格证书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严厉打击资质申报弄虚作假行为，对弄虚作假企业依法予以通报或撤销资质。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223	住房和 城乡建 设部	省住 建厅	县住 建局	建设工程设 计企业资质 认定（综合 资质，部分 行业甲级及 部分专业甲 级）	工程设 计资质 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建 筑法》 《建设 工程勘 察设计 管理条 例》	住房 和城 乡建 设部				√	1. 精简申报材料，实行电子化申报和审批。 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人员身份证明、社保证明、企业资质和注册人员资格证书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严厉打击资质申报弄虚作假行为，对弄虚作假的企业依法予以通报或撤销其资质。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24	住房和 城乡建 设部	省住 建厅	县住 建局	建设工程设计企业资质认定（部分行业甲级、乙级，部分专业甲级、乙级，事务所）	工程设 计资质 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建 筑法》 《建设 工程勘 察设计 管理条 例》	省住 建厅				✓	1. 精简申报材料，实行电子化申报和审批。 2. 加快推动信息共享，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人员身份证明、社保证明、企业资质和注册人员资格证书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严厉打击资质申报弄虚作假行为，对弄虚作假的企业依法予以通报或撤销其资质。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225	住房和 城乡建 设部	省住 建厅	县住 建局	施工企业资质认定（综合资质，部分施工总承包甲级、乙级，部分专业承包）	建筑业 企业资 质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建 筑法》 《建设 工程安 全生产 管理条 例》	住房 和 城乡 建 设 部				✓	1. 精简申报材料，实行电子化申报和审批。 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人员身份证明、社保证明、企业资质和注册人员资格证书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严厉打击资质申报弄虚作假行为，对弄虚作假的企业依法予以通报或撤销其资质。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26	住房和 城乡建 设部	省住 建厅	县住 建局	工程监理企 业资质认定 （综合资 质，部分专 业甲级）	工程监 理资质 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建 筑法》	住房 和 城乡 建 设部				√	1. 精简申报材料，实行电子化申报和审批。 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人员身份证明、社保证明、企业资质和注册人员资格证书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严厉打击资质申报弄虚作假行为，对弄虚作假的企业依法予以通报或撤销其资质。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227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道路旅客运 输经营许可	道路运 输经营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道 路运输 条例》	市行政 审批 局：县 行政审 批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企业章程，现有营运客车行驶证、车辆技术等等级评定结论、客车类型等级评定证明，已聘用或者拟聘用驾驶人员的3年内无重大以上交通责任事故证明等材料。	1. 强化部门间信息共享。2. 加强社会监督，向社会公开道路旅客运输企业的运输服务质量承诺，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加强对道路旅客运输活动的监督检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28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出租汽车经 营许可	道路运 输经营 许可 证、网 络预约 出租汽 车经营 许可证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直辖市 交通运 输部门 或者同 级人民 政府指 定的出 租汽车 行政主 管部门 ；市行 政审批 局；县 行政审 批局				✓	将审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 日压减至 15 个工作 日。	1. 开展服务质量信誉考核测评， 建立出租汽车经营者信用档案 并依法向社会公开信用记录，依 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 戒。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29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出租汽车车 辆运营证核 发	道路运 输证、 网络预 约出租 汽车运 输证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直辖市 交通运 输部门 或者同 级人民 政府指 定的出 租汽车 行政主 管部门 ；市行 政审批 局；县 行政审 批局				✓	对开展出租汽车技术 等级评定的地区，不再 要求申请人提供技术 等级评定相关材料，直 接向检测机构获取车 辆技术等级评定信息。	1. 开展服务质量信誉考核测评， 建立出租汽车经营者信用档案 并依法向社会公开信用记录，依 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 戒。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30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公路工程专 业甲级监理 资质认定	交通建 设工程 监理企 业资质 等级证 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公 路法》	交通 运输部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 公布认定条件、办理流 程、审查要点，公开办 理进度。2. 不再要求 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 和业绩证明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互联 网+监管”，通过信息化手段强 化对企业投标及履约行为的监 管。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 社会公布公路工程监理企业信 用状况，拓展信用评价结果应用 范围，依法依规实行失信惩戒。 4.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5. 发 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231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经营国内船 舶管理业务 审批	国内船 舶管理 业务经 营许可 证	《国内 水路运 输管理 条例》	市行政 审批局				√	1. 实现办理审批“最 多跑一次”。2. 不再 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 执照等材料。3. 将审 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 压减至1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对诚信状况差、投诉举报多、 受处罚警告多的经营主体提高 抽查比例。2. 依法及时处理投 诉举报。3. 加强对管辖范围内 船舶管理企业的年度书面检查， 发现不具备经营许可条件的要 依法及时处理。4. 针对日常动 态监管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和突 出风险组织开展专项检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32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外商投资企 业经营沿 海、江河、 湖泊及其他 通航水域水 路运输审批	国内水 路运输 经营许 可证	《国内 水路运 输管理 条例》	省交 通厅；市 交通局				√	1. 实现办理审批“最多跑一次”。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在线获取营业执照等材料。3.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诚信状况差、投诉举报多、受处罚警告多的经营主体提高抽查比例。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加强对管辖范围内水路运输企业的年度书面检查，发现不具备经营许可条件的要依法及时处理。4. 针对日常动态监管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和突出风险组织开展专项检查。
233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公路工程专 业公路机电 工程专项监 理资质认定	交通建 设工程 监理企 业资质 等级证 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公 路法》	交通 运输部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公布认定条件、办理流程、审查要点，公开办理进度。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和业绩证明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互联网+监管”，通过信息化手段强化对企业投标及履约行为的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公路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状况，拓展信用评价结果应用范围，依法依规实行失信惩戒。4.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5.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34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公路工程专 业特殊独立 大桥专项监 理资质认定	交通建 设工程 监理企 业资质 等级证 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公 路法》	交通 运输部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 公布认定条件、办理流 程、审查要点，公开办 理进度。2. 不再要求 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 和业绩证明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互联 网+监管”，通过信息化手段强 化对企业投标及履约行为的监 管。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 社会公布公路工程监理企业信 用状况，拓展信用评价结果应 用范围，依法依规实行失信惩戒。 4.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5. 发 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235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公路工程专 业特殊独立 隧道专项监 理资质认定	交通建 设工程 监理企 业资质 等级证 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公 路法》	交通 运输部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 公布认定条件、办理流 程、审查要点，公开办 理进度。2. 不再要求 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 和业绩证明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互联 网+监管”，通过信息化手段强 化对企业投标及履约行为的监 管。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 社会公布公路工程监理企业信 用状况，拓展信用评价结果应 用范围，依法依规实行失信惩戒。 4.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5. 发 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36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省际旅客、 危险品货物 水路运输许 可	国内水 路运输 经营许 可证	《国内 水路运 输管理 条例》	交通 运输部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2. 实现 申请人办理审批“最多 跑一次”。3. 除需按 存档要求由企业提交的 证书外，不再要求提供 纸质材料。4. 不再 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 执照等材料。5. 将审 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 压减至 10 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对诚信状况差、投诉举报多、 受处罚警告多的经营主体提高 抽查比例。2. 依法及时处理投 诉举报。3. 加强对省内水路运 输企业的年度书面检查，发现不 具备经营许可条件的要依法及 时处理。4. 针对日常动态监管 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和突出风险 组织开展专项检查。
237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设立引航 机构审批	批复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交通 运输部				√	1. 在网上公布审批条 件和办理流程。2. 将 审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 日压减至 15 个工作日。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建立健 全诚信管理制度，依法及时向社 会公布引航机构信用状况，对不 严格执行引航安全标准规范的 引航活动要依法及时处理。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38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设立验船机 构审批	批准 文件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船 舶和海 上设施 检验条 例》	交通 运输部				√	将审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 日压减至 15 个工作 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 管，依法向社会公布验船机构信 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 展失信惩戒。
239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国际班轮运 输业务经营 审批	国际班 轮运输 经营资 格登记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国 际海运 条例》	交通 运输部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及时完善 更新办事指南并在网 上公布审批程序、受 理条件和办理标准。2. 不 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 业执照等材料。3. 将 审批时限由 30 个工作 日压减至 15 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向社会 公开信用记录，对严重失信主体 开展失信惩戒。3. 发挥行业协 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40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国际客船、 散装液体危 险品船运输 业务经营审 批	国际船 舶运输 经营许 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国 际海运 条例》	交通 运输部				√	<p>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及时完善更新办事指南并在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和办理标准。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3. 放宽对自有船舶的准入条件，对已取得经营资格的航运企业，允许将出售给依法取得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融资租赁公司后、再以融资租赁方式回租的船舶认定为自有船舶。4. 将审批时限由 30 个工作日压减至 15 个工作日。</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依规对严重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41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从事大陆与 台湾间海上 运输业务许 可	台湾海 峡两岸 间水路 运输许 可证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交通 运输部				√	1. 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和办理标准，公开办理进度。2. 不再要求大陆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3. 放宽对自有船舶的准入条件，对已取得经营资格的航运企业，允许将出售给符合有关规定的融资租赁公司后、再以融资租赁方式回租的船舶认定为自有船舶。4. 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0个工作日。	1. 加强港口、航运、海事部门之间的协作，实施联合监管。 2. 通过抽查等方式加强对地方港口、航运部门监管工作的监督检查，及时纠正问题。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严重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242	交通运 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培训机构从 事船员、引 航员培训业 务审批	船员培 训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船 员条例》	交通 运输部				√	取消现场核验环节，在审批过程中不再到培训机构进行现场核验。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43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公路养护作 业单位资质 审批	公路养 护作业 资质证书	《公路 安全保 护条例》	省交 通厅				√	1. 统一资质许可标准，打破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地域限制，实现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全国通用。2.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公布审批条件、办理程序和审查要点。3.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在线获取营业执照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通过“互联网+监管”，加强对企业投标及履约行为的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拓展信用评价结果应用范围，依法依规实行失信惩戒。
244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危险货物运 输经营许可	道路运 输经营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道 路运输 条例》	市行政 审批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	1. 强化部门间信息共享，实施跨部门联合监管，强化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全过程安全管理。2.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45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放射性物品 道路运输经 营许可	道路运 输经营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道 路运输 条例》 《放射 性物品 运输安 全管理 条例》	市行政 审批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营业执照等材料。	1. 强化部门间信息共享，实施 跨部门联合监管，强化放射性物 品道路运输全过程安全管理。 2.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246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国际道路旅 客运输许可	道路运 输经营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道 路运输 条例》	省交通 厅				√	将审批时限由 20 个工 作日压减至 15 个工作 日。	1. 加强部门间信息共享和联合 监管，通过信息化手段对从业人 员、运输车辆进行监督管理。 2. 依托北斗卫星导航系统车载 终端，加强对有关车辆的动态监 控。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247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县交 通局	从事海员外 派业务审批	海洋船 舶船员 服务机 构资质 证书	《对外 劳务合 作管理 条例》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船 员条例》	交通运 输部直 属海事 局				√	将审批时限由 20 个工 作日压减至 15 个工作 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要依法查 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 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有关企业信 用记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 展失信惩戒。3. 依法及时处理 投诉举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48	水利部	省水利厅	县水利局	河道采砂许可	河道采砂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有关流域管理机构；省水利厅；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	<p>1. 加强河道采砂规划编制审批，实行年度采量控制，及时向社会公布可采区、可采期、可采量。2. 对公益性采砂减少审批环节，对符合相关工程建设项目程序的，不再同时开展河道采砂行政许可。</p> <p>3. 采取灵活的许可实施方式，各地可结合实际采取招标等公平竞争的方式实施许可。</p> <p>4. 鼓励和支持河砂统一开采管理。</p>	<p>1. 落实河道采砂管理河长、水行政主管部门、现场监管和行政执法四方责任。2. 开展“四不两直”暗访，加强对采砂情况的监督检查。3. 运用卫星遥感、卫星导航定位、视频监控、无人机等技术手段进行动态监控。</p> <p>4.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 部门	省级 主管 部门	县级 主管 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49	水利部	省水利厅	县水利局	取水许可	取水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	流域管理机构；省水利厅；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	<p>1. 在各类开发区、工业园区、新区和其他有条件的区域，推行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对已实施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范围内的建设项目推行取水许可告知承诺制。2. 按国务院统一部署，推广取水许可电子许可证，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3. 简化优化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管理要求，实行报告表、报告书分类管理，对取水量较小、用水工艺简单且取退水影响小的项目推行报告表管理。4. 简化技术审查环节，细化明确报告书技术审查标准，报告书技术审查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0个工作日（不含报告书修改时间）。对报告表实行备案承诺制，不再组织技术审查，由审批部门直接审核。</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取水单位和个人取用水、有关技术单位编制报告中存在违法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2. 加强信用监管，将取水单位和个人的相关违法信息纳入社会征信体系，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50	水利部	省水利厅	县水利局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甲级资质认定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资质等级证书（甲级）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水利部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有关人员资格证明等材料。3. 直接邮寄或由企业自取证书，实现企业“最多跑一次”。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建立行业黑名单制度，对失信主体加大抽查比例并开展失信惩戒。
251	水利部	省水利厅	县水利局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乙级资质认定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资质等级证书（乙级）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水利部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有关人员资格证明等材料。3. 直接邮寄或由企业自取证书，实现企业“最多跑一次”。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建立行业黑名单制度，对失信主体加大抽查比例并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52	水利部	省水利厅	县水利局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认定（甲级）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等级证书（甲级）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水利部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有关人员资格证明等材料。3. 直接邮寄或由企业自取证书，实现企业“最多跑一次”。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甲级）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建立行业黑名单制度，对失信主体加大抽查比例并开展失信惩戒。
253	农业农村部	省农业农村厅	县农业农村局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	生鲜乳收购许可证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县行政审批局				√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对生鲜乳收购站的监管，将其全部纳入监管监测信息系统，实时掌握收购、运营情况。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54	农业 农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县农业 农村局	水产原种场 的水产苗种 生产许可证 核发	水产苗 种生产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渔 业法》	县行政 审批局				√	1. 实现全国一网通办， 申请人“最多跑一次”。 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 供营业执照、法定代 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 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 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 为要依法查处。2. 对 风险等级高、投诉举 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 监管。3. 依法及时处 理投诉举报，处理结 果依法向社会公开并 记入企业信用记录。
255	农业 农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县农业 农村局	农作物种 子、食用菌 菌种生产经 营许可证核 发	农作物 种子、 食用 菌种 生产 经营 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种 子法》	省农业 农村部 门；市 行政审 批局； 县行政 审批局				√	1. 实现申请、审批网 上办理。2. 不再要求 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 材料，通过部门间信 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根据风险程度， 合理确定抽查比例， 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 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 施重点监管。2. 强 化社会监督，依法及 时处理举报、投诉问 题，调查结果向社会 公开。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 部门	省级 主管 部门	县级 主管 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56	农业 农村部	省农 业农 村厅	县农 业农 村局	食用菌菌种 质量检验机 构资格认定	食用菌 菌种质 量检验 机构考 核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种 子法》	县行政 审批局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机构设置、人员身份等证明材料。2. 将人员数量要求由不少于5人压减为满足要求即可，将仪器设备种类由不少于6类压减为满足要求即可。3. 将能力验证时限由90天压减至最长不超过45天。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现场检查时重点对仪器设备完整性、检验场所安全性、有关数据处理和保存合规性等进行检查。2. 委托有关技术机构，对检验单位定期开展检测能力、仪器设备、管理程序等方面的能力验证。3. 加强监测，针对发现的种子质量检验普遍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专项检查。
257	农业 农村部	省农 业农 村厅	县农 业农 村局	蜂种生产经 营许可证核 发	蜂种生 产经营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畜 牧法》	县行政 审批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2. 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58	农业 农村部	省农 业农村 厅	县农 业农村 局	蚕种生产经 营许可证核 发	蚕种生 产经营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畜 牧法》	县行政 审批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2. 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259	农业 农村部	省农 业农村 厅	县农 业农村 局	兽药经营许 可证核发 (生物制品 类)	兽药经 营许可 证	《兽药 管理条 例》	县行政 审批局				√	1. 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提高服务便民化水平。2. 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5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增加抽检数量和频次，实施重点监管。2. 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举报、投诉问题，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260	农业 农村部	省农 业农村 厅	县农 业农村 局	水域滩涂养 殖证核发	水域滩 涂养殖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渔 业法》	省、市、 县人民 政府 (县行 政审批 局)				√	1. 实现全国一网通办，申请人“最多跑一次”。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为要依法查处。2. 对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处理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开并记入企业信用记录。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61	农业 农村部	省农 业农村 厅	县农 业农村 局	种畜禽生产 经营许可 证	种畜禽 生产经营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畜 牧法》	省农业 农村部 门；市 行政审 批局； 县农业 农村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2. 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262	农业 农村部	省农 业农村 厅	县农 业农村 局	渔业捕捞许 可证审批	渔业捕 捞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渔 业法》	县农业 农村局				√	1. 实现全国一网通办。2. 对能够通过有关信息系统或者部门间信息共享核查的证明材料，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及时公布查处结果。2. 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263	农业 农村部	省农 业农村 厅	县农 业农村 局	进出口农作 物种子审批	动植物 苗种进 (出) 口审批 表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种 子法》	农业 农村部				√	1. 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实行承诺备案和申请资料留存备查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严肃查处弄虚作假骗取许可行为。2. 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进出口农作物种子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64	农业 农村部	省农 业农村 厅	县农 业农村 局	食用菌菌种 进出口审批	动植物 苗种进 (出) 口审批 表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种 子法》	省农业 农村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2. 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举报、投诉问题,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265	农业 农村部	省农 业农村 厅	县农 业农村 局	农作物种子 生产经营 (外商投资 企业)许可 证核发	农作物 种子生 产经营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种 子法》	农业农 农村部				√	1. 实现申请、受理网上办理。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种子检验、加工等设备清单和购置发票复印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实行承诺备案和申请资料留存备查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严肃查处弄虚作假骗取许可行为。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外商投资农作物种子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66	农业 农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县农业 农村局	农作物种子 生产经营 (进出口) 许可证核发	农作物 种子生 产经营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种 子法》	农业 农村部				√	1. 实现申请、受理网上办理。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种子检验、加工等设备清单和购置发票复印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实行承诺备案和申请材料留存备查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严肃查处弄虚作假骗取许可行为。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进出口农作物种子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267	农业 农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县农业 农村局	农作物种子 质量检验机 构资格认定	农作物 种子质 量检验 机构考 核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种 子法》	省农业 农村厅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机构设置、人员身份等证明材料。2. 将人员数量要求由不少于5人压减为满足要求即可，将仪器设备种类由不少于6类压减为满足要求即可。3. 将能力验证时限由90天压减为最长不超过45天。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现场检查时重点对仪器设备完整性、检验场所安全性、有关数据处理和保存合规性进行检查。2. 委托有关技术机构，对检验单位定期开展检测能力、仪器设备、管理程序等方面的能力验证。3. 加强监测，针对发现的种子质量检验普遍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专项检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68	农业 农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县农业 农村局	转基因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转基因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农业 农村部				√	1. 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实行承诺备案和申请资料留存备查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严肃查处弄虚作假骗取许可行为。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农作物种子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269	农业 农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县农业 农村局	转基因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转基因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农业 农村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加强行业监测，将风险隐患较多的企业列入重点监管对象，确保不发生重大风险。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并将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70	农业 农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县农业 农村局	转基因水产 苗种生产经 营许可证核 发	转基因 水产苗 种生产 经营许 可证	《农业 转基因 生物安 全管理 条例》	农业 农村部				√	1. 实现全国一网通办，申请人“最多跑一次”。 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对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 依法及时处理举报、投诉问题，处理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开并记入企业信用记录。
271	农业 农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县农业 农村局	农业转基因 生物加工审 批	农业转 基因生 物加工 许可证	《农业 转基因 生物安 全管理 条例》	省农业 农村厅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加工原料的《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证书》复印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及时调查处理并将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3. 加强行业自律。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 部门	省级 主管 部门	县级 主管 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72	农业 农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县农业 农村局	农产品质量 安全检测机构 资格认定	农产品 质量安全 检测机构 考核合格 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农 产品质 量安全 法》	农业农 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	<p>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授权证明等材料，上级或者有关部门批准机构设置的证明文件，已通过计量认证的认证证书及附表，技术人员资格证明材料（包括学历证书、省级以上农业农村部门考核证明、中级以上技术职称证书）、技术负责人和质量负责人技术职称证书等证明材料。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现场评审不超过2个月）压减至15个工作日（现场评审不超过2个月）。</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对精简的材料及其证明事项，在现场评审或监督检查中予以重点核查，发现虚假或不符合条件的机构要依法处理。3. 加强监测，针对发现的普遍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专项检查。</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73	农业 农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县农业 农村局	农药登记试 验单位认定	农药登 记试验 单位证 书	《农药 管理条 例》	农业农 农村部				√	1. 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2. 不再要求申请人同时提供申请材料的纸质文件和电子文档。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及时处理有关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3. 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农药登记试验单位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274	农业 农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县农业 农村局	农药生产许 可	农药生 产许可 证	《农药 管理条 例》	省农业 农村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2. 不再要求申请人同时提供申请材料的纸质文件和电子文档。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行业监测，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将风险隐患、投诉举报较多的企业列入重点监管对象。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农药生产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 部门	省级 主管 部门	县级 主管 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75	农业 农村部	省农 业农村 厅	县农 业农村 局	农药登记	农药登 记证	《农药 管理条 例》	农业农 农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	<p>1. 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2. 在首次登记时，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产品安全数据单，将申请人资质、申请人资料真实性声明合并到农药登记申请表。3. 在延续登记时，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加盖公章的农药登记证复印件，产品年生产量、销售量、销售额等情况。4. 在变更登记时，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加盖公章的农药登记证复印件和产品安全数据单。</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及时处理有关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有关单位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76	农业 农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县农业 农村局	肥料登记 (除大量元 素水溶肥 料、中量元 素水溶肥 料、微量元 素水溶肥 料、农用氯 化钾镁、农 用硫酸钾 镁、复混肥 料、掺混肥 料外)	肥料 登记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农 业法》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农 产品质 量安全 法》《中 华人民 共和国 土壤污 染防治 法》	农业农 农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	1. 在肥料首次登记和 变更登记时，不再要求 申请人提供肥料产品 登记申请单。2. 在续 展登记时，不再要求申 请人提供肥料产品登 记申请单和加盖申请 人公章的肥料登记证 复印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行业监 测，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将风险 隐患、投诉举报较多的企业列入 重点监管对象。3. 加强信用监 管，依法向社会公布肥料生产企 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 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77	农业 农村部	省农 业农村 厅	县农 业农村 局	从事饲料、 饲料添加剂 生产的企业 审批	饲料生 产许可证、饲 料添加 剂生产 许可证	《饲料 和饲料 添加剂 管理条 例》	省农业 农村厅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人员资质证明、营业执 照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 平，科学确定监督抽查比例，确 保不发生系统性风险。2. 针对 行业突出问题和重大风险点，开 展饲料质量安全风险预警监测， 及时发现隐患并处置。3. 强化 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 报。
278	农业 农村部	省农 业农村 厅	县农 业农村 局	生猪定点屠 宰厂（场） 设置审查	生猪定 点屠宰 证	《生猪 屠宰管 理条例》	市人民 政府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和符合环境保护要求 的污染防治设施清单 及相关证明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根据不同的风险程度、信用 水平，科学确定抽查比例。2. 强 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 举报。3. 加强行业监测，针对 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和突出风险 开展专项行动，确保不发生系统 性、区域性风险。4. 强化政府 内部信息共享和核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79	农业 农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县农业 农村局	采集、出售、 收购国家二 级保护野生 植物（农业 类）审批	国家重 点保护 野生植 物采集 许可 证，出 售、收 购国家 二级保 护野生 植物许 可文件	《中华 人民共 和国野 生植物 保护条 例》	省农业 农村厅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对风险等级较高、信用等级较低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4.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280	农业 农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县农业 农村局	人工繁育国 家重点保护 水生野生动 物审批	中华人 民共和 国水生 野生动 物人工 繁育许 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野 生动物 保护法》	农业农 农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	1. 推动实现全国一网通办，申请人“最多跑一次”。2. 对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中未发现问题且年办理10批次以上、材料均合格的申请人，采用申请材料容缺后补方式办理审批。3.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对风险等级较高、信用等级较低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81	农业 农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县农业 农村局	出售、购买、 利用国家重点保护水生 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审批	中华人 民共和 国水生 野生动 物经营 利用许 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野 生动物 保护法》	农业农 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	1. 推动实现全国一网通办，申请人“最多跑一次”。2. 对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中未发现问题且年办理10批次以上、材料均合格的申请人，采用申请材料容缺后补方式办理审批。3.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对风险等级较高、信用等级较低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82	农业 农村部	省农 业农村 厅	县农 业农村 局	兽药生产许 可证核发	兽药生 产许可 证	《兽药 管理条 例》	省农业 农村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2. 将审批时限由40个工作日压减至35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结合兽药质量监管抽检和风险监测计划，适当增加抽检数量和频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及时公布结果。2. 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283	农业 农村部	省农 业农村 厅	县农 业农村 局	重要水产苗 种进出口审 批	动植物 苗种进 (出) 口审批 表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渔 业法》	农业农 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	1. 实现全国一网通办，申请人“最多跑一次”。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对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处理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开并记入企业信用记录。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84	农业 农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县农业 农村局	水产苗种进 出口审批	水产苗 种进出 口审批 表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渔 业法》	省农业 农村厅				√	1. 实现全国一网通办， 申请人“最多跑一次”。 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 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 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 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 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2. 对风险等级高、投诉举 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 依 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处理结果 依法向社会公开并记入企业信 用记录。
285	农业 农村部	省农业 农村厅	县农业 农村局	渔业捕捞许 可证核发 (涉外渔 业)	渔业捕 捞许可 证(涉 外渔 业)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渔 业法》	农业 农村部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2. 对能 够通过有关信息系统 或者部门间信息共享 核查的证明材料，不再 要求申请人提供。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并及时公布查处结果。2. 强 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 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 开。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86	农业 农村部	省农 业农村 厅	县农 业农村 局	远洋渔业 审批	远洋渔 业项目 审批通 知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渔 业法》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渔 业法实 施细则》	农业 农村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渔业船舶检验证书、渔业船舶登记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将远洋渔船的生产情况报告、标准化捕捞日志、渔船船位监测、派遣国家观察员、签发合法捕捞证明等纳入监管内容，实现远洋渔船全过程动态监管。2.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对涉嫌违法违规的远洋渔业企业和渔船组织开展调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287	国家 林草局	省林 草局	县林 业局	林草种子 (进出口) 生产经营许 可证核发	林草种 子生产 经营许 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种 子法》	国家 林草局				√	1. 取消省林草局实施的审核，申请人直接向国家林草局提出申请。 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经营场所权属证明、生产用地用途证明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企业信用记录并依法向社会公开，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4.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 部门	省级 主管 部门	县级 主管 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88	国家 林草局	省林 草局	县林 业局	林草种子 （林木良种 籽粒、穗条 等繁殖材 料，主要草 种杂交种子 及其亲本种 子、常规原 种种子）生 产经营许可 证核发	林草种 子生产 经营许 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种 子法》	省林 草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经营场所权属证明、生产用地用途证明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企业信用记录并依法公开，依法依规对失信单位和个人开展失信惩戒。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289	国家 林草局	省林 草局	县林 业局	草种进出口 审批	草种进 出口审 批表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种 子法》	省林 草局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林草种子（进出口）生产经营许可证等材料。2. 将草种进出口审批表有效期由3个月延长至6个月。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企业信用记录并依法向社会公开，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290	国家 林草局	省林 草局	县林 业局	普及型国外 引种试种苗 圃资格认定	普及型 国外引 种试种 苗圃资 格证书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国家 林草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等材料。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专项检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91	国家林 草局	省林 草局	县林 业局	出售、收购 国家二级保 护野生植物 审批	无	《中华 人民共 和国野 生植物 保护条 例》	省林草 局或者 其授权 的机构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身份证明等材料。	加强信用监管，加大监督检查力 度，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 信惩戒。
292	国家林 草局	省林 草局	县林 业局	由国家林草 局审批的国 家重点保护 陆生野生动 物人工繁育 许可证核发 (除已制定 人工繁育技 术标准的物 种外)	国家重 点保护 陆生野 生动物 人工繁 育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野 生动物 保护法》	国家 林草局				√	1. 实现申请、审批网 上办理，进一步优化审 批流程，规范专家评 审。2. 将审批时限由 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 个工作日。	1. 严格执行行业标准和规范， 针对不同物种采取差别化、精细 化管理方式。2. 加强信用监管， 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 惩戒。3. 组织开展行业培训。 4.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93	国家 林草局	省林 草局	县林 业局	省级权限内 国家重点保 护陆生野生 动物人工繁 育许可证核 发（除已制 定人工繁育 技术标准的 物种和列入 人工繁育国 家重点保护 陆生野生动 物目录的物 种外）	国家重 点保护 陆生野 生动物 人工繁 育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野 生动物 保护法》	省林 草局				✓	1. 对申请增加繁育种 类的不再要求申请人 提供原驯养繁殖许可 证和相关批准文件等 材料。2. 进一步优化 审批流程，规范专家评 审。	1. 严格执行行业标准和规范， 针对不同物种采取差别化、精细 化管理方式。2. 加强信用监管， 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 惩戒。3. 组织开展行业培训。 4.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94	广电 总局	省广 电局	县文 旅局	广播电视视 频点播业务 （甲种）审 批	广播电 视视频 点播业 务许可 证（甲 种）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广电 总局				√	将专家评审时限由 30 个工作日压减至 20 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通过实地检查、广播电视监测系统监测等方式，对广播电视视频点播单位业务开展情况及播出内容进行监测监看。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对投诉举报等渠道反映问题多的单位实施重点监管。
295	广电 总局	省广 电局	县文 旅局	广播电视视 频点播业务 （乙种）审 批	广播电 视视频 点播业 务许可 证（乙 种）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省广 电局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酒店星级证明等材料。2. 将审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压减至 15 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通过实地检查、广播电视监测系统监测等方式，对广播电视视频点播单位业务开展情况及播出内容进行监测监看。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对投诉举报等渠道反映问题多的单位实施重点监管。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96	广电 总局	省广 电局	县文 旅局	境外广播电 视机构在华 设立办事机 构审批	国家广 播电视 总局关 于同意 在华设 立办事 处的批 复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外 国企业 常驻代 表机构 登记管 理条例》	广电 总局				✓	办理许可证件延期时，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 出具的批准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强日常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对投诉举报等渠道反映问题多的机构实施重点监管。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97	广电 总局	省广 电局	县文 旅局	设立电视剧 制作单位审 批	电视剧 制作许 可证	《广播 电视管 理条例》	广电 总局				√	<p>1. 办理电视剧制作许可证（乙种）时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题材规划立项批准文件复印件、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复印件。</p> <p>2. 办理电视剧制作许可证（甲种）时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电视剧制作许可证（乙种）复印件、电视剧发行许可证复印件。3. 将电视剧制作许可证（乙种）有效期限由180日延长至1年。</p>	通过日常监听监看、受理群众举报等方式对电视剧制作单位的电视剧制作情况进行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98	广电 总局	省广 电局	县文 旅局	信息网络传 播视听节目 许可证核发	信息网 络传播 视听节 目许可 证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广电 总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营业执照、广播电视节 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广 播电视播出机构许可 证等材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并公开结果。 2. 通过实地检 查、监听监看等方式对网络视听 节目内容和质量进行监测，对重 点节目、疑似存在问题的节目组 织专家进行评议，发现问题要及 时依法处理。 3. 依法及时处理 投诉举报，对投诉举报等渠道反 映问题多的机构实施重点监管。 4. 加强信用监管，将有严重违 法违规行为的机构列入黑名单， 依法依规对相关信用主体实施 信用约束和失信惩戒。 5. 发挥 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6. 在有效 期届满延期换证时，通过部门信 息共享或网络等渠道，对从业主 体的规范从业信息进行核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99	广电 总局	省广 电局	县文 旅局	卫星电视广 播地面接收 设施安装服 务许可	卫星电 视广播地 面接收设 施安装服 务许可 证	《卫星 电视广 播地面 接收设 施管理 规定》	广电总 局；省 广电局				√	1. 加强政务信息共享 共用，不再要求申请人 提供营业执照、营业场 所证明、主要出资单位 证明、验资证明等材 料。2. 将许可证有效 期限由1年延长至2 年。	1.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2. 制 定年度监管计划，采取实地暗 访、专项检查等方式对卫星电视 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机 构经营情况进行监管，发现违法 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 果。
300	广电 总局	省广 电局	县文 旅局	经营广播电 视节目传送 业务审批	广播电 视节目 传送业 务经营 许可证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广电总 局；省 广电局				√	1. 对有线传送业务，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验资报告、营业执照、 设备证明、企业章程、 人员证明等材料。2. 对 无线传送业务，取消资 金保障及来源、具有必 要的设计文件或技术 评估报告和基本建设 资金、稳定的经费保 障、有必要的工作场 所、工作环境安全可靠 等经营许可条件。3. 将 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 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1. 通过监看节目内容、受理群 众举报等方式对广播电视节目 传送业务进行监管，发现违法违 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 公布广播电视节目传送单位信 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 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01	国家文物局	省文物局	县文旅局	馆藏文物修复、复制、拓印单位资质认定	可移动文物修复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省文物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有关人员身份证复印件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2. 健全年度报告和公示制度，加强社会监督。
302	国家文物局	省文物局	县文旅局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甲级资质审批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甲级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	国家文物局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企业章程、主要设备发票等材料。	1. 加强“互联网+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针对发现的普遍性和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检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03	国家文物局	省文物局	县文旅局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一级资质审批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一级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	国家文物局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公司章程、主要设备发票等材料。	1. 加强“互联网+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针对发现的普遍性和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检查。
304	国家文物局	省文物局	县文旅局	文物保护工程监理甲级资质审批	文物保护工程监理甲级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	国家文物局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公司章程、主要设备发票等材料。	1. 加强“互联网+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针对发现的普遍性和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检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05	文化和 旅游部	省文 旅厅	县文 旅局	互联网上网 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 设立审批	网络文 化经营 许可证	《互联 网上网 服务营 业场所 管理条 例》	县行政 审批局				√	1. 取消总量限制和布局要求。2. 取消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计算机数量限制。3.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资金信用证明等材料。4.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306	文化和 旅游部	省文 旅厅	县文 旅局	歌舞娱乐场 所设立审批	娱乐经 营许可 证	《娱乐 场所管 理条例》	县行政 审批局				√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307	文化和 旅游部	省文 旅厅	县文 旅局	外商投资娱 乐场所设立 审批	娱乐经 营许可 证	《娱乐 场所管 理条例》	省文 旅厅				√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08	文化和 旅游部	省文 旅厅	县文 旅局	经营性互联 网文化单位 设立审批	网络文 化经营 许可证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省文 旅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2. 将审 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 压减至 13 个工作日。 3. 网上公布审批程序、 受理条件、办理标准、 公开办理进度。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 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309	文化和 旅游部	省文 旅厅	县文 旅局	设立社会艺 术水平考级 机构审批	社会艺 术水平 考级资 格证书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省文 旅厅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 供营业执照、收费项目 和标准等材料。2. 将 专家论证环节由 3 个月 压减至 1 个月。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对艺术 水平考级行业的监测，针对发现 的普遍性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 专项检查。3. 加强信用监管， 依法向社会公布艺术水平考级 机构信用状况。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10	文化和 旅游部	省文 旅厅	县文 旅局	演出经纪机 构设立审批	营业性 演出许 可证	《营业 性演出 管理条 例》	省文 旅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2. 将审 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 压减至 13 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 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311	文化和 旅游部	省文 旅厅	县文 旅局	外商投资演 出场所经营 单位设立审 批	营业性 演出许 可证	《营业 性演出 管理条 例》	文化 和旅 游部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2. 将审 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 压减至 13 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 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312	文化和 旅游部	省文 旅厅	县文 旅局	港、澳地区 投资者在内 地投资设立 合资、合作、 独资经营的 演出场所经 营单位审批	营业性 演出许 可证	《营业 性演出 管理条 例》	省文 旅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2. 将审 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 压减至 13 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 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13	文化和 旅游部	省文 旅厅	县文 旅局	台湾地区投资者在大陆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经营的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审批	营业性演出许可证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省文 旅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314	文化和 旅游部	省文 旅厅	县文 旅局	外商投资演出经纪机构设立审批	营业性演出许可证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文化和 旅游部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315	文化和 旅游部	省文 旅厅	县文 旅局	港、澳地区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独资经营的演出经纪机构的审批	营业性演出许可证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省文 旅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16	文化和 旅游部	省文 旅厅	县文 旅局	台湾地区 投资者在大陆 投资设立合 资、合作经 营的演出经 纪机构的审 批	营业性 演出许 可证	《营业 性演 出管 理条 例》	省文 旅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2. 将审 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 压减至 13 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 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317	文化和 旅游部	省文 旅厅	县文 旅局	港、澳服 务提供者在内 地设立内地 控股合 资演出团体审 批	营业性 演出许 可证	《营业 性演 出管 理条 例》《内 地与香 港关于 建立更 紧密经 贸关系 的安排》 《内地 与澳门 关于建 立更紧 密经贸 关系的 安排》	省文 旅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2. 将审 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 压减至 13 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 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18	文化和 旅游部	省文 旅厅	县文 旅局	外商投资旅 行社业务许 可	旅行社 业务经 营许可 证	《旅行 社条例》	市行政 审批局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2. 网上 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 件、办理标准，公开办 理进度。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 务，出租、出借、转让业务经营 许可证，未经许可经营出境旅 游、边境旅游业务等违法违规行 为要依法查处。2. 加强信用监 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 信惩戒。
319	文化和 旅游部	省文 旅厅	县文 旅局	旅行社经营 出国旅游业 务审批	旅行社 业务经 营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旅 游法》 《旅行 社条例》	文化和 旅游 部；省 文旅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2. 网上 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 件、办理标准，公开办 理进度。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 务，出租、出借、转让业务经营 许可证，未经许可经营出境旅 游、边境旅游业务等违法违规行 为要依法查处。2. 加强信用监 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 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20	文化和 旅游部	省文 旅厅	县文 旅局	旅行社经营 赴港澳旅游 业务审批	旅行社 业务经 营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旅 游法》 《旅行 社条例》	文化和 旅游 部；省 文旅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2. 网上 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 件、办理标准，公开办 理进度。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 务，出租、出借、转让业务经营 许可证，未经许可经营出境旅游 等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 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321	文化和 旅游部	省文 旅厅	县文 旅局	旅行社经营 边境游资格 审批	旅行社 业务经 营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旅 游法》	省文 旅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2. 网上 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 件、办理标准，公开办 理进度。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 务，出租、出借、转让业务经营 许可证，未经许可经营边境旅游 业务等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 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22	国家卫 生健康 委	省卫 健委	县卫 体局	饮用水供水 单位卫生许 可	卫生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传 染病防 治法》	市行政 审批 局；县 行政审 批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合 格证明。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2. 强化部门协同监管,卫 生健康部门向供水主管部门通 报饮用水供水单位监督检查情 况。3.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依 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323	国家卫 生健康 委	省卫 健委	县卫 体局	母婴保健专 项技术服务 许可	母婴保 健技术 服务执 业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母 婴保健 法》《中 华人民 共和国 母婴保 健法实 施办法》	省卫生 健康部 门；市 行政审 批局； 县行政 审批局				√	将开展婚前医学检查、 产前移植肾破裂母婴 保健专项技术服务机 构审批权限下放至县 级行政审批部门。	1. 加强母婴保健专项技术质量 控制。2. 开展“双随机、一公 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 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 加强 产前诊断机构对产前筛查机构 的人员培训、技术指导和质量控 制。4.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 社会公布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 务机构信用状况。5. 依法及时 处理投诉举报。6. 加强母婴保 健专项技术服务行业自律。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24	国家卫 生健康 委	省卫 健委	县卫 体局	医疗机构 （三级医 院、三级妇 幼保健院、 急救中心、 急救站、临 床检验中 心、中外合 资合作医疗 机构、港澳 台独资医疗 机构）设置 审批	设置医 疗机构 批准书	《医疗 机构管 理条例》	省卫生 健康部 门；市 卫健 委；县 行政审 批局				✓	加快推广电子化审批。	1. 对医疗机构开展定期校验，加强对医疗机构执业活动的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组织开展医疗机构评审。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325	国家卫 生健康 委	省卫 健委	县卫 体局	医疗机构 （不含诊 所）执业登 记	医疗机 构执业 许可证	《医疗 机构管 理条例》	省卫生 健康部 门；市 行政审 批局； 县行政 审批局				✓	1. 取消医疗机构验资证明。2. 实现医疗机构电子化注册登记。	1. 对医疗机构开展定期校验，加强对医疗机构执业活动的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组织开展医疗机构评审。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 部门	省级 主管 部门	县级 主管 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26	国家卫 生健康 委	省卫 健委	县卫 体局	个人剂量监 测、放射防 护器材和含 放射性产品 检测、医疗 机构放射性 危害评价等 技术服务机 构认定	放射卫 生技术 服务机 构资质 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职 业病防 治法》	省卫 健委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单位简介、质量管理手 册和程序文件目录等 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 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 处理投诉举报。
327	国家卫 生健康 委	省卫 健委	县卫 体局	设置戒毒医 疗机构或者 医疗机构从 事戒毒治疗 业务许可	医疗机 构执业 许可证 (副本 备注 “戒毒 医疗服 务”)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禁 毒法》	省卫 健委				√	将审批时限由 20 个工 作日压减至 15 个工作 日。	1. 对医疗机构开展定期校验, 对医疗机构的戒毒治疗活动加 强监督,发现问题要及时依法处 理。2. 加强对戒毒诊疗新技术、 新项目的临床管理。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28	国家卫 生健康 委	省卫 健委	县卫 体局	医疗机构开 展人类辅助 生殖技术许 可	医疗机 构开展 人类辅 助生殖 技术许 可批件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计 划生育 技术服 务管理 条例》	省卫 健委				√	国家卫生健康委指导省卫健委每半年1次向社会公布已取得人类辅助生殖技术许可的医疗机构名单，以及本省（区、市）人类辅助生殖技术应用规划落实情况，并在接到新的申请后1个月内向社会公开申请机构信息。	1. 完善有关信息系统，及时更新公布人类辅助生殖技术服务机构相关信息。2. 建立健全质量控制体系，加强质量安全管理。3.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4. 加强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5.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329	国家卫 生健康 委	省卫 健委	县卫 体局	医疗机构人 体器官移植 执业资格认 定审批	医疗机 构执业 许可证 （人体 器官移 植诊疗 科目登 记）	《人体 器官移 植条例》	省卫 健委				√	1. 实现网上提交申请材料。2. 将专家评审时限由90天压减至60天。	1. 省卫健委审批行为接受国家卫生健康委监管。2. 健全以信息化监管为主、随机飞行检查为辅的监管机制，针对薄弱环节和存在的问题进行重点监管。3. 会同有关部门完善防范打击组织出卖人体器官违法犯罪数据资源共享机制和联动机制。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30	国家卫 生健康 委	省卫 健委	县卫 体局	社会办医疗 机构甲类大 型医用设备 配置许可	甲类大 型医用 设备配 置许可 证	《医疗 器械监 督管理 条例》	国家卫 生健康 委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 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 件、评审标准，公开办 理进度。2. 不再要求 申请人提供医疗机构 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 件。	1. 加强医疗机构执业活动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要依法查处 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 向社会公布配置甲类大型医用 设备医疗机构的信用状况。3. 依 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4. 加强 行业自律。
331	国家卫 生健康 委	省卫 健委	县卫 体局	职业卫生技 术服务机构 乙级资质认 可	职业卫 生技术 服务机 构资质 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职 业病防 治法》	省卫 健委				√	1. 将现有甲级、乙级、 丙级资质整合为一级 资质，整合后由省卫健 委负责审批，执业地域 范围扩展至全国。2. 取 消设区的市级卫生健 康部门初审环节。3. 取 消对注册资金和固定 资产的要求。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要依法查 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 理投诉举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32	国家卫 生健康 委	省卫 健委	县卫 体局	血站（含脐 带血造血干 细胞库）设 立及执业审 批	脐带血 造血干 细胞库 设置批 准书、 血站执 业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献 血法》	国家卫 生健康 委；省 卫健委				√	1. 实现网上提交申请材料。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利用信息化手段加强监管。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333	国家卫 生健康 委	省卫 健委	县卫 体局	单采血浆站 设置审批及 许可证核发	单采血 浆许可 证	《血液 制品管 理条例》	省卫 健委				√	1. 实现网上提交申请材料。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利用信息化手段加强监管。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334	国家卫 生健康 委	省卫 健委	县卫 体局	医疗机构设 置人类精子 库审批	人类精 子库批 准证书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省卫 健委				√	国家卫生健康委指导省卫健委每半年1次向社会公布已取得设置人类精子库许可的医疗机构名单，以及本省（区、市）人类精子库应用规划落实情况，并在接到新的设置申请后1个月内向社会公开申请机构信息。	1. 完善有关信息系统，及时更新公布人类精子库相关信息。2. 建立健全质量控制体系，加强质量安全管理。3.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4. 加强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5.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35	体育 总局	省体 育局	县卫 体局	经营高危险 性体育项目 许可	经营高 危险性 体育项 目许可 证	《全民 健身条 例》	省体育 部门； 县卫体 局				√	1. 推广全程网上办理，推进体育领域信息数据共享应用。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建立健全跨区域、跨层级、跨部门协同监管制度，推进联合执法。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将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机构列入黑名单，对相关经营主体和从业人员实施信用约束和失信惩戒。
336	体育 总局	省体 育局	县卫 体局	兴奋剂检测 机构资质认 定	兴奋剂 检测机 构许可 证	《反兴 奋剂条 例》	体育 总局				√	1. 推广全程网上办理，推进体育领域信息数据共享应用。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建立健全跨区域、跨层级、跨部门协同监管制度，推进联合执法。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将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机构列入黑名单，并对相关经营主体和从业人员实施信用约束和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37	体育总局	省体育局	县卫体局	从事射击竞技体育运动单位审批	关于同意××设立射击竞技体育运动单位的批复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省体育局				√	1. 推广全程网上办理，推进体育领域信息数据共享应用。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建立健全跨区域、跨层级、跨部门协同监管制度，推进联合执法。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将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机构列入黑名单，并对相关经营主体和从业人员实施信用约束和失信惩戒。
338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	省应急厅	县应急局	煤矿安全生产许可	安全生产许可证（煤矿）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省应急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办理标准，公开办理进度。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主要负责人及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复印件、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复印件等材料。	1. 按照分级分类监管监察要求，严格按计划实施监管监察执法。2. 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条件对企业申报材料进行审查，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不予颁发安全生产许可证。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将存在违法违规失信行为的煤矿企业纳入黑名单，并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39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	省应急厅	县应急局	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	安全生产许可证（非煤矿山）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省应急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不再要求地质勘探单位提供地质勘查资质证书复印件，不再要求从事爆破作业的金属非金属矿山、地质勘查和采掘施工单位提供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复印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340	应急部	省应急厅	县应急局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发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市应急局；县应急局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41	应急部	省应急厅	县应急局	海洋石油天然气企业安全生产许可	安全生产许可证（非煤矿山）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应急部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交海洋石油特种设备合格检测报告并取得安全使用证或安全标志。	1. 强化海上石油生产设施设备的建造、安装、使用发证检验制度，指导第三方中介机构开展自律管理。2. 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强化自身日常监督检查，及时查处违法违规行为。3. 强化对从事海洋石油生产企业的安全监管，发现问题依法严肃查处。4. 健全安全生产黑名单制度，对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42	应急部	省应急厅	县应急局	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许可证核发	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许可证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省应急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将审批时限由60个工作日压减至4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343	应急部	省应急厅	县应急局	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发	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省应急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44	应急部	省应急厅	县应急局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安全生产许可证（危险化学品）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省应急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将审批时限由45个工作日压减至3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345	应急部	省应急厅	县应急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核发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市应急局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将审批时限由45个工作日压减至3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46	应急部	省应急厅	县应急局	新建、改建、扩建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包括使用长输管道输送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意见书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应急部；省应急厅；市应急局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将审批时限由45个工作日压减至3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347	应急部	省应急厅（省地方煤矿安监局）	县应急局	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资质认可	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省应急厅（省地方煤矿安监局）				✓	1. 不再将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取得法定计量认证作为前置条件。2. 推行法定代表人承诺、公司承诺管理，对申请材料真实性、固定资产等实行告知承诺。3. 依托有关平台，提供统一信息查询服务，便于机构跨区域从业和属地监管。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信用监管，加强执法监督，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实行失信惩戒。2. 加强对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有关信息的共享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3. 发挥行业组织自律作用，完善技术仲裁工作机制。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48	应急部	省应急厅 (省地方 煤矿安监局)	县应急局	安全评价机 构资质认可	安全评 价机构 资质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安 全生产 法》	省应急 厅(省 地方煤 矿安监 局)				√	1. 加快推动信息共享,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安全工程师等人员资格证明材料,实行联网查询。2. 推行法定代表人承诺、公司承诺管理,对申请材料真实性、固定资产、办公面积等实行告知承诺。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信用监管,加强执法监督,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实行失信惩戒。2. 加强对安全评价机构有关信息的共享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3. 发挥行业组织自律作用,完善技术仲裁工作机制。
349	工业和 信息化 部	省市场 监管局	县市场 监管局	食盐定点批 发企业审批	食盐定 点批发 企业证 书	《食盐 专营办 法》	省市场 监管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材料。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对食盐定点批发企业加强监管。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食盐定点批发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50	工业和 信息化 部	省市 市场监 管局	县市 市场监 管局	食盐定点生 产企业审批	食盐定 点生产 企业证 书	《食盐 专营办 法》	省市场 监管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材 料。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标 准,对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加强监 管。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 社会公布食盐定点生产企业信 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 展失信惩戒。
351	国家 药监局	省药 监局	县市 市场监 管局	药品生产企 业许可	药品生 产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药 品管理 法》	省药 监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营业执照等材料。	1. 落实“四个最严”要求,严 格执行药品法律法规规章和标 准。2. 加强日常监管,通过检 查、检验、监测等手段督促企业 持续合规经营,依法查处违法违 规行为。3. 及时向社会公开许 可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52	国家 药监局	省药 监局	县市 场监 管局	药品批发企 业许可	药品经 营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药 品管理 法》《中 华人民 共和国 药品管 理法实 施条例》	省药 监局				✓	1. 取消筹建药品批发企业申请。2. 药品批发企业申请药品经营许可证变更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企业质量负责人实施当日办结。3.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4. 压缩审批材料，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无违法违规证明等材料。	1. 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制定年度监管计划，突出监管重点，强化风险控制。2. 通过日常监管督促企业不断完善、改进质量管理体系，持续合法合规经营。3. 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厉查处并公开曝光。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53	国家 药监局	省药 监局	县市 场监 管局	化妆品 生产许可	化妆品 生产许 可证	《化妆 品监督 管理条 例》	省药 监局				√	<p>1. 将申请许可提交的材料精简，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等材料。2. 创新“互联网+许可”，全面推行化妆品许可全流程网上办理。3. 进一步优化审批服务：缩短许可时限，作出行政许可决定的时限缩短至自受理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时限的，经本行政机关负责人批准，可以延长5个工作日。4. 对申请人申请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质量负责人、生产地址文字性变化（地理位置等不变）或企业住所等登记事项发生变化，而企业生产条件、检验能力、生产技术和工艺等未发生变化的变更、补证等许可事项，实施当日办结。</p>	<p>1. 加强化妆品监督抽验，对检验不合格产品依法查处并通告。2. 加强对化妆品生产企业的飞行检查，发现违法行为依法查处并通告。3. 加强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对发生严重不良反应的产品及其生产企业依法进行调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54	国家 药监局	省药 监局	县市 场监 管局	新药生产和 上市许可	药品注 册批件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药 品管理 法》	国家 药监局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2. 将审 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 压减至 14 个工作日。	1. 及时公开许可信息。2. 加强 药品上市后的监管，发现问题依 法处理。3. 强化部门间信息共 享应用。
355	国家 药监局	省药 监局	县市 场监 管局	医疗机构配 制制剂许可	医疗机 构配制 制剂许 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药 品管理 法》	省药 监局				√	将审批时限由 30 个工 作日压减至 25 个工作 日。	1. 落实“四个最严”要求，严 格执行药品法律法规规章和标 准。2. 加强日常监管，通过检 查、检验、监测等手段督促医疗 机构配制制剂持续合规，依法查 处违法违规行为。3. 及时向社 会公开许可信息，加强社会监 督。
356	国家 药监局	省药 监局	县市 场监 管局	国产药品再 注册审批	药品再 注册批 件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药 品管理 法实施 条例》	省药 监局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2. 公布 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和 办理标准，公开办理进 度。3. 整合药品生产 经营许可等审批事项 中相关联的现场检查， 提高审批效率。	1. 按照程序及时公开许可信息。 2. 加强药品上市后监管，发现 问题依法处理。3. 推进部门间 信息共享应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57	国家 药监局	省药 监局	县市 市场监 管局	放射性药品 生产企业审 批	放射性 药品生 产企业 许可证	《放射 性药品 管理办 法》	国家药 监局会 同国家 国防科 工局				√	将放射性药品生产企业审批权限由国家药监局和国家国防科工局下放至省药监局和省国防科工局。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放射性药品生产企业加强监管。2. 实施重点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3. 完善药监、国防科工、生态环境等部门间的协调配合机制,及时共享放射性药品生产企业信息。4. 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证有关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358	国家 药监局	省药 监局	县市 市场监 管局	放射性药品 经营企业审 批	放射性 药品经 营企业 许可证	《放射 性药品 管理办 法》	国家药 监局会 同国家 国防科 工局				√	将放射性药品经营企业审批权限由国家药监局和国家国防科工局下放至省药监局和省国防科工局。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放射性药品经营企业加强监管。2. 实施重点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3. 完善药监、国防科工、生态环境等部门间的协调配合机制,及时共享放射性药品经营企业信息。4. 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59	国家 药监局	省药 监局	县市 场监 管局	医疗机构使 用放射性药 品（三、四 类）许可	放射性 药品使 用许可 证	《放射 性药品 管理办 法》	省药 监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人员资历证明等材料。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 章,对医疗机构使用放射性药品 加强监管。2. 完善药监、卫生 健康、生态环境等部门间的协调 配合机制,及时共享医疗机构使 用放射性药品信息。3. 实施重 点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 法严查重处。4. 及时向社会公 开许可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360	国家 药监局	省药 监局	县市 场监 管局	生产第一类 中的药品类 易制毒化学 品审批	药品类 易制毒 化学品 生产许 可批件	《易制 毒化学 品管理 条例》	省药 监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 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GMP）证书等材料。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 章,对特殊药品生产、经营企业 加强监管。2. 实施重点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 重处。3. 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 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61	国家 药监局	省药 监局	县市 场监 管局	经营第一类 中的药品类 易制毒化学 品审批	在药品 经营许 可证经 营范围 中标注 “药品 类易制 毒化学 品”， 括号内 标注药 品类易 制毒化 学品名 称	《易制 毒化学 品管理 条例》	省药 监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药品经营许可证、药品 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GSP)证书等材料。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 章，对特殊药品生产、经营企业 加强监管。2. 实施重点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 重处。3. 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 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62	国家 药监局	省药 监局	县市 场监 管局	麻醉药品和 精神药品生 产企业审批	麻醉药 品和精 神药品 定点生 产批件 在药品 生产许 可证正 本标注 类别， 副本上 类别后 标注药 品名称	《麻醉 药品和 精神药 品管理 条例》	省药 监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证书等材料。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特殊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加强监管。2. 实施重点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3. 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363	国家 药监局	省药 监局	县市 场监 管局	麻醉药品和 第一类精神 药品批发企 业审批	批准文 件，在 药品经 营许可 证上注 明	《麻醉 药品和 精神药 品管理 条例》	国家药 监局； 省药监 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药品经营许可证、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证书等材料。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特殊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加强监管。2. 实施重点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3. 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64	国家 药监局	省药 监局	县市 场监 管局	麻醉药品和 精神药品进 出口准许证 核发	麻醉药 品出口 准许 证、麻 醉药品 进口准 许证、 精神药 品出口 准许 证、精 神药品 进口准 许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药 品管理 法》	国家 药监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药品生产许可证等材 料。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 章，对特殊药品生产、经营企业 加强监管。2. 实施重点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 重处。3. 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 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365	国家 药监局	省药 监局	县市 场监 管局	药品经营企 业从事第二 类精神药品 批发业务的 审批	批准文 件，在 药品经 营许可 证经营 范围中 注明	《麻醉 药品和 精神药 品管理 条例》	省药 监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药品经营许可证、药品 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GSP）证书等材料。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 章，对特殊药品生产、经营企业 加强监管。2. 实施重点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 重处。3. 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 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66	国家 药监局	省药 监局	县市 场监 管局	第二类精神 药品零售业 务审批	批准文 件，在 药品经 营许可 证经营 范围中 注明	《麻醉 药品和 精神药 品管理 条例》	市行政 审批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药品经营许可证、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证书等材料。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特殊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加强监管。2. 实施重点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3. 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367	国家 药监局	省药 监局	县市 场监 管局	药品批发企 业经营蛋白 同化制剂、 肽类激素审 批	在药品 经营许 可证上 注明	《反兴 奋剂条 例》	省药 监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药品经营许可证、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证书等材料。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特殊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加强监管。2. 实施重点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3. 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368	国家 药监局	省药 监局	县市 场监 管局	蛋白同化制 剂、肽类激 素进口准许 证核发	药品进 口准许 证	《反兴 奋剂条 例》	省药 监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等材料。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特殊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加强监管。2. 实施重点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3. 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69	国家 药监局	省药 监局	县市 场监 管局	第二类、第 三类医疗器 械生产许可	医疗器 械生产 许可证	《医疗 器械监 督管理 条例》	省药 监局				√	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0个工作日。	加大执法检查力度，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
370	国家 药监局	省药 监局	县市 场监 管局	第二类医疗 器械产品注 册审批	医疗器 械注册 证	《医疗 器械监 督管理 条例》	省药 监局				√	1. 推动实现第二类医疗器械审评标准规范统一。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3.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4个工作日。	1. 将医疗器械注册数据上报情况列入年度考核内容。2. 加大执法检查力度，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
371	国家 药监局	省药 监局	县市 场监 管局	第三类医疗 器械经营许 可	医疗器 械经营 许可证	《医疗 器械监 督管理 条例》	市行政 审批局				√	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0个工作日。	加大执法检查力度，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要求，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72	国家 药监局	省药 监局	县市 市场监 管局	药物非临床 研究质量管 理规范 (GLP)认 证	药物 GLP认 证批件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国家 药监局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2. 不再 要求申请人提供药物 研究机构备案证明文 件等材料。	1. 推动落实省药监局药品注册 管理的日常监管职责。2. 对已 通过认证的机构每3年开展定 期检查。3. 对注册品种检查过 程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要依 法查处。
373	市场监 管总局	省市 市场监 管局	县市 市场监 管局	重要工业产 品（除食品 相关产品、 化肥、危险 化学品包装 物及容器和 电线电缆产 品外）生产 许可证核发	重要工 业产品 生产许 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工 业产品 生产许 可证管 理条例》	市场监 管总 局；省 市场监 管局				√	1. 实现申请、受理、 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2. 继续优化审批流程， 在原审批时限基础上 进一步压减30%。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2. 在审查中发现出具虚假 报告的，要依法严肃处理相关检 验检测机构和获证企业。3. 开 展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和 监督抽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 部门	省级 主管 部门	县级 主管 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74	市场监 管总局	省市 市场监 管局	县市 市场监 管局	设立认证机 构（高风险 等级）审批	认证机 构批准 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认 证认可 条例》	市场监 管总局				✓	<p>1. 根据行业发展状况和技术特点，全面梳理修订认证领域目录，按照必要性和最简化原则，对认证领域实施分类管理，对风险等级高的认证领域准入实行优化审批服务。2. 取消认证机构在登记注册等环节已经提交的申请材料，压减审批材料数量30%以上。3. 将审批时限由45个工作日压减至20个工作日。</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等级，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加强对认证行业的监测，针对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专项检查，确保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4.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构建认证领域黑名单制度，并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75	市场监 管总局	省市 场监 管局	县市 场监 管局	从事强制性 认证以及相 关活动的认 证机构、实 验室指定	批准 文件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认 证认可 条例》	市场监 管总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法人登记证书和认证 机构批准书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 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依 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加强 对认证行业的监测，针对发现的 普遍性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专 项检查，确保不发生系统性、区 域性风险。
376	国家 统计局	省统 计局	县统 计局	涉外统计调 查机构资格 认定	中华人 民共和 国涉外 调查许 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统 计法》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统 计法实 施条例》	国家统 计局； 省统计 局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网上公布 办事指南。2. 将审批 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压 减至 8 个工作日。	1. 及时公示许可信息。2. 及时 处理投诉举报，依法查处违规调 查行为。3. 配合有关部门做好 行政审批基础信息共享。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77	中国 气象局	省气 象局	县气 象局	雷电防护装 置检测单位 资质认定	雷电防 护装置 检测资 质证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气 象灾害 防御条 例》	中国气 象局会 同国务 院电力 或通信 主管部 门；省 气象局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2. 不再 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 执照原件和经营场所 产权证明原件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 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 信惩戒。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 举报。
378	国家 保密局	省国 家保 密局	县国 家保 密局	制作、复制、 维修、销毁 国家秘密载 体定点单位 甲级资质认 定	国家秘 密载体 印制甲 级资质 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保 守国家 秘密法》 《中华 人民共 和国保 守国家 秘密法 实施条 例》	国家 保密局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 供验资报告、上一年度 财务审计报告等材料。 2. 将资质证书有效期 限由3年延长至5年。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继续采取飞行检查，完善联 动处置机制，发现违规行为要依 法查处。2. 将监管结果纳入市 场主体的社会信用记录，增强保 密资质（格）单位的保密意识， 提高保密管理水平。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79	国家 保密局	省国家 保密局	县国家 保密局	制作、复制、 维修、销毁 国家秘密载 体定点单位 乙级资质认 定	国家秘 密载体 印制乙 级资质 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保 守国家 秘密法》 《中华 人民共 和国保 守国家 秘密法 实施条 例》	省国家 保密局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验资报告、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等材料。 2. 将资质证书有效期限由3年延长至5年。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继续采取飞行检查，完善联动处置机制，发现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将监管结果纳入市场主体的社会信用记录，增强保密资质（格）单位的保密意识，提高保密管理水平。
380	国家 保密局	省国家 保密局	县国家 保密局	涉密信息系 统集成单位 甲级资质认 定	涉密信 息系统 集成甲 级资质 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保 守国家 秘密法》 《中华 人民共 和国保 守国家 秘密法 实施条 例》	国家 保密局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验资报告、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等材料。2. 将资质证书有效期限由3年延长至5年。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继续采取飞行检查，完善联动处置机制，发现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将监管结果纳入市场主体的社会信用记录，增强保密资质（格）单位的保密意识，提高保密管理水平。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81	国家 保密局	省国家 保密局	县国家 保密局	涉密信息系 统集成单位 乙级资质认 定	涉密信 息系统 集成乙 级资质 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保 守国家 秘密法》 《中华 人民共 和国保 守国家 秘密法 实施条 例》	省国家 保密局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验资报告、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等材料。2. 将资质证书有效期限由3年延长至5年。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继续采取飞行检查，完善联动处置机制，发现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将监管结果纳入市场主体的社会信用记录，增强保密资质（格）单位的保密意识，提高保密管理水平。
382	国家 保密局	省国家 保密局	县国家 保密局	武器装备科 研生产单位 一级保密资 格认定	武器装 备科研 生产单 位一级 保密资 格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保 守国家 秘密法》 《中华 人民共 和国保 守国家 秘密法 实施条 例》	国家保 密局会 同国家 国防科 工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继续采取飞行检查，完善联动处置机制，发现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将监管结果纳入市场主体的社会信用记录，增强保密资质（格）单位的保密意识，提高保密管理水平。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83	国家 保密局	省国家 保密局	县国家 保密局	武器装备科 研生产单位 二级保密资 格认定	武器装 备科研 生产单 位二级 保密资 格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保 守国家 秘密法》 《中华 人民共 和国保 守国家 秘密法 实施条 例》	省国家 保密局 会同省 国防科 工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继续采取飞行检查，完善联动处置机制，发现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将监管结果纳入市场主体的社会信用记录，增强保密资质（格）单位的保密意识，提高保密管理水平。
384	国家 密码局	省国家 密码局	县国家 保密局	商用密码产 品质量检测 机构审批	商用密 码产品 检测机 构资质 证书	《商用 密码管 理条例》	国家 密码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法人资格证明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对有投诉举报和质量问题的机构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商用密码产品质量检测机构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85	国家 电影局	省电 影局	县委 宣传 部 (县 新闻 出版 局)	电影放映单 位设立审批	电影放 映经营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电 影产业 促进法》 《电影 管理条 例》	县行政 审批局				√	实行申请材料网上预 审。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畅通投诉举报渠道。2. 发 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386	国家 电影局	省电 影局	县委 宣传 部 (县 新闻 出版 局)	电影发行单 位设立、变 更业务范围 或者兼并、 合并、分立 审批	电影发 行经营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电 影产业 促进法》 《电影 管理条 例》	国家电 影局； 省电影 局				√	能够通过企业信用信 息公示系统直接查询 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 供营业执照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 理投诉举报。3. 发挥行业协会 自律作用。
387	国家 电影局	省电 影局	县委 宣传 部 (县 新闻 出版 局)	外商投资电 影院设立许 可	电影放 映经营 许可证	《电影 管理条 例》	省电 影局				√	取消申请材料中省商 务厅批准设立外商投 资电影院的文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畅通投诉举报渠道。2. 发 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88	新闻 出版署	省新闻 出版局	县委 宣传 部 (县 新闻 出版 局)	出版物零售 单位设立、 变更审批	出版物 经营许 可证	《出版 管理条 例》	县委宣 传部 (县新 闻出版 局)				√	1. 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办理标准,公开办理进度。2. 精简审批材料,推动在线获取核验营业执照、企业章程、经营场所情况及使用权证明、法定代表人及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等材料。3.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推进部门间信息共享应用。
389	新闻 出版署	省新闻 出版局	县委 宣传 部 (县 新闻 出版 局)	从事特定印刷品(商标、票据、保密印刷)印刷经营活动企业(不含外资企业)的设立、变更审批	印刷经 营许可 证	《印刷 业管理 条例》	市委宣 传部 (市新 闻出版 局)				√	1. 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将审批时限由60个工作日压减至4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90	新闻 出版署	省新闻 出版局	县委 宣传 部 (县 新闻 出版 局)	从事出版物 印刷经营活 动企业(不 含中外合 资、合作 企业)的设立、 变更审批	印刷经 营许可 证	《印刷 业管理 条例》	省新闻 出版局				√	1. 推动实现申请、审 批全程网上办理。2. 将 审批时限由 60 个工作 日压减至 40 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 理投诉举报。
391	新闻 出版署	省新闻 出版局	县委 宣传 部 (县 新闻 出版 局)	出版单位设 立、变更审 批(初审)	无	《出版 管理条 例》《音 像制品 管理条 例》	省新闻 出版局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 供单位基本信息登记 表。2. 对涉及机构改 革、文化企业公司制改 制等内容的申请,开辟 “绿色通道”,实行简 易程序审批。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强化出版内容质量监测和抽 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 理投诉举报,对被投诉举报单位 实施重点监管。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92	新闻 出版署	省新 闻出版局	县委 宣传部 （县 新闻 出版局）	图书出版单 位设立、变 更、合并、 分立、设立 分支机构审 批	图书出 版许可 证	《出版 管理条 例》	新闻 出版署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单位基本信息登记表。2. 对涉及机构改革、文化企业公司制改制等内容的申请，开辟“绿色通道”，实行简易程序审批。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强化出版内容质量监测和抽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对被投诉举报单位实施重点监管。
393	新闻 出版署	省新 闻出版局	县委 宣传部 （县 新闻 出版局）	音像出版单 位设立、变 更、合并、 分立、设立 分支机构审 批	音像制 品出版 许可证	《出版 管理条 例》《音 像制品 管理条 例》	新闻 出版署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单位基本信息登记表。2. 对涉及机构改革、文化企业公司制改制等内容的申请，开辟“绿色通道”，实行简易程序审批。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强化出版内容质量监测和抽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对被投诉举报单位实施重点监管。
394	新闻 出版署	省新 闻出版局	县委 宣传部 （县 新闻 出版局）	电子出版物 出版单位设 立、变更、 合并、分立、 设立分支机 构审批	电子出 版物出 版许可 证	《出版 管理条 例》《音 像制品 管理条 例》	新闻 出版署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单位基本信息登记表。2. 对涉及机构改革、文化企业公司制改制等内容的申请，开辟“绿色通道”，实行简易程序审批。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强化出版内容质量监测和抽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对被投诉举报单位实施重点监管。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95	新闻 出版署	省新闻 出版局	县委 宣传部 （县 新闻出 版局）	网络出版 单位设立、变 更、合并、 分立、设立 分支机构审 批	网络出 版服务 许可证	《出版 管理条 例》	新闻 出版署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单位基本信息登记表。2. 对涉及机构改革、文化企业公司制改制等内容的申请，开辟“绿色通道”，实行简易程序审批。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强化出版内容质量监测和抽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对被投诉举报单位实施重点监管。
396	新闻 出版署	省新闻 出版局	县委 宣传部 （县 新闻出 版局）	报纸出版单 位设立、变 更、合并、 分立、设立 分支机构审 批	报纸出 版许可 证	《出版 管理条 例》	新闻 出版署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单位基本信息登记表。	1. 强化报纸样本数据监测、跟踪和评估，加大报纸质量检查力度。2. 扩大纸质报纸审读及借助网络手段审读的覆盖面。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97	新闻 出版署	省新闻 出版局	县委 宣传部 （县 新闻 出版局）	期刊出版 单位设立、变 更、合并、 分立、设立 分支机构审 批	期刊出 版许可 证	《出版 管理条 例》	新闻 出版署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单位基本信息登记表。2. 期刊出版单位申请变更名称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其与主办单位之间隶属关系或出资关系的证明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强化期刊年检和审读，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398	新闻 出版署	省新闻 出版局	县委 宣传部 （县 新闻 出版局）	出版物进口 经营单位设 立、变更、 合并、分立、 设立分支机 构审批	出版物 进口经 营许可 证	《出版 管理条 例》	新闻 出版署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单位基本信息登记表。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399	新闻 出版署	省新闻 出版局	县委 宣传部 （县 新闻 出版局）	音像电子出 版物复制单 位设立、变 更审批	复制经 营许可 证	《音像 制品管 理条例》	省新闻 出版局				√	1. 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将审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压减至 13 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00	新闻 出版署	省新 闻出 版局	县委 宣传 部 (县 新闻 出版 局)	出版物批 发单 位设 立、 变更 审批	出版 物 经 营 许 可 证	《出 版 管 理 条 例》	省新 闻 出 版 局				√	1. 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办理标准，公开办理进度。2. 精简审批材料，推动在线获取核验营业执照、企业章程、经营场所情况及使用权证明、法定代表人及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等材料。3.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推进部门间信息共享应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 部门	省级 主管 部门	县级 主管 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01	新闻 出版署	省新 闻出 版局	县委 宣传 部 (县 新闻 出版 局)	中学小学教 科书出版资 质审批(初 审)	无	《出版 管理条 例》	省新闻 出版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近5年内出版单位出版的与所申请出版资质相关的代表性出版物,改为审批部门向相关部门了解该单位代表性出版物情况。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强化出版内容质量监测和抽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对被投诉举报单位实施重点监管。
402	新闻 出版署	省新 闻出 版局	县委 宣传 部 (县 新闻 出版 局)	中学小学教 科书出版资 质审批	图书出 版许可 证	《出版 管理条 例》	新闻 出版署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近5年内出版单位出版的与所申请出版资质相关的代表性出版物,改为审批部门向相关部门了解该单位代表性出版物情况。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强化出版内容质量监测和抽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对被投诉举报单位实施重点监管。
403	新闻 出版署	省新 闻出 版局	县委 宣传 部 (县 新闻 出版 局)	中学小学教 科书发行资 质审批	出版物 经营许 可证	《出版 管理条 例》	新闻 出版署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关于企业信息管理系统及自有物流配送体系情况的证明材料,改为要求申请单位提供加盖其公章的文字说明,并实地核查其是否具备相应准入条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04	生态环境部	省生态环境厅	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	危险废物综合经营许可证核发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省生态环境厅；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以下审批材料：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设备经卫生、消防等部门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复印件，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意见复印件，消防部门证明材料，公安机关证明材料，经营安全生产评估报告及备案证明材料，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危险废物运输车辆运营证、危险货物运输驾驶员证和押运员证复印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合理确定抽查比例。 2.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依法及时处理有关投诉举报，并公开结果。 3. 要求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定期报告有关经营活动污染防治情况，将违规经营情况纳入企业信用记录。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05	生态 环境部	省生 态环 境厅	市生 态环 境局 襄垣 分局	排污许可	排污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环 境保护 法》《中 华人民 共和国 大气污 染防治 法》《中 华人民 共和国 水土污 染防治 法》《中 华人民 共和国 土壤污 染防治 法》	省生态 环境 厅；市 生态环 境局； 市生态 环境局 襄垣分 局				✓	通过建设项目行业特征表实现有关信息系统的衔接，推动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之间的信息共享，不再要求企业重复填报有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无证排污行为和未按证排污行为。2.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对反映问题多的排污单位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将企业环境信用信息通过有关信息共享平台向各部门各地区共享，依法向社会公开信用信息，并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406	生态 环境部	省生 态环 境厅	市生 态环 境局 襄垣 分局	民用核材料 许可证核准	无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核 材料管 制条例》	生态环 境部				✓	1. 将生态环境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对申请材料的审查从串联办理改为并联办理。2. 将审批时限由180天压减至150天。	1. 出台核材料管制相关办法，明确监管规则，加强监管。2. 将民用核材料使用单位全面纳入核安全例行监督检查范围，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07	生态 环境部	省生 态环境 厅	市生 态环境 局襄垣 分局	民用核安全 设备设计单 位许可证核 发	民用核 安全设 备设计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核 安全法》 《民用 核安全 设备监 督管理 条例》	生态 环境部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2. 不再 要求申请单位提交营 业执照、核级焊工焊接 操作资格证书、核级 无损检验人员资格证 书和计量人员、理化检 验人员资格证书复印 件等材料。	1. 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2. 依 法及时处理举报、信访问题，调 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对投诉 举报和反映质量问题较多的企 业实施重点监管。
408	生态 环境部	省生 态环境 厅	市生 态环境 局襄垣 分局	民用核安全 设备制造单 位许可证核 发	民用核 安全设 备制造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核 安全法》 《民用 核安全 设备监 督管理 条例》	生态 环境部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2. 不再 要求申请单位提交营 业执照、核级焊工焊接 操作资格证书、核级 无损检验人员资格证 书和计量人员、理化检 验人员资格证书复印 件等材料。	1. 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2. 依 法及时处理举报、信访问题，调 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对投诉 举报和反映质量问题较多的企 业实施重点监管。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09	生态 环境部	省生 态环 境厅	市生 态环 境局 襄垣 分局	民用核安全 设备安装单 位许可证核 发	民用核 安全设 备安装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核 安全法》 《民用 核安全 设备监 督管理 条例》	生态 环境部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2. 不再 要求申请单位提交营 业执照、核级焊工焊接 操作工资格证书、核级 无损检验人员资格证 书和计量人员、理化检 验人员资格证书复印 件等材料。	1. 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2. 依 法及时处理举报、信访问题，调 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对投诉 举报和反映质量问题较多的企 业实施重点监管。
410	生态 环境部	省生 态环 境厅	市生 态环 境局 襄垣 分局	民用核安全 设备无损检 验单位许可 证核发	民用核 安全设 备无损 检验许 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核 安全法》 《民用 核安全 设备监 督管理 条例》	生态 环境部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2. 不再 要求申请单位提交营 业执照、核级焊工焊接 操作工资格证书、核级 无损检验人员资格证 书和计量人员、理化检 验人员资格证书复印 件等材料。	1. 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2. 依 法及时处理举报、信访问题，调 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对投诉 举报和反映质量问题较多的企 业实施重点监管。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11	生态 环境部	省生 态环 境厅	市生 态环 境局 襄垣 分局	为境内民用核设施进行核安全设备设计、制造、安装和无损检验活动的境外单位注册登记审批	民用核安全设备活动境外单位注册登记确认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 《民用核安全设备监督管理条例》	生态 环境部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不再要求申请单位提交营业执照、核级焊工焊接操作工资格证书、核级无损检验人员资格证书和计量人员、理化检验人员资格证书复印件等材料。	1. 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查处违法违规企业并向社会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举报、信访问题，对投诉举报和反映质量问题较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
412	生态 环境部	省生 态环 境厅	市生 态环 境局 襄垣 分局	生产放射性同位素（除医疗自用的短半衰期放射性药物外）许可证核发	辐射安全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污染防治法》《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	生态 环境部				√	将场所等级属于乙级、丙级的生产放射性同位素单位的审批权限由生态环境部下放到省生态环境厅。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问题严格依法处罚并公开结果。2. 加强对有关生态环境部门人员的培训，提升监管能力。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13	生态 环境部	省生 态环 境厅	市生 态环 境局 襄垣 分局	销售、使用 I类放射源 （医疗使用 I类放射源 除外）和 I 类射线装置 单位的辐射 安全许可证 核发	辐射安 全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放 射性污 染防治 法》《放 射性同 位素与 射线装 置安全 和防护 条例》	生态 环境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生态环境部门批复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改为生态环境部门之间信息共享获取。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问题要严格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省生态环境厅加强与生态环境部信息数据互联互通，方便获取有关信息。3. 加强对有关生态环境部门人员的培训，提升监管能力。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14	生态 环境部	省生 态环 境厅	市生 态环 境局 襄垣 分局	医疗使用 I 类放射源，制备正电子发射计算机断层扫描用放射性药物自用，销售、使用 II、III、IV、V 类放射源，生产、销售和使用 II、III 类射线装置的单位辐射安全许可证核发	辐射安 全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放 射性污 染防治 法》《放 射性同 位素与 射线装 置安全 和防护 条例》	省生态 环境 厅；市 行政审 批局				✓	销售、使用 IV、V 类放射源，生产、销售和使用 II、III 类射线装置单位的许可证核发由行政审批局承担。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问题要严格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对有关生态环境部门人员的培训，提升监管能力。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15	生态 环境部	省生 态环境 厅	市生 态环境 局襄垣 分局	I类放射 性物品 运输容 器制造 许可 证核发	I类放 射性物 品运输 容器制 造许可 证	《放射 性物品 运输安 全管理 条例》	生态 环境部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2. 不再 要求申请单位提交营 业执照、核级焊工焊 接操作工资格证书、核 级无损检验人员资格 证书和计量人员、理 化检验人员资格证书 复印件等材料。	1. 严格执行相关法律 法规要求，对持证企 业加强监督管理。2. 对违法违规企业严格 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 理。3. 依法及时处 理举报、信访问题， 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 公开，对投诉举报和 反映质量问题较多的 企业实施重点监管。
416	生态 环境部	省生 态环境 厅	市生 态环境 局襄垣 分局	放射性污 染监测 机构资 质认定 （国家 级权限）	放射 性污 染监 测资 质许 可证	《中 华人 民共 和国 放 射 性 污 染 防 治 法》	生态 环境部				√	定期向社会公开放射 性污染监测机构存量 情况，方便有关企业 委托开展业务，接受 社会监督。	1. 完善放射性监测 机构制度管理体系。 2. 生态环境部会同 有关部门加强对各类 放射性监测机构的监 督检查。3. 推动企 业信息公开，加强社 会监督。
417	生态 环境部	省生 态环境 厅	市生 态环境 局襄垣 分局	设立专门 从事放射 性固体 废物贮 存、处 置单 位许可	放射 性固 体废 物贮 存、 处 置许 可证	《中 华人 民共 和国 放 射 性 污 染 防 治 法》	生态 环境部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2. 将放 射性固体废物贮存、 处置许可与设施的安 全许可审查合并进行 ，不再要求申请人重 复提交材料。3. 将 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 日压减至18个工作 日。	1. 严格按照相关的 法律法规和标准开展 工作，强化日常监督 管理。2. 开展“双 随机、一公开”监 管，对存在违规违法 行为的企业依法调查 处理并公开结果。3. 及时处理举报、投诉 或信访案件。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18	生态 环境部	省生 态环 境厅	市生 态环 境局 襄垣 分局	废弃电器电 子产品处理 企业资格审 批	废弃电 器电 子产 品处 理资 格证 书	《废弃 电器电 子产 品回 收处 理管 理条 例》	市行政 审批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所在地生态环境部门出具的经营期间守法证明和监督性监测报告及建设项目工程质量、消防和安全验收的证明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对失信主体强化信用约束，依法查处违规经营等行为并记入信用记录，依法向社会公开。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419	生态 环境部	省生 态环 境厅	市生 态环 境局 襄垣 分局	危险化学品 进出口环境 管理登记证 核发	有毒化 学品进 (出) 口环境 管理放 行通知 单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危 险化学 品安全 管理条 例》	生态 环境部				√	会同有关部门进一步缩减《中国严格限制的有毒化学品名录》范围，使企业进出口更多种类的危险化学品时不再需要办理进出口环境管理登记证。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对失信主体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规经营等行为并记入信用记录，依法向社会公开。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20	生态 环境部	省生 态环 境厅	市生 态环 境局 襄垣 分局	新化学物质 环境管理登 记证核发	新化学 物质环 境管理 登记证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危 险化学 品安全 管理条 例》	生态 环境部				√	调整新化学物质申报 登记所需的毒理学、生 态毒理学最低数据要 求，减轻企业负担。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2. 对失信主体强化信用约 束，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 规经营行为并记入信用记录。 3. 加强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
421	国家烟 草局	省烟 草专 卖局	县烟 草专 卖局	设立烟叶收 购站（点） 审批	烟草专 卖烟叶 收购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烟 草专卖 法实施 条例》	市烟草 专卖局				√	将审批时限由16个工 作日压减至8个工作 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 为要依法查处并公 开结果。2. 根据投 诉举报开展重点检 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22	国家烟草局	省烟草专卖局	县烟草专卖局	烟草制品生产企业设立、分立、合并、撤销审批	国家烟草专卖局关于准予设立（分立、合并、撤销）XX××烟草制品生产企业的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	国家烟草局				√	将审批时限由16个工作日压减至8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根据投诉举报开展重点检查。
423	国家烟草局	省烟草专卖局	县烟草专卖局	烟草专卖生产企业许可证核发	烟草专卖生产企业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	国家烟草局				√	将审批时限由15个工作日压减至8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加强对持证主体合规生产经营的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取缔无证生产经营主体。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24	国家烟草局	省烟草专卖局	县烟草专卖局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核发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	市烟草专卖局；县烟草专卖局				√	将审批时限由15个工作日压减至8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加强对持证主体合规经营的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取缔无证经营主体。
425	国家烟草局	省烟草专卖局	县烟草专卖局	外商投资设立烟草专卖生产企业审批	国家烟草专卖局关于准予设立XX××外商投资烟草专卖生产企业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	国家烟草局				√	将审批时限由16个工作日压减至8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根据投诉举报开展重点检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26	国家烟草局	省烟草专卖局	县烟草专卖局	烟草制品批发企业设立、分立、合并、撤销审批	国家烟草专卖局关于准予设立（分立、合并、撤销）XX××烟草制品批发企业的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	国家烟草局				√	将审批时限由16个工作日压减至8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根据投诉举报开展重点检查。
427	国家烟草局	省烟草专卖局	县烟草专卖局	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许可证核发	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	国家烟草局；省烟草专卖局				√	将审批时限由15个工作日压减至8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加强对持证主体合规经营的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取缔无证经营主体。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28	国家烟草局	省烟草专卖局	县烟草专卖局	烟草专卖品准运证核发	烟草专卖品准运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	省级以上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市烟草局				√	将审批时限由3个工作日压减至2个工作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加强对持证主体合规运输烟草专卖品的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对无证运输或超量携带烟草专卖品的行为依法进行查处。
429	中国人民银行	人民银行太原中心支行	人民银行襄垣支行	经营个人征信业务的征信机构审批	个人征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征信业管理条例》	中国人民银行总行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并将审批信息统一归集至有关信息平台。 对许可证件有效期内未发生行政处罚、责任事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征信机构，在许可证书有效期满时自愿承诺符合相关审批要求的，实行直接换证（但不得连续两次申请直接换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加强对征信机构的现场检查和非现场监测，确保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30	中国人民 银行	人民 银行 太原 中心 支行	人民 银行 襄垣 支行	境外征信机 构在境内经 营征信业务 审批	关于境 外征信 机构在 境内经 营征信 业务批 复	《征信 业管理 条例》	中国 人民 银行 总行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并将审批 信息统一归集至有关 数据平台。2. 不再要 求申请人提供在申请 注册环节已经提交的 申请材料，压减审批材 料数量30%以上。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 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依 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 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 果。3. 加强对征信机构的现场 检查和非现场监测，确保不发生 系统性金融风险。
431	中国人 民银行	人民 银行 太原 中心 支行	人民 银行 襄垣 支行	银行卡清算 机构准入	银行卡 清算业 务许可 证	《国务 院关于 实施银 行卡清 算机构 准入管 理的决 定》	中国 人民 银行 总行				√	申请人对董事和高级 管理人员无犯罪证明、 未受行政处罚证明等 自愿作出承诺的，不再 要求申请人提供有关 部门证明材料。	完善持牌机构管理、交易转接合 作管理、银行卡清算业务管理等 制度，明确监管事项和报告事 项，加强对企业的日常监管。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32	中国人民 银行	人民 银行 太原 中心 支行	人民 银行 襄垣 支行	银行间债券 市场结算代 理人审批	批复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中国 人民 银行 总行				√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 上办理。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 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入市机构 进行合格性评估。
433	中国人民 银行	人民 银行 太原 中心 支行	人民 银行 襄垣 支行	商业银行、 信用社代理 支库业务审 批	代理支 库业务 资格证 书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中国 人民 银行 副省 级城 市中 心支 行以 上分 支机 构				√	1. 将审批时限由 20 个 工作日压减至 15 个工 作日。2. 不再要求申 请人提供经营金融业 务许可证复印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将代理支库业务检查纳入综 合执法检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 要依法查处。2. 推广国库会计 数据集中系统应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34	中国人民 银行	人民 银行 太原 中心 支行	人民 银行 襄垣 支行	国库集中收 付代理银行 资格认定	准予行 政许可 决定书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中国 人民 银行 各级 机 构				✓	1. 将许可证有效期 由2年延长至5年。 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 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 作日。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专项检查等，依法处罚违法行 为。
435	中国人民 银行	人民 银行 太原 中心 支行	人民 银行 襄垣 支行	黄金及其制 品进出口审 批	黄金及 黄金制 品进出 口准许 证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中国 人民 银行 总行及 人行太 原中心 支行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2. 不再 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 执照等材料。	实施“互联网+监管”，对接有 关信息平台进行有效监管。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36	中国人民 银行	人民 银行 太原 中心 支行	人民 银行 襄垣 支行	进入全国银 行间债券市 场备案	备案通 知书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中国 人民 银行 总行				√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 上办理。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 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入市机构 进行合格性评估。
437	中国 人民 银行	人民 银行 太原 中心 支行	人民 银行 襄垣 支行	支付业务许 可证核发	支付业 务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中 国人民 银行法》 《非金 融机构 支付服 务管理 办法》	中国 人民 银行 总行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验资证明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 管，建立分类评级机制，根据评 级结果采取差异化监管措施。 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4. 支 持行业协会发挥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38	中国银 保监会	山西 银保 监局	长治 银保 监分局襄 垣监管组	中资银行业 金融机构及 其分支机构 设立、变更、 终止以及业 务范围审批	1. 机构 设立 类：金融许可 证。2. 变 更名 称、住 所：金融许可 证（换 发）。3. 其 他：批 准文 件。	《中华 人民共 和国银 行业监 督管理 法》《中 华人民 共和国 商业银 行法》	中国银 保监会 及其派 出机构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营业执照复印件、中国 银保监会出具的金融 许可证复印件等材料。	1. 通过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 等方式，密切关注风险，发现违 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加 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 体开展失信惩戒。3. 针对重点 领域风险，健全有关制度，建立 风险防范长效机制。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39	中国银 保监会	山西 银保 监局	长治 银保 监分局襄 垣监管 组	中资银行业 金融机构董 事和高级管 理人员任职 资格核准	批准 文件	《中华 人民共 和国银 行业监 督管理 法》《中 华人民 共和国 商业银 行法》	中国银 保监会 及其派 出机构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拟任人个人及其主要家庭成员的征信报告等材料，改为申请人作出有关承诺。	1. 通过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等方式，持续对有关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管，加大对违法违规经营活动有关人员的处罚力度。 2. 加强信用监管，根据违法违规情形和失信程度，依法依规对有关人员通过行业通报、社会公示、市场禁入等方式进行处理，督促有关人员依法履职。
440	中国银 保监会	山西 银保 监局	长治 银保 监分局襄 垣监管 组	商业银行、 政策性银 行、金融资 产管理公司 对外从事股 权投资及商 业银行综合 化经营审批	批准 文件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中国银 保监会 及其派 出机构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被投资方股东（大）会同意吸收商业银行投资的决议等材料。	1. 通过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等方式，密切关注风险，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针对重点领域风险，健全有关制度，建立风险防范长效机制。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41	中国银 保监会	山西 银保 监局	长治 银保 监分局襄 垣监 管组	外资银行营 业性机构及 其分支机构 设立、变更、 终止以及业 务范围审批	1. 机构 设立 类：金融许可 证。2. 变 更名 称、住 所：金融许可 证（换 发）。3. 其 他：批 准文 件。	《中华 人民共 和国银 行业监 督管理 法》《中 华人民 共和国 外资银 行管理 条例》	中国银 保监会 及其派 出机构				√	对于申请筹建外商独 资银行分行、中外合资 银行分行的，不再要求 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 复印件等材料。	1. 加强信息共享，通过有关信 息平台获取有关信息。2. 通过 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等方式， 密切关注风险，发现违法违规行 为要依法查处。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42	中国银 保监会	山西 银保 监局	长治 银保 监分局襄 垣监 管组	外资银行董 事、高级管 理人员、首 席代表任职 资格核准	批准 文件	《中华 人民共 和国银 行业监 督管理 法》《中 华人民 共和国 外资银 行管理 条例》	中国银 保监会 及其派 出机构				✓	将非中国银保监会直 接监管的外资法人银 行董事长、行长任职资 格核准由中国银保监 会下放至拟任职机构 所在地银保监局。	1. 加强系统内监管培训，确保 全国监管标准一致。2. 通过监 管约谈、走访督察等方式，督促 有关人员依法履职。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43	中国银 保监会	山西 银保 监局	长治 银保 监分局襄 垣监管 组	非银行金融 机构（分支 机构）设立、 变更、终止 以及业务范 围审批	1. 机构 设立 类：金融许可 证。2. 变 更名、住 所：金融许可 证（换 发）。3. 其 他：批 准文 件。	《中华 人民共 和国银 行业监 督管理 法》《中 华人民 共和国 商业银 行法》	中国银 保监会 及其派 出机构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营业执照复印件、中国 银保监会出具的金融 许可证复印件等材料。	1. 通过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 等方式，密切关注风险，发现违 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加 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 体开展失信惩戒。3. 针对重点 领域风险，健全有关制度，建立 风险防范长效机制。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44	中国银 保监会	山西 银保 监局	长治 银保 监分局襄 垣监管组	非银行金融 机构董事和 高级管理人员 任职资格 核准	批准 文件	《中华 人民共 和国银 行业监 督管理 法》《中 华人民 共和国 商业银 行法》	中国银 保监会 及其派 出机构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拟任人个人及其配偶 的征信报告等材料，改 为申请人作出有关承 诺。	1. 通过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 等方式，持续对有关人员履职情 况进行监管，加大对违法违规经 营活动有关人员的处罚力度。 2. 加强信用监管，根据违法违 规情形和失信程度，依法依规对 有关人员采取行业通报、社会公 示、市场禁入等方式进行处理， 督促有关人员依法履职。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45	中国银 保监会	山西 银保 监局	长治 银保 监分局襄 垣监管 组	保险公司及其分支机构设立、重大事项变更、终止审批	保险公司法人许可证、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批准文件	《中华 人民共 和国保 险法》	中国银 保监会 及其派 出机构				✓	<p>1. 不再要求申请人在开业验收报告中提供保险机构和高级管理人员管理信息系统客户端程序生成的电子化数据文件等材料。</p> <p>2. 将政策性保险公司分支机构开业审批权限由中国银保监会下放至所在地银保监局。</p> <p>3. 保险公司因变更注册资本等前置审批事项申请修改公司章程的，无需审批，改为报告制。</p>	<p>1. 通过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等方式，密切关注风险，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针对重点领域风险，健全有关制度，建立风险防范长效机制。</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46	中国银 保监会	山西 银保 监局	长治 银保 监分局襄 垣监管组	保险公司的 董事、监事 和高级管理 人员任职资 格审批	批准 文件	《中华 人民共 和国保 险法》	中国银 保监会 及其派 出机构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拟任人综合鉴定等材料。2. 对曾经取得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人员，再次申请同类性质任职资格的，不再进行任职资格考试。	1. 通过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等方式，持续对有关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管，加大对违法违规经营活动有关人员的处罚力度。 2. 根据违法违规情形和失信程度，依法依规对有关人员通过行业通报、社会公示、市场禁入等方式进行处理，督促有关人员依法履职。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47	中国银 保监会	山西 银保 监局	长治 银保 监分局襄 垣监管 组	保险资产管 理公司及其 分支机构设 立、重大事 项变更、终 止审批	保险资 产管理 公司法 人许可 证、批 准文件	《中华 人民共 和国保 险法》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中国银 保监会 及其派 出机构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在筹建申请材料中提供筹建负责人的任职资格申请书、身份证明、学历和学位证书复印件等材料。2. 不再要求申请人在变更营业场所申请材料中提供新营业场所符合办公条件的情况报告等材料。3. 不再要求申请人在变更业务范围申请材料中提供业务范围变更后的可行性报告等材料。	1. 通过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等方式，密切关注风险，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针对重点领域风险，健全有关制度，建立风险防范长效机制。3. 压实机构主体责任，强化行业自律管理。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48	中国银 保监会	山西 银保 监局	长治 银保 监分局襄 垣监管 组	保险资产 管理公司高级 管理人员资 格核准	批准 文件	《国务院对确 需保留的行政 审批项目设定 行政许可的决 定》	中国银 保监会 及其派 出机构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对拟任人的综合鉴定 等材料。	1. 通过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 等方式,持续对有关人员履职情 况进行监管,加大对违法违规经 营活动有关人员的处罚力度。 2. 根据违法违规情形和失信程 度,依法依规对有关人员通过行 业通报、社会公示、市场禁入等 方式进行处理,督促有关人员依 法履职。
449	中国银 保监会	山西 银保 监局	长治 银保 监分局襄 垣监管 组	保险集团公 司设立、合 并、分立、 变更、解散 审批	保险公 司法人 许可证	《国务院对确 需保留的行政 审批项目设定 行政许可的决 定》	中国银 保监会 及其派 出机构				√	保险集团公司因变更 注册资本等前置审批 事项申请修改公司章 程的,无需审批,改为 报告制。	1. 通过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 等方式,密切关注风险,发现违 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针 对重点领域风险,健全有关制 度,建立风险防范长效机制。 3. 加强与有关部门的信息共享, 定期组织交流会议。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50	中国银 保监会	山西 银保 监局	长治 银保 监分局襄 垣监管 组	保险集团公 司高级管理 人员资格核 准	批准 文件	《国务院对确 需保留的行政 审批项目设定 行政许可的决 定》	中国银 保监会 及其派 出机构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对拟任人的综合鉴定 等材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善履职评价制度，在日常监管中加强对有关人员的监管和跟踪评价，加大对违法违规经营活动有关人员的处罚力度。 2. 根据违法违规情形和失信程度，依法依规对有关人员通过行业通报、社会公示、市场禁入等方式进行处理，督促有关人员依法履职。
451	中国银 保监会	山西 银保 监局	长治 银保 监分局襄 垣监管 组	保险控股公 司设立、合 并、分立、 变更、解散 审批	保险公 司法人 许可证	《国务院对确 需保留的行政 审批项目设定 行政许可的决 定》	中国银 保监会 及其派 出机构				√	保险控股公司因变更 注册资本等前置审批 事项的，无需审批，改为 报告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过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等方式，密切关注风险，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2. 针对重点领域风险，健全有关制度，建立风险防范长效机制。 3. 加强部门间信息共享，定期组织交流会议。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52	中国银 保监会	山西 银保 监局	长治 银保 监分局襄 垣监管 组	保险控股公 司高级管理 人员资格核 准	批准 文件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中国银 保监会 及其派 出机构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对拟任人的综合鉴定 等材料。	1. 完善履职评价制度，在日常 监管中加强对有关人员的监管 和跟踪评价，加大对违法违规经 营活动有关人员的处罚力度。 2. 根据违法违规情形和失信程 度，对有关人员通过行业通报、 社会公示、市场禁入等方式进行 处理，督促有关人员依法履职。
453	中国银 保监会	山西 银保 监局	长治 银保 监分局襄 垣监管 组	专属自保组 织和相互保 险组织设 立、合并、 分立、变更 和解散审批	保险公 司法人 许可证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中国银 保监会 及其派 出机构				✓	专属自保组织和相互 保险组织因变更注册 资本等前置审批事项 申请修改公司章程的， 无需审批，改为报告 制。	1. 通过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 等方式，密切关注风险，发现违 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针 对重点领域风险，健全有关制 度，建立风险防范长效机制。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54	中国银 保监会	山西 银保 监局	长治 银保 监分局襄 垣监管 组	专属自保、 相互保险等 组织高级管 理人员资格 核准	批准 文件	《国务院对确 需保留的行政 审批项目设定 行政许可的决 定》	中国银 保监会 及其派 出机构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对拟任人的综合鉴定 材料。	1. 完善履职评价制度，在日常 监管中加强对有关人员的监管 和跟踪评价，加大对违法违规经 营活动有关人员的处罚力度。 2. 根据违法违规情形和失信程 度，依法依规对有关人员通过行 业通报、社会公示、市场禁入等 方式进行处理，督促有关人员依 法履职。
455	中国银 保监会	山西 银保 监局	长治 银保 监分局襄 垣监管 组	保险代理机 构设立审批	经营保 险代理 业务许 可证	《中华人 民共和 国保 险法》	中国银 保监会 及其派 出机构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材 料。	1. 通过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 等方式，密切关注风险，发现违 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加 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 体开展失信惩戒。3. 针对重点 领域风险，健全有关制度，建立 风险防范长效机制。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56	中国银 保监会	山西 银保 监局	长治 银保 监分局襄 垣监管 组	保险代理机 构高级管理 人员任职资 格核准	批准 文件	《中华 人民共 和国保 险法》	中国银 保监会 及其派 出机构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对拟任人的综合鉴定 等材料。	1. 完善履职评价制度，在日常 监管中加强对有关人员的监管 和跟踪评价，加大对违法违规经 营活动有关人员的处罚力度。 2. 根据违法违规情形和失信程 度，依法依规对有关人员通过行 业通报、社会公示、市场禁入等 方式进行处理，督促有关人员依 法履职。
457	中国银 保监会	山西 银保 监局	长治 银保 监分局襄 垣监管 组	保险经纪机 构设立审批	经营保 险经纪 业务许 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保 险法》	中国银 保监会 及其派 出机构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材 料。	1. 通过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 等方式，密切关注风险，发现违 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加 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 体开展失信惩戒。3. 针对重点 领域风险，健全有关制度，建立 风险防范长效机制。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58	中国银 保监会	山西 银保 监局	长治 银保 监分局襄 垣监管 组	保险经纪机 构高级管理 人员任职资 格核准	批准 文件	《中华 人民共 和国保 险法》	中国银 保监会 及其派 出机构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对拟任人的综合鉴定 等材料。	1. 完善履职评价制度，在日常 监管中加强对有关人员的监管 和跟踪评价，加大对违法违规 经营活动有关人员的处罚力度。 2. 根据违法违规情形和失信程 度，依法依规对有关人员通过行 业通报、社会公示、市场禁入等 方式进行处理，督促有关人员依 法履职。
459	中国银 保监会	山西 银保 监局	长治 银保 监分局襄 垣监管 组	关系社会公 众利益的保 险险种、依 法实行强制 保险的险种 和新开发的 人寿保险险 种等的保险 条款和保险 费率审批	批准 文件	《中华 人民共 和国保 险法》	中国银 保监会 及其派 出机构				√	对于使用中国保险行 业协会车险示范条款 的保险产品，不再要求 申请人报送保险条款 等材料。	1. 通过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 等方式，密切关注风险，发现违 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针 对重点领域风险，健全有关制 度，建立风险防范长效机制。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60	中国银 保监会	山西 银保 监局	长治 银保 监分局襄 垣监管 组	保险公司拓 宽保险资金 运用形式审 批	批准 文件	《国务院对确 需保留的行政 审批项目设定 行政许可的决 定》	中国银 保监会 及其派 出机构				√	不再要求申请人在保 险公司境外投资申请 材料中提供偿付能力 报告等材料。	1. 加强对资产负债管理的监管 和动态监测。2. 通过现场检查、 非现场监管等方式，密切关注风 险，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3. 强化保险公司拓宽保险 资金运用形式分类监管。
461	国家国 防科工 局	省国 防科工 局		核材料许可 证核发	中华人 民共和 国核材 料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核 材料管 制条例》	国家国 防科工 局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 供核材料衡算与控制 规程、反应堆燃耗分析 计算程序及精度说明、 反应堆热功率和功率 分布监测方法及其精 度说明、核材料实物保 护系统的测试和维护 说明、核材料相关的保 密管理措施、实物保护 系统有效性评估等材 料。2. 技术审评与现 场检查实行并联办理， 将审批时限压减15天。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 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加 强对持证单位的监测，针对发现 的普遍性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 专项检查，确保不发生系统性、 区域性风险。3. 取换证现场检 查期间，对核材料衡算、核材料 实物保护与保密工作等相关支 持性文件进行检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62	国家国防科工局	省国防科工局		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	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	《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管理条例》	国家国防科工局				√	网上公布受理条件、审批程序、办理标准，提供电话查询办理进度渠道。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跨部门联合监管等，发现问题及时依法处理。2. 强化属地管理，地方国防科技工业部门对本行政区域内从事生产活动的单位加强监管。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4. 强化信用约束，对弄虚作假、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等严重失信的单位，依法依规将其列入失信黑名单并通报。
463	国家国防科工局	省国防科工局		一级、二级国防计量技术机构设置审批	批准文件	《国防计量监督管理条例》	国家国防科工局				√	1. 网上公布受理条件、审批程序、办理标准，提供电话查询办理进度渠道。2. 取消信息报送、量值比对、学术交流、计量仲裁等18项审查标准。3. 将审批时限由35个工作日压减至25个工作日。	1. 及时修订相关管理规定，进一步规范技术机构履职行为，明确监管措施要求。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专业能力、履职表现，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和检查内容。3. 加强对军工计量领域的监测，补充完善短板弱项，确保技术机构能力满足科研生产需要。4.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64	国家国防科工局	省国防科工局		军品出口经营权和经营范围审批	批准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军品出口管理条例》	国家国防科工局				√	网上公布受理条件、审批程序、办理标准，提供电话查询办理进度渠道。	1. 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跨部门联合监管等方式，依法查处违法行为。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465	国家铁路局			铁路运输基础设备生产企业审批	铁路运输基础设备生产企业许可证	《铁路安全管理条例》	国家铁路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产品认证证明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铁路运输基础设备生产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66	国家 铁路局			铁路机车车辆设计、制造、维修或进口许可	铁路机车车辆型号合格证、铁路机车车辆制造许可证、铁路机车车辆维修许可证、铁路机车车辆进口许可证	《铁路安全管理条例》	国家铁路局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等材料。2. 按产品型号，将维修许可证有效期分别延长至5年、8年、10年。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铁路机车车辆设计、制造、维修和进口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467	国家 铁路局			铁路运输企业准入许可	铁路运输许可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家铁路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铁路运输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68	国家 外汇局	国家 外汇局山 西省分局		银行、农村 信用社、兑 换机构及非 金融机构等 结汇、售汇 业务市场准 入、退出审 批	批准文 件、个人本 外币兑换特 许业务经营 许可证或备 案通知书	《中华 人民共和 国外汇管 理条例》	国家外 汇局、 外汇分 局及外 汇管理 部				√	实现预审、审批进度和 结果网上查询，推动实 现全程网上办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依法查处违规行为，适时公 开相关案例。2. 依法及时处理 投诉举报。3. 开展数据统计与 监测，掌握外汇业务情况。
469	国家 外汇局	国家 外汇局山 西省分局		保险、证券 公司等非银 行金融机构 外汇业务市 场准入、退 出审批	批准文 件	《中华 人民共和 国外汇管 理条例》	国家外 汇局及 外汇分 支局				√	实现预审、审批进度和 结果网上查询，推动实 现全程网上办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依法查处违规行为，适时公 开相关案例。2. 依法及时处理 投诉举报。3. 开展数据统计与 监测，掌握外汇业务情况。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70	国家 邮政局	省邮 政管局		经营进出境 邮政通信业 务审批	经营邮 政通信 业务批 准文件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国家邮 政局； 省邮政 管理局				√	1. 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查询方式。 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邮政通信业务经营场地证明等材料。3. 将审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压减至 10 个工作日。	1. 严格执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对经营邮政通信业务企业加强监督。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471	国家 邮政局	省邮 政管局		快递业务经 营许可	快递业 务经营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邮 政法》	国家邮 政局； 省邮政 管理局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查询方式。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快递业务经营场地证明等材料。3. 将审批时限由 45 个工作日压减至 22 个工作日。	1. 严格执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对经营快递业务的企业加强监督。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72	海关 总署	太原 海关		口岸卫生许 可证（涉及 食品、饮用 水）核发	国境口 岸卫生 许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国 境卫生 检疫法 实施细 则》	主管 海关				√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 上办理。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标 准，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 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 管，依法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 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 信惩戒。
473	海关 总署	太原 海关		免税商店设 立审批	行政许 可决定 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海 关法》	海关 总署				√	1. 对于口岸进、出境 免税商店的设立，由拟 设地直属海关代为接 收申请文件并完成实 地检查，将结果反馈海 关总署。2. 实现申请、 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 合理确定抽查比例。
474	海关 总署	太原 海关		保税物流中 心（A型） 设立审批	保税物 流中心 （A型） 注册登 记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海 关法》	直属 海关				√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 上办理。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 合理确定抽查比例。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75	海关 总署	太原 海关		保税物流中 心（B型） 设立审批	保税物 流中心 （B型） 注册登 记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海 关法》	海关总 署会同 财政 部、税 务总 局、国 家外汇 局				√	每半年1次公布存量保税物流中心（B型）情况。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跨部门联合监管等，对经营企业加强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476	海关 总署	太原 海关		出口监管仓 库设立审批	出口监 管仓库 注册登 记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海 关法》	直属海 关				√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
477	海关 总署	太原 海关		保税仓库设 立审批	保税仓 库注册 登记证 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海 关法》	直属海 关				√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78	海关 总署	太原 海关		海关监管货 物仓储审批	经营海 关监管 作业场 所企业 注册登 记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海 关法》	直属海 关、隶 属海 关；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2. 取消 许可证有效期，改为长 期有效。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 合理确定抽查比例。
479	海关 总署	太原 海关		从事进出境 检疫处理业 务的单位认 定	出入境 检疫处 理单位 核准证 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进 出境动 植物检 疫法实 施条例》	直属 海关				√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 上办理。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标 准，对检疫处理过程加强监管， 对检疫处理效果进行监督评价。 2. 每年至少组织1次对检疫处 理单位、工作人员及其操作情况 的监督检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80	海关 总署	太原 海关		出境动植物 及其产品、 其他检疫物 的生产、加 工、存放单 位注册登记	出口× ×生 产、加 工、存 放企业 检验检 疫注册 登记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进 出境动 植物检 疫法实 施条例》	直属 海关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2. 办理 出境水生动物养殖场、 中转场注册登记的，不 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养 殖许可证、海域使用 证、水质检测报告等材 料。3. 办理出口饲料 生产企业注册登记的，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生产许可证明、产品审 查批准文件等材料。 4. 办理饲养场注册登 记的，不再要求申请人 提供重点区域照片或 视频资料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 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发 现被境外通报的质量安全问题 和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完 善黑名单制度，并对失信主体开 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81	海关 总署	太原 海关		进口可用作 原料的固体 废物国内收 货人注册登 记	进口可 用作原 料的固 体废物 国内收 货人注 册登记 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进 出口商 品检验 法实施 条例》	直属 海关				✓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通过现场检查、验证、追踪货物环保质量状况等方法加强监督检查，实施风险预警及快速反应管理，依法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
482	中国 民航局	民航 山西 监管 局		民用航空器 （发动机、 螺旋桨）生 产许可	生产许 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民 用航空 法》	民航山 西监管 局				✓	优化办事流程，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实现申请人“最多跑一次”。	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加强监管，主管检查员对持证人每年至少进行1次评审，对持证人的质量系统每2年至少进行1次复查，对持证人的供应商每年至少随机抽查2个。
483	中国 民航局	民航 山西 监管 局		民用航空器 零部件制造 人批准	零部件 制造人 批准书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民航山 西监管 局				✓	优化办事流程，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实现申请人“最多跑一次”。	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加强监管，主管检查员对持证人每年至少进行1次评审，对持证人的质量系统每2年至少进行1次复查，对持证人的供应商每年至少随机抽查2个。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84	中国 民航局	民航 山西 监管 局		民用航空器 维修单位维 修许可	维修许 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民 用航空 法》	中国民 航局				√	1. 申请人在民航飞行标准监督管理系统一次性提交申请及相关材料，并可在在线查询审批进度。2. 对于集团化多地点维修企业，减少企业在各地重复申请许可，推行“一证多地”政策，实现企业申领一张维修许可证即可跨区域从事航空器及部件维修工作。	1. 改进工作差错和不安全事件的监管处理流程，提升监管效率和精准度。2. 改进监管理念和作风，不以实行单一惩戒为目标，推动企业合法经营和持续发展。
485	中国 民航局	民航 山西 监管 局		公共航空运 输企业经营 许可	公共航 空运输 企业经 营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民 用航空 法》	中国民 航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材料。	1. 通过年报制度加强对经营活动的监管。2. 通过诚信体系建设，加强主体监管。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86	中国 民航局	民航 山西 监管 局		中外公共航空运输承运人运行合格证核发	航空承运人运行合格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中国民航局； 民航山西监管局				✓	1. 优化外国公共航空运输承运人合格审定审批流程。2. 对部分项目进行合并或简化，将申请要件由 36 项压减至 20 项。	依托有关系统对监督检查活动进行统一计划管理，对于检查绩效不良的公司适当增加检查频次，对监督检查结果由民航飞行标准监督管理系统记录并视情况采取进一步管控措施。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87	中国 民航局	民航 山西 监管 局		中外航空运 输企业航线 （航班运 输）经营许 可	航线经 营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民 用航空 法》	中国民 航局； 民航山 西监管 局				✓	<p>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通过邮寄（快递）接收申请材料、寄送许可证件。3. 航空公司申请国际航权资源实行事前承诺制，要求在获得公共航空运输企业经营许可证、具有与经营该国际航线相适应的民用航空器、投保相关保险、对开航可行性进行充分研究、国外机场运行保障和安保措施证明材料以及有能力确保航权有效执行等方面作出守信承诺。4. 取消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证有效期。</p>	<p>1. 引入实际飞行数据，提升航线航班执行情况监控的及时性和完整性。2. 依法依规对航空运输企业航线（航班运输）经营许可使用情况进行监管，及时注销不符合法规要求的证照。3. 加强诚信体系建设，强化对航线航班经营主体的信用约束。4. 对航空公司航班计划执行情况和航权使用率实施监测记分，根据记分情况实施新增国际航线航班的准入惩戒，对未在规定期限内开航或未充分使用航权的航空公司实施航权清理。</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88	中国 民航局	民航 山西 监管局		航空营运人 运输危险品 资格批准	危险品 航空运 输许可 证	《国务院对确 需保留的行政 审批项目设定 行政许可的决定》	民航山 西监管 局				√	1. 取消审批中的专家 评审环节。2. 不再要 求申请人提供公共航 空运输企业经营许可 证复印件等材料。	1. 推进危险品安全管理体 系建设,进一步落实企业安全主体责任。2. 依托有关信息系 统,完善涉及危险品航空运输的监管 事项,加强监督检查力度。
489	中国 民航局	民航 山西 监管局		商业非运输 运营人、私 用大型航空 器运营人、 航空器代 管人运行合格 证核发	商业非 运输航 空运营 人运行 合格证 及私用 大型航 空器运 营人和 航空器 代管人 运行规 范	《国务院对确 需保留的行政 审批项目设定 行政许可的决定》	民航山 西监管 局				√	1. 实现网上一次性提 交相关材料。2. 对部 分运行种类(如空中游 览、一般商业运行)实 现文件审查与现场验 证环节合并进行。	依托有关系统对监督检查活 动进行统一计划管理,监督检查结 果由系统记录并按分析评估结 果视情况采取进一步措施。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90	中国 民航局	民航 山西 监管 局		通用航空企业 经营许可	通用航 空企业 经营许 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民 用航空 法》	民航山 西监管 局				√	除被吊销、撤销、注销外，许可证长期有效。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载客运输类、载人作业类进行重点监管。2. 建立通用航空诚信评价体系，对诚信记录较差的企业增加检查频次及强度。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491	中国 民航局	民航 山西 监管 局		外航驻华常 设机构设立 审批	外国航 空运输 企业常 驻代表 机构批 准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国 务院关 于管理 外国企 业常驻 代表机 构的暂 行规定》	中国 民航局				√	委托第三方机构，免费向外航申请人提供全程中英文办理指导。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监管和非现场监管，及时处理投诉举报。2. 对监管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约谈行政相对人，要求其整改，必要时在民航当局间进行磋商。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92	中国 民航局	民航 山西 监管 局		民用航空器 驾驶员学校 审定	民用航 空器驾 驶员学 校合格 证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中国民 航局； 民航山 西监管 局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 程网上办理。2. 不再 要求申请人提供商业 非运输航空运营人合 格证等材料。	依托有关系统对监督检查活动 进行统一计划管理，监督检查结 果由系统记录并按分析评估结 果视情况采取进一步措施。
493	中国 民航局	民航 山西 监管 局		飞行训练中 心合格认定	飞行训 练中心 合格证 及运行 规范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中国民 航局； 民航山 西监管 局				√	1. 精简飞行训练中心 合格认定的申请要件， 优化申请系统模块。 2. 合并或删除不必要 的项目，避免重复提交 材料。	依托有关系统对监督检查活动 进行统一计划管理，监督检查结 果由系统记录并按分析评估结 果视情况采取进一步措施。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94	中国 民航局	民航 山西 监管 局		民用航空维修技术人员学校合格认定	维修培训机构合格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中国民航局； 民航山西监管局				✓	1. 允许申请人网上一次性提交申请及相关材料，并可在线查询审批进度。2. 调整运动类和非复杂航空器的机型培训管理方式。3. 对较大规模的维修培训机构，减少在各地重复申请许可，推行“一证多地”政策，实现维修培训机构申领一张许可证件即可跨区域从事维修培训工作。	1. 改变监管方式，以培训质量为核心，发挥市场评估和学员评估作用。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95	中国 民航局	民航 山西 监管局		飞行签派员 培训机构审 批	飞行签 派员训 练机构 资格证 书	《国务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可的决 定》	民航山 西监管 局				√	1. 将培训机构合格证有效期由2年延长至5年。2. 对续办培训机构合格证的，取消关于“毕业于该飞行签派员培训机构的学员在参加实践考试中第一次测试合格率达到80%”的要求。	依托有关系统对监督检查活动进行统一计划管理，监督检查结果由系统记录并按分析评估结果视情况采取进一步措施。
496	中国 民航局	民航 山西 监管局		民用航空油 料供应商适 航批准	民用航 空油料 供应企 业适航 批准书	《国务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可的决 定》	中国民 航局				√	1. 除必要的现场审核外，实现其他审查网上办理。2. 中国民航局委托评审机构开展审查，并由其就办理流程、材料初审等环节向申请人提供免费指导。	对批准单位每年开展1次年度检查，年初制定年度检查计划，对检查情况和整改情况进行跟踪。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97	中国 民航局	民航 山西 监管 局		民用航空油料企业安全运营许可	民用机场航空燃油供应安全运营许可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民航山西监管局				√	1. 申请人可就近前往民航地区管理局领取许可证件。2. 在申请材料符合完整性、真实性、合法性要求的基础上，申请人可“最多跑一次”完成取证工作。	对航油企业进行不定期检查，对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况及时告知航油企业所在机场的管理机构，发现违规情形要依法查处。
498	中国 民航局	民航 山西 监管 局		民用航空油料测试单位批准	民用航空油料检测单位批准函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中国 民航局				√	1. 除必要的现场审核外，实现其他审查网上办理。2. 中国民航局委托评审机构开展审查，并由其就办理流程、材料初审等环节向申请人提供免费指导。	对批准单位每年开展1次年度检查，年初制定年度检查计划，对检查情况和整改情况进行跟踪。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99	中国 民航局	民航 山西 监管局		对公众开放的民用机场使用许可证核发	批复文件和民用机场使用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	中国 民航局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申请人可就近前往民航地区管理局领取许可证。3. 取消许可证5年有效期，改为长期有效。	每年年初制定行政检查计划，对辖区内机场进行年度适用性检查，并通过机场安全监管系统实现监察电子化及整改问题在线流转，每5年对辖区内机场组织实施1次符合性评价。
500	中国 证监会	山西 证监局		证券公司设立、变更重大事项审批	批准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	中国 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				√	1. 将申请保荐业务资格审批流程由申请人筹备、通过现场检查再批准，改为先批准、申请人筹备并通过现场检查再开展业务。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法律意见书等材料。3. 将证券业务许可证、基金业务许可证统一为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4. 在网上公开服务指南、受理进度、审批结果等。5. 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信用水平等，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非现场监测和检查，针对普遍性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专项检查，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加强信用监管，及时更新企业诚信档案，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501	中国 证监会	山西 证监局		基金托管人 资格核准	批准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	中国 证监会				✓	<p>1. 将审批流程由申请人筹备、通过现场检查再批准，改为先批准、申请人筹备并通过现场检查再开展业务。</p> <p>2. 不再要求申请人在批复阶段提供执业人员基本情况、安全保管基金财产有关条件报告、基金清算和交割系统运行测试报告、办公场所平面图、安全监控系统安装调试情况报告、基金托管业务备份系统设计方案和应急处理方案、应急处理能力测试报告等材料。</p> <p>3. 将证券业务许可证、基金业务许可证统一为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4. 在网上公开服务指南、受理进度、审批结果等。5. 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信用水平等，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p> <p>2. 加强非现场监测和检查，针对普遍性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专项检查，及时处理投诉举报。</p> <p>3. 加强信用监管，及时更新企业诚信档案，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502	中国 证监会	山西 证监局		公募基金管 理公司设 立、变更重 大事项和公 募基金管理 人资格审批	批准文 件、中 华人民 共和国 经营证 券期货 业务许 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证 券投资 基金法》	中国 证监会				√	<p>1. 将公募基金管理公司设立、公募基金管理人资格审批流程由申请人筹备、通过现场检查再批准，改为先批准、申请人筹备并通过现场检查再开展业务。</p> <p>2. 不再要求申请人在公募基金管理人资格审批批复阶段提供风险控制指标监管报表、证监局出具的现场检查报告、行业监管（自律管理）部门出具的意见等材料。</p> <p>3. 不再要求申请人在批复阶段提供具有境外投资管理相关经验人员的教育经历、工作经验、从业资格、专业职称等基本情况介绍等材料。</p> <p>4. 将证券业务许可证、基金业务许可证统一为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p> <p>5. 在网上公开服务指南、受理进度、审批结果等。</p> <p>6. 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信用水平等，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p> <p>2. 加强非现场监测和检查，针对普遍性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专项检查，及时处理投诉举报。</p> <p>3. 加强信用监管，及时更新企业诚信档案，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p> <p>4.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503	中国 证监会	山西 证监局		基金服务机 构注册	批准文 件、中 华人民 共和国 经营证 券期货 业务许 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证 券投资 基金法》	中国证 监会及 其派出 机构				√	1. 将基金销售业务资格审批流程由申请人筹备、通过现场检查再批准，改为先批准、申请人筹备并通过现场检查再开展业务。2. 将证券业务许可证、基金业务许可证统一为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3. 在网上公开服务指南、受理进度、审批结果等。4. 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信用水平等，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非现场监测和检查，针对普遍性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专项检查，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加强信用监管，及时更新企业诚信档案，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504	中国 证监会	山西 证监局		申请设立期 货交易场所 的审批	批准文 件	《期货 交易管 理条例》	中国 证监会				√	1. 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每半年1次公布存量情况。	1. 要求期货交易所建立健全相关制度，加强对交易结算活动的风险控制，加大对会员、工作人员的监管力度。2. 加强现场检查。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 部门	省级 主管 部门	县级 主管 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505	中国 证监会	山西 证监局		申请设立期货专门结算机构的审批	批准文件	《期货交易管理条例》	中国 证监会				✓	1. 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每半年1次公布存量情况。	1. 要求期货专门结算机构建立健全相关制度,加强对结算相关活动的风险控制和工作人员的监督管理。2. 根据市场情况及重点工作安排,加强现场检查。
506	中国 证监会	山西 证监局		期货公司设立、合并、分立、停业、解散或者破产,变更业务范围、注册资本、5%以上股权的审批	批准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期货交易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	中国 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				✓	1. 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在网上公开服务指南、受理进度、审批结果等。3.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可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的企业登记注册等相关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2. 强化对关联交易的日常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3. 强化对公司治理的监管,督促期货公司股东按期报送股权变动等信息。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507	中国 证监会	山西 证监局		期货公司境内及境外期货经纪业务、期货投资咨询业务许可	批准文件、《期货交易管理条例》《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	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				√	1. 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在网上公开服务指南、受理进度、审批结果等。3.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可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的企业登记注册等相关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2. 加强日常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508	中国 证监会	山西 证监局		投资咨询机构从事证券服务业审批	批准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				√	1. 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网上公布服务指南，公开受理进度、反馈意见、审批结果等情况。	1. 强化股权变更管理。2. 加强对分支机构的合规管控。3. 加大对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力度。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509	中国 证监会	山西 证监局		境外机构投 资者资格审 批	批准文 件、中 华人民 共和国 经营证 券期货 业务许 可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证 券投资 基金法》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中国 证监会				√	<p>1. 降低资格准入条件，取消指标类条件等，仅保留对合规情况和投资经历的要求，取消资产管理规模等准入条件。2. 以申请表、问卷等形式细化明确材料要求，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投资计划书、审计报告等材料。3. 在网上公开服务指南、受理进度、审批结果等。4. 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5. 将审批时限压减至10个工作日。</p>	<p>1. 建立信息共享和监管协作机制，及时发现和处置跨市场异常交易行为。2. 强化穿透式监管要求。3. 细化合格投资者和托管人的违规情形，明确监管职责和处罚措施，加大查处力度。</p>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510	中国 证监会	山西 证监局		证券交易 所、国务院 批准的其他 全国性证券 交易场所的 设立、变更 和解散审 核、证券登 记结算机构 设立和解散 审批	批准 文件	《中华 人民共 和国证 券法》	中国 证监会				√	1. 推动实现申请、审 批全程网上办理。2. 每 半年1次公布存量企业 情况。	加强非现场检查 and 现场监管，及 时处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违规 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511	中国 证监会	山西 证监局		证券金融公 司设立和解 散审批	批准文 件、中 华人民 共和国 经营证 券期货 业务许 可证	《证券 公司监 督管理 条例》	中国 证监会				√	1. 推动实现申请、审 批全程网上办理。2. 每 半年1次公布存量企业 情况。	加强非现场检查 and 现场监管，及 时处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违规 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512	中国 证监会	山西 证监局		境外证券经营机构在境内经营证券业务审批	批准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	中国证监局及其派出机构				√	1. 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网上公布服务指南，公开受理进度、反馈意见、审批结果等情况。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信用水平等，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非现场监测和检查，针对普遍性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专项检查，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加强信用监管，及时更新企业诚信档案，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513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港口（涉及客运和危险货物港口作业的经营项目除外）经营许可	港口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省交通厅或所在地港口部门					我县不涉及此许可事项。	我县不涉及此许可事项。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514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港口(旅客、 危险货物) 经营许可	港口经 营许可 证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港 口法》	省交通 厅或所 在地港 口部门					我县不涉及此许可事项。	我县不涉及此许可事项。
515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航运公司安 全营运与防 污染能力符 合证明核发	符合证 明、船 舶安全 管理证 书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防 治船舶 污染海 洋环境 管理条 例》	交通运 输部直 属海事 局、分 支海事 局					我县不涉及此许可事项。	我县不涉及此许可事项。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516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从事内地与 港澳间客 船、散装液 体危险品船 运输业务许 可	交通行 政许可 决定书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中 华人民 共和国 国际海 运条例》	省交 通厅					我县不涉及此许可事项。	我县不涉及此许可事项。
517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港口设施保 安证书核发	港口设 施保安 符合证 书	《国务 院对确 需保留 的行政 审批项 目设定 行政许 可的决 定》	省交 通厅					我县不涉及此许可事项。	我县不涉及此许可事项。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部门	省级 主管部门	县级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518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建设港口设 施使用非深 水岸线审批	批准 文件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港 口法》	省、市、 县交通 运输 （港 口）部 门					我县不涉及此许可事项。	我县不涉及此许可事项。
519	交通 运输部	省交 通厅		建设港口设 施使用深水 岸线审批	批准 文件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港 口法》	交通运 输部					我县不涉及此许可事项。	我县不涉及此许可事项。
520	自然 资源部	省自然 资源厅		深海海底区 域资源勘探 开发许可	深海海 底区域 资源勘 探证书	《中华 人民共 和国深 海海底 区域资 源勘探 开发法》	自然资 源部					我县不涉及此许可事项。	我县不涉及此许可事项。

襄垣县“证件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中央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 部门	省级 主管 部门	县级 主管 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 件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521	应急部	省应 急厅		烟花爆竹生 产企业安全 生产许可证 核发	烟花爆 竹生产 企业安全 生产许 可证	《安全 生产许 可证条 例》	省应 急厅					我县不涉及此许可事项。	我县不涉及此许可事项。
522	应急部	省应 急厅		烟花爆竹经 营（批发） 许可证核发	烟花爆 竹经营 （批 发）许 可证	《烟花 爆竹安 全管理 条例》	设区的 市级应 急部门					我县不涉及此许可事项。	我县不涉及此许可事项。
523	应急部	省应 急厅		烟花爆竹经 营（零售） 许可证核发	烟花爆 竹经营 （零 售）许 可证	《烟花 爆竹安 全管理 条例》	县级应 急部门					我县不涉及此许可事项。	我县不涉及此许可事项。

附件 2

襄垣县“证照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 年版）（省级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 部门	省级 主管 部门	县级 主管 部门	改革 事项	许可证件 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		省公安厅	县公安局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安装、监理、运营审批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安装、监理、运营审批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安全技术防范条例》	省公安厅；市公安局	√				取消该项许可审批。	1. 全面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跨部门联合监管和“互联网+监管”。2. 强化社会信用监督，建立统一的“黑名单”制度，对失信主体在行业准入环节依法实施限制或禁入。3. 发挥社会监督作用，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市场秩序治理，共同推进联合惩戒等市场禁入措施落到实处。
2		省林草局	县林业局	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	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县林业局	√				待取得山西省人大常委会授权调整适用《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后，取消审批。	1. 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监管、信用监管等方式对省级重点保护、“三有”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机构实施日常管理，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查处结果。2. 依法对省级重点保护、“三有”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活动进行监管，指导有关人工繁育机构提升业务能力和管理水平。

襄垣县“证照分离”改革事项清单（2022年版）（省级层面设定事项）

序号	国家 主管 部门	省级 主管 部门	县级 主管 部门	改革 事项	许可证件 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		省林 草局	县林 业局	非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	非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	县林 业局	√				待取得山西省人大常委会授权调整适用《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后，取消审批。	1. 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监管、信用监管等方式对非重点保护野生动物人工繁育机构实施日常管理，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查处结果。2. 依法对非重点保护野生动物人工繁育活动进行监管，指导有关人工繁育机构提升业务能力和管理水平。
4		省市 市场 监管局	县市场 监管局	食品小作坊许可	食品小作坊许可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小摊点管理条例》	县行政 审批局		√			待取得山西省人大常委会授权调整适用《山西省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小摊点管理条例》后，由审批改为备案。	1. 严格执行法律法规标准，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布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食品生产企业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附件3

襄垣县“证照分离”改革县级审批事项清单

序号	改革事项	县级审批部门	改革方式				附件 1、2 中对应编号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1	典当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县公安局	√				10
2	在草原上开展经营性旅游活动审批	县林业局	√				43
3	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	县林业局	√				2(附件 2)
4	非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	县林业局	√				3(附件 2)
5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设立许可	县卫体局	√				54
6	房地产开发企业三级资质核定	县行政审批局	√				24
7	房地产开发企业四级资质核定	县行政审批局	√				25
8	诊所设置审批	县行政审批局	√				52
9	部分医疗机构(除三级医院、三级妇幼保健院、急救中心、急救站、临床检验中心、中外合资合作医疗机构、港澳台独资医疗机构外)《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核发	县行政审批局	√				53
10	广告发布登记	县行政审批局	√				58
1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县工信局		√			70
12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许可	县交通局		√			73
13	施工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作业)	县行政审批局		√			72

襄垣县“证照分离”改革县级审批事项清单

序号	改革事项	县级审批部门	改革方式				附件 1、2 中对应编号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14	诊所执业登记	县行政审批局		✓			76
15	食品经营许可（仅销售预包装食品）	县行政审批局		✓			77
16	粮食收购资格认定	县行政审批局		✓			69
17	食品小作坊许可	县行政审批局		✓			4(附件 2)
18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县公安局			✓		85
19	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县公安局			✓		86
20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网络安全审核	县公安局			✓		87
21	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许可	县交通局			✓		103
22	食品（含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	县市场监管局			✓		142
23	药品零售企业许可	县市场监管局			✓		135
24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县消防救援大队			✓		156
25	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	县行政审批局			✓		88
26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立、分立、合并、变更及终止审批	县行政审批局			✓		90
27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	县行政审批局			✓		91
28	从事生活垃圾（含粪便）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审批	县行政审批局			✓		94

襄垣县“证照分离”改革县级审批事项清单

序号	改革事项	县级审批部门	改革方式				附件 1、2 中对应编号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29	道路货运经营许可	县行政审批局			√		102
30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县行政审批局			√		129
31	林草种子（普通）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县行政审批局			√		116
32	生鲜乳准运证明核发	县行政审批局			√		110
33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非生物制品类）	县行政审批局			√		111
34	动物诊疗许可证核发	县行政审批局			√		112
35	水产苗种场（不含原种场）的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核发	县行政审批局			√		113
36	农药经营许可	县行政审批局			√		114
37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	县行政审批局			√		115
38	游艺娱乐场所设立审批	县行政审批局			√		125
39	文艺表演团体设立审批	县行政审批局			√		126
40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县行政审批局			√		130
41	承担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任务授权审批	县行政审批局			√		140
42	食品经营许可（除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外）	县行政审批局			√		141
43	设立健身气功站点审批	县行政审批局			√		134

襄垣县“证照分离”改革县级审批事项清单

序号	改革事项	县级审批部门	改革方式				附件 1、2 中对应编号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44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县自然资源局				√	201
45	燃气经营许可证核发	县住建局				√	217
46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	县农业农村局				√	261
47	渔业捕捞许可证审批	县农业农村局				√	262
48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	县卫体局				√	335
49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发	县应急局				√	340
50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民办学校设立、变更和终止审批	县行政审批局				√	164
51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县行政审批局				√	196
52	危险废物综合经营许可证核发	县行政审批局				√	404
53	房地产开发企业二级资质核定	县行政审批局				√	218
54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县行政审批局				√	227
55	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县行政审批局				√	228
56	出租汽车车辆运营证核发	县行政审批局				√	229
57	河道采砂许可	县行政审批局				√	248

襄垣县“证照分离”改革县级审批事项清单

序号	改革事项	县级审批部门	改革方式				附件 1、2 中对应编号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58	取水许可	县行政审批局				√	249
59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	县行政审批局				√	253
60	水产原种场的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核发	县行政审批局				√	254
61	农作物种子、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县行政审批局				√	255
62	食用菌菌种质量检验机构资格认定	县行政审批局				√	256
63	蜂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县行政审批局				√	257
64	蚕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县行政审批局				√	258
65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生物制品类）	县行政审批局				√	259
66	水域滩涂养殖证核发	县行政审批局				√	260
67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	县行政审批局				√	305
68	歌舞娱乐场所设立审批	县行政审批局				√	306
69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县行政审批局				√	322
70	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	县行政审批局				√	323
71	医疗机构（三级医院、三级妇幼保健院、急救中心、急救站、临床检验中心、中外合资合作医疗机构、港澳台独资医疗机构）设置审批	县行政审批局				√	324

襄垣县“证照分离”改革县级审批事项清单

序号	改革事项	县级审批部门	改革方式				附件 1、2 中对应编号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72	医疗机构（不含诊所）执业登记	县行政审批局				✓	325
73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	县行政审批局				✓	385
74	出版物零售单位设立、变更审批	县委宣传部（县新闻出版局）				✓	388
75	排污许可	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				✓	405
76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核发	县烟草专卖局				✓	424

附件4

襄垣县“证照分离”改革事项统计表

序号	县级部门	主管事项	审批事项	备注
1	县政府办公室	2		
2	县委网信办	2		
3	县发改和科技局	4		
4	县教育局	2		
5	县工信局	30	1	审批改为备案1项
6	县公安局	13	4	直接取消审批1项、实行告知承诺3项
7	县民政局	1		
8	县财政局	4		
9	县人社局	8		
10	县自然资源局	24	1	优化审批服务1项
11	县住建局	33	1	优化审批服务1项
12	县交通局	33	2	审批改为备案1项、实行告知承诺1项
13	县水利局	7		
14	县农业农村局	48	2	优化审批服务2项
15	县林业局	17	3	直接取消审批3项
16	县文旅局	42		
17	县卫体局	28	2	直接取消审批1项、优化审批服务1项
18	县应急局	11	1	优化审批服务1项
19	县市场监管局	46	2	实行告知承诺2项

襄垣县“证照分离”改革事项统计表

序号	县级部门	主管事项	审批事项	备注
20	县统计局	1		
21	县行政审批局		53	直接取消审批 5 项、审批改为备案 5 项、实行告知承诺 19 项、优化审批服务 24 项
22	县能源局	2		
23	县气象局	2		
24	县国家保密局	8		
25	县委宣传部（县新闻出版局）	23	1	优化审批服务 1 项
26	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	18	1	优化审批服务 1 项
27	县消防救援大队	2	1	实行告知承诺 1 项
28	县烟草专卖局	8	1	优化审批服务 1 项
29	人民银行襄垣支行	10		
30	长治银保监分局襄垣监管组	23		
	我县不涉及行政许可事项	11		
	无县级主管部门	64		
	合 计	527	76	直接取消审批 10 项、审批改为备案 7 项、实行告知承诺 26 项、优化审批服务 33 项

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2 月 23 日印发